

例破椰限怒。和例ハ我○按ニ破椰ハ者耶。之摩途等利。之摩ハ鳴途ハ津等利ハ鳥私記ニ曰。宇

介譬餓等茂。宇ハ鷓鴣介譬ハ養等茂部○按ニ上。伊莽輪開珥虛禰。釋ニ曰伊莽ハ今輪開ハ

鷓鴣等持ツ兵食ヲ來テ助ント。果以ニ男軍越ニ墨坂。從後夾擊破之。魏志武帝紀ニ曰乃

破之ヲ斬ニ成。斬其梟帥兄磯城等。按謂レ等者指ニ兄倉下弟倉下。十有二月癸巳朔丙申

皇師遂擊ニ長髓彥。連戰不能取勝。史記項籍本紀ニ曰項

雨水。漢書五行志ニ曰天陰晝夜不見日月○類聚。乃有ニ金色靈鷲。漢書五行志曰衆鳥金色

飛來止于天皇弓弭。皇ノ上原ト脱ニ。其鳴光暉煜狀如流電。

飛來止于天皇弓弭。皇ノ上原ト脱ニ。其鳴光暉煜狀如流電。

卒皆迷眩。不復力戰。宋書胡藩傳ニ曰新軍不盈。長髓。是邑之本號焉。因

亦以爲人名。及皇軍之得鳴瑞也。時人仍號鳴邑。今云鳥見。

是訛也。延喜式神名ニ曰大和ノ國城上ノ郡登彌ノ神社○通證ニ曰古。昔孔舍衙之戰。衛原作

五瀨命。中矢而薨。天皇銜之。漢書外戚傳ニ曰栗姬怒。不。常懷憤對。

至此役也。昭二十七年傳ニ曰此。意欲窮誅。乃爲御謠之曰。瀨

都瀨都志。俱梅能故邏餓。原有ニ介者茂等珥。五字一。阿波赴珥破。釋ニ曰阿波ハ

介瀨羅毗苦茂苦。類聚鈔菜蔬ノ部ニ曰古美良○釋ニ曰毗。曾廼餓毛苦。

曾彌梅屠那藝豆。會彌ハ其梅ハ妻屠那藝ハ繫○按ニ妻芽此語通ス。于答豆之夜

又謠之曰。瀨都瀨都志。俱梅能故邏餓。介耄茂等珥。釋曰

宇惠志破餌介瀨。宇惠ハ殖破。餌介瀨ハ。勾致弭比俱。

和例破碗輸例儒。輸例ハ和例ハ我碗。于智豆之夜莽務。因復縱兵

忽攻之。史記吳ノ世家ニ曰吳王。凡諸御謠。皆謂來目歌。此的取歌者。正

而名之也。時長髓彥。乃遣行人。襄四年傳ニ曰韓獻子使行人子員

來目歌。此的取歌者。正。韻。

書紀集解 卷三 神武天皇 即位前紀 戊午年 一七一

此的取歌者。正。韻。



櫛玉饒速日命

三炊屋媛

可美真手命

天神之子之表物

言於天皇曰。嘗有天神之子。乘天磐船。自天降止。號曰櫛玉饒速日命。〔饒速日。此云爾藝波椰卑。〕是娶吾妹三炊屋媛。

〔亦名。長髓媛。亦名。鳥見屋媛。〕古事記曰。登美毘古。之妹登美夜毗賣。遂有兒息。情表。

曰。門衰祚薄。晚有兒息。名曰可美真手命。〔可美真手。此云于魔詩芬耐。〕故吾

以饒速日命。為君而奉焉。夫天神之子。豈有

兩種乎。奈何更稱天神子。以奪人地乎。吾心推之。未必

為信。天皇曰。天神子。亦多耳。汝所為君。是實天神之子者。

必有表物。可相示之。長髓彥。即取饒速日命之天羽羽矢一

隻。賦役令曰。鳥羽一隻。義解。及步鞞。釋名用器曰。步又人。所帶以箭。又其中也。以奉示

天皇。天皇覽之曰。事不虛也。還以所御天羽羽矢一隻。及

步鞞。賜示於長髓彥。長髓彥見其天表。宋書符瑞志曰。中撫軍振髮。籍地垂手。過膝。天表如此。非人臣。

之相。益懷。踞。踏。後漢書董卓傳曰。惟等益懷。憂懼。○論語鄉黨曰。君在踞。踏如。馬融曰。踞。然

而凶器已構。越語曰。勇。逆德。其勢不得中休。漢書東方朔傳曰。從宣曲。以南十

猶守迷圖。無復改意。後漢書揚厚傳曰。母知。饒速日命。按。饒速日命。吾勝。尊

祖之兄。檢舊事紀。饒速日命。薨也。以可美真手命。在子胎時。此謂。饒速日命。非。吾勝。尊。之子。

名耳。古俗。本知天神慇懃。唯天孫是與。文選恩倖傳論。且見夫長髓彥。

稟性。復很。文選盧諶贈劉琨詩。并書曰。稟性短弱。善曰。孔安國尚書傳曰。稟。不可教。以

天人之際。文選司馬遷報任少卿書曰。乃殺之。帥其衆而歸順焉。天皇

素聞饒速日命。是自天降者。而今果立忠効。晉書楚王瑋傳曰。懸

效。則褒而寵之。此物部氏之遠祖也。舊事天孫本紀曰。饒速日命。七世。孫大新河。

部。連公。姓。改。為。大連。○職原鈔外。命諸將練士卒。是時層富縣

己未年春二月壬辰朔辛亥。命諸將練士卒。是時層富縣

皇軍掩襲土蜘蛛



層富縣波多丘岬

類聚鈔曰大和國添上郡會不乃加美添下郡僧不乃之毛

新城戶畔

大和志曰添下郡赤膚山在五條村西元然一丘赤有

居勢祝

曰大和國添上郡和爾坐赤坂比古神社

豬祝

伽梅苦。騰見長柄丘岬。有猪祝者。此三處土蜘蛛。

高尾張土蜘蛛

釋曰攝津國風土記曰宇禰備能可志婆良能宮御宇天皇

強

不肯來庭。荒幕朔莫不來庭。天皇乃分遣偏師。

子罪大矣

皆誅之。又高尾張邑。有土蜘蛛。其爲人也。

夷傳曰有侏儒

身短而手足長。與侏儒相類。

不備也

因改號其邑曰葛城。夫磐余之地。

杜預曰掩其

居。此云伽哆婁。亦曰片立。片立。此云伽哆哆知。逮我皇

師之破虜也

大軍集而滿於其地。因改號爲磐余。或曰。天皇

往嘗嚴食糧

出軍西征。是時磯城八十梟帥。

於彼處屯聚居之

屯聚居。此云怡波瀾萎。果

與天皇大戰

遂爲皇師所滅。故名之曰磐余邑。又皇師立

誥之處

是謂猛田。作城處。號曰城田。

世大和國十市郡刑坂川之邊

有竹田神社。因以爲氏神。作城處。

市郡巨勢

姓氏錄大和國皇別曰巨勢城田。臣○按前不見作城之文。天皇

及至菟田

下縣弟猜來拜軍門。蓋是作城之處。菟田郡高市郡疆界相接也。

書獨行傳曰

溫序以節槌殺。而僵屍枕臂處。呼爲頰枕。

數人一賊衆爭欲殺之

而僵屍枕臂處。呼爲頰枕。

田

在二十市郡。天皇以前年秋九月。潛取天香山之埴土。以造八

十平瓮

躬自齋戒祭諸神。遂得安定。

區宇

文選東京賦曰區宇又寧綜曰天地之內稱宇。言海內又安。故號取土之處。曰

區宇

上蕭大傳固謝禮。啓曰明公功格區宇。良曰區宇。天地也。故號取土之處。曰

大和國磐余

師之破虜也。大軍集而滿於其地。因改號爲磐余。或曰。天皇

往嘗嚴食糧。見于戊午。出軍西征。是時磯城八十梟帥。

於彼處屯聚居之。而屯聚向曰屯聚也。〔屯聚居。此云怡波瀾萎。〕果

與天皇大戰。遂爲皇師所滅。故名之曰磐余邑。又皇師立

誥之處。戊午年紀曰四月至草香。是謂猛田。作城處。號曰城田。

世大和國十市郡刑坂川之邊有竹田神社。因以爲氏神。作城處。

市郡巨勢。姓氏錄大和國皇別曰巨勢城田。臣○按前不見作城之文。天皇

及至菟田。下縣弟猜來拜軍門。蓋是作城之處。菟田郡高市郡疆界相接也。

書獨行傳曰溫序以節槌殺。而僵屍枕臂處。呼爲頰枕。

數人一賊衆爭欲殺之。而僵屍枕臂處。呼爲頰枕。

田。在二十市郡。天皇以前年秋九月。潛取天香山之埴土。以造八

十平瓮。躬自齋戒祭諸神。遂得安定。

區宇。文選東京賦曰區宇又寧綜曰天地之內稱宇。言海內又安。故號取土之處。曰

區宇。上蕭大傳固謝禮。啓曰明公功格區宇。良曰區宇。天地也。故號取土之處。曰



大和國埴安

埴安

按大和志香具山在二十市郡戒下村上方而南浦村有埴安池今日鏡池又下八鈎村有稱天照太神祖延喜式所載畝尾坐健土安神社也其不見下稱埴安處蓋取土之處

在香山三月辛酉朔丁卯下令曰蔡邕獨斷曰令奉而行之名曰令曰自我

東征於茲六年矣賴以皇天之威爾雅曰蒼天疏曰詩傳云蒼

紀曰賴皇天之靈凶徒就戮陳書高祖紀曰穢厥凶徒罄無遺種○僖二十雖邊土

未清文選李陵與蘇武書曰邊土慘裂餘妖尚梗南史宋宗室諸王傳論曰餘妖內侮苟桓交通○毛詩大

曰至今日而中州之地州原無復風塵漢書終軍傳曰邊境誠宜恢廓皇

都文選絕交書曰平條九區恢廓宇宙銑曰恢大廓空也○文選曹植應詔規摹大壯

曰規摹弘遠鄧展曰若下畫工規摸物之摹章昭曰正員之器曰規摹者如下畫工未施采事摹上之師古曰

取二喻規摹謂立制垂範也○周易繫辭曰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也韓康伯曰宮室壯而今運屬此屯蒙

大於穴居故制為宮室取諸大壯也也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

蒙者蒙也民心朴素後漢書王常傳曰下順民心上天意○後漢書馬巢棲穴居

原作住因傍訓誤○禮記禮運曰昔者先王未嘗有宮室冬則居營窟夏則居橧巢

習俗常操夫大人立制周易乾卦曰夫大人者與天地合其德○後義必隨時

卦曰天下隨時隨苟有利民史記商君傳曰何妨聖造且當披拂山林

莊子天運曰風起北方一西一東有經營宮室而恭臨寶位

○北魏書肅宗紀曰朕以冲眇寡承寶位夙夜惟若涉淵海

之民者非一人也顧野王云元元猶三鳴鳴可憐愛貌未安其說聊記異也

國之德宋書武三王傳曰江夏文獻王義恭上表勸世祖即位曰臣聞治亂無

孫養正之心按皇孫謂瓊然後兼六合以開都掩八紘而為

字文選吳都賦曰古先帝世會覽八紘之洪緒劉曰淮南子曰九州外有八澤方千里八澤

亦可乎觀夫畝傍山村上方巍然特立無佗山相連畝傍山此云字爾

際夜摩西南樞原地者大和志曰葛上郡樞原宮古蹟柏蓋國之隩區乎

文選西都賦曰天地之隩區焉善曰說文曰隩四方之土可治之是月即命者司

可定居者也濟曰言四塞之險易為備禦隩猶深險也

樞原

樞

原



立正妃

禮記月令曰是月也命有司脩法制繕園囿經始帝宅毛詩大雅靈臺曰經始靈臺之營之箋曰度始靈臺之基趾○古語拾遺曰建都極原一經營帝宅仍令天富命

庚申年秋八月癸丑朔戊辰。天皇當立正妃。蔡邕獨斷曰天子后立六宮之別名帝嘗有四妃以象后

改廣求華胄。宋書禮志曰國子生皆冠族華胄比列皇儲時有人奏之曰。

事代主神。共三嶋溝檝耳神之女。玉櫛

媛。所生兒。號曰媛踏鞴五十鈴媛命。古事記曰名曰富登多多良

是國色之秀者。天皇悅之。九月壬午朔乙巳。納媛踏鞴五十鈴媛命。以為正妃。

辛酉年春正月庚辰朔。天皇即位於極原宮。

元年此年之長。天皇即位於極原宮。文選魏都賦曰消吉日陟中壇即位銑曰

春正月庚辰朔都極原宮。肇即皇位。天富命率諸部奉安正殿。天子命奏天壽詞。即神世古事類是也。宇摩志麻治命率內物部乃堅矛楯嚴增威儀也。道臣命帥來目部護衛宮門。掌其開闢矣。竝令四方之國以觀天位之貴。亦俾率土之民以示朝廷之重。事發於此時矣。是歲為天皇元年。尊正妃為皇后。漢書外戚傳曰漢興因秦之稱號。適稱皇

地曰后土。故天子之妃。生皇子神八井耳命。原脫耳字據綏靖天皇紀及舊事紀補○薨在子綏靖天皇四年紀神

淳名川耳尊。故古語稱之曰。生皇子神八井耳命。蔡邕獨斷曰太常贊曰皇帝為君與三公伏皇帝坐乃進璧古語曰御座則起此之謂也於

畝傍之極原也。太立宮柱於底磐之根。峻峙搏風於高天之

原。文選魏都賦曰邈邈標危亭亭峻峙○儀禮士冠禮曰直于東榮鄭玄曰榮屋翼也疏曰即今之搏一尺七寸材木每端以金飾○按搏風以二枚之木造如字一以露著宮棟之前後堅魚木十枚又露著棟上如畫卦據古事記大長谷命紀上古之制宮有二搏風以別于大臣之家也今神宮存其遺制可見

焉。初天皇草創天基之日也。漢書外戚傳曰高帝撥亂誅暴庶事草創○大伴後漢書隗囂傳曰大事草創註曰謂初始也

氏之遠祖。道臣命帥大來目部奉承密策能以諷歌倒語

諷歌倒語

書紀集解

卷三

神武天皇

元年

一七九

一七九

一七九

一七九

一七九

一七九

一七九







小野 榛原

於鳥見山中。文選封禪文曰濯濯之麟游于靈時孟冬十月君徂郊祀善曰漢書音義曰武帝祠于靈時也○大和志曰城上郡鳥見丘在在外山村上方東至三宇陀郡秋原村上古其地號曰上小野榛原下小野榛原。漢鹽草曰今屬宇陀郡上宇陀郡號鳥見山。

以祭皇祖天神焉。以原作用。據訓誤。

三十有一年夏四月乙酉朔。春秋曰隱十有一年疏曰十下言有者于寶皇興巡幸。云十盈則更始以奇從盈數故言有也。

皇興巡幸 腋上嗽間丘

文選魏都賦曰非寐而無覺而不親皇興之軌躅善曰楚辭曰恐皇輿播越。因登腋上嗽間丘。延喜式諸陵曰掖上博多山。上郡嗽間丘本馬村南一名望國山。

而廻望國狀曰。按謂大和一國之狀。妍哉國之獲矣。

內木綿之真進國

〔妍哉。此云鞅奈珥惠夜。〕原無惠字。雖內木綿之真進國。按進訓曰佐幾檢神代紀幸及平安之字共訓曰佐幾下真者真成之義。義真進之義以此可解也。謂內木綿者將發真進之語。詳于釋訓。猶如蜻蛉之

腎咕焉。本草綱目曰時珍曰蜻蛉大頭露目短頸長腰尾翼薄如紗食蚊虻飲露水○集韻曰由咕嘗也○通證曰蜻蛉好銜尾而飛狀成輪曲故譬之青山四周始末相合之狀。是始有秋津洲之號也。萬葉集湯原王宴席歌曰秋津羽之袖昔按以下三事第三論類今記于此者也。伊弉諾尊。目此國曰日本者。按謂大和國。非浦安國。謂二十有餘州也。

秋津洲

是始有秋津洲之號也。萬葉集湯原王宴席歌曰秋津羽之袖昔按以下三事第三論類今記于此者也。伊弉諾尊。目此國曰日本者。按謂大和國。非浦安國。謂二十有餘州也。

浦安國

類今記于此者也。伊弉諾尊。目此國曰日本者。按謂大和國。非浦安國。謂二十有餘州也。

細戈千足國

纂疏曰四海。細戈千足國。纂疏曰重器。磯輪上秀真國。纂疏曰秀出諸國之義。○通證曰青山四周自成城廓。此諸國之上國。而真秀子。諸國者也。○義詳于釋訓。〔秀真國。此云袍圖莽句儻。〕復大己貴大神。目之曰。玉牆內國。按言八國如之在。及至饒速日命。乘天磐船。而翔

磯輪上秀真國

天府之上國。而真秀子。諸國者也。○義詳于釋訓。〔秀真國。此云袍圖莽句儻。〕復大己貴大神。目之曰。玉牆內國。按言八國如之在。及至饒速日命。乘天磐船。而翔

玉牆內國

行太虛也。穆天子傳曰命駕八駿之乘。造父為御。乃遂東南翔行。馳驅千里。○莊子知北遊曰。不

虛空見日本國

行太虛也。穆天子傳曰命駕八駿之乘。造父為御。乃遂東南翔行。馳驅千里。○莊子知北遊曰。不

晚是鄉而降之。故因目之曰虛空見日本國矣。按虛空見將言。高

立皇太子

四十有一年春正月壬子朔甲寅。立皇子神淳名川耳尊。為皇太

子。漢書高帝紀曰尊王后曰子。皇后太子曰皇太子。

崩御

七十有六年春三月甲午朔甲辰。天皇崩于橿原宮。時年一百

二十七歲。明年秋九月乙卯朔丙寅。葬畝傍山東北陵。

延喜式諸陵曰畝傍山東北陵。畝傍山。檀原宮御宇神武天皇在。大和國高市郡。北城東西一町。南北二町。守戶五

烟。○前王廟陵。記曰。今按畝傍山。今奈良東南六里久米寺。北俗云慈明寺山。是也。東北陵。可二百年以來。壤為糞田。民呼其田字。神武田。餘數畝。為二封。○大和志曰。陵在四條村。祠廟在二大窪村。



書紀集解卷第三終

尾張

河村秀根

集解

男

殷根

益根

考訂

書紀集解卷第四

神渟名川耳天皇

綏靖天皇

磯城津彥玉手看天皇

安寧天皇

大日本彥耜友天皇

懿德天皇

觀松彥香殖稻天皇

孝昭天皇

日本足彥國押人天皇

孝安天皇

大日本根子彥大瓊天皇

孝靈天皇

大日本根子彥國牽天皇

孝元天皇

稚日本根子彥大日日天皇

開化天皇

神渟名川耳天皇

古事記曰神沼河耳命○按萬葉集雜歌曰沼名川之底奈流玉蓋地名也今不知其處所

〔綏靖天皇〕

漢書王莽傳







原脫<sup>カダテ</sup>謂<sup>カダテ</sup>神八井耳命曰<sup>ニノ玉フ</sup>今適其時也<sup>ナリ</sup>夫言貴密<sup>コトハヒシノヒヲ</sup>事宜慎<sup>ミツサハク</sup>史記<sup>非子列</sup>

傳曰<sup>夫事ハ以密ヲ</sup>故我之陰謀<sup>ヒツカナルハカリコト</sup>本無預者<sup>ヨリ</sup>今日之事<sup>アツフモノ</sup>尚書<sup>牧誓曰今日之事</sup>

唯吾與爾自行<sup>イマン</sup>之耳<sup>オコナヒ玉ハマク</sup>吾當先開<sup>アケム</sup>窞戶<sup>ムロコ</sup>爾其射<sup>イマシ</sup>之<sup>ヨ</sup>因相隨進<sup>テ</sup>

入<sup>ル</sup>神淳名川耳尊<sup>ツキ</sup>突開其戶<sup>ツキ</sup>神八井耳命<sup>フルヒラノ</sup>則手脚戰慄<sup>キ</sup>宋書<sup>文</sup>

曰始安王休仁縛<sup>ニ</sup>其手脚<sup>ヲ</sup>以杖貫<sup>ニ</sup>手脚<sup>ノ</sup>內<sup>ヲ</sup>使<sup>ニ</sup>人<sup>ヲ</sup>擔<sup>ハ</sup>爾<sup>ヲ</sup>雅<sup>ニ</sup>不能放<sup>レ</sup>矢<sup>ヲ</sup>時神淳名川

耳尊<sup>ヒキ</sup>擊<sup>テ</sup>取其兄所<sup>ノ</sup>持<sup>ル</sup>弓矢<sup>ヲ</sup>文選<sup>西征賦曰貫<sup>ニ</sup>尾<sup>ヲ</sup>擊<sup>テ</sup>而射<sup>ニ</sup>手研耳命<sup>ヲ</sup></sup>

一發中<sup>レ</sup>胷<sup>ニ</sup>漢書<sup>匈奴傳曰師古曰發<sup>ハ</sup>猶<sup>ニ</sup>今言<sup>ニ</sup>一放兩放<sup>ト</sup>也</sup>再發中<sup>レ</sup>背<sup>ニ</sup>遂殺<sup>レ</sup>之<sup>ヲ</sup>於是神八井耳

命<sup>ハ</sup>慙然自服<sup>ニ</sup>文選<sup>雪賦曰鄒陽聞<sup>レ</sup>之<sup>ヲ</sup>慙然<sup>ト</sup>心服<sup>ス</sup>善曰莊子曰子貢慙然<sup>ト</sup>心服<sup>ス</sup>之<sup>ヲ</sup>讓<sup>ニ</sup>於神</sup>

淳名川耳尊曰<sup>ハ</sup>吾是乃<sup>ハ</sup>兄<sup>ニ</sup>而懦弱<sup>ニ</sup>不能致<sup>レ</sup>果<sup>ヲ</sup>管<sup>子</sup>法法<sup>曰</sup>懦弱<sup>ノ</sup>之<sup>ヲ</sup>君<sup>不</sup>免<sup>ニ</sup>

於內亂<sup>ニ</sup>○宣二年傳曰殺<sup>レ</sup>敵<sup>ヲ</sup>爲<sup>レ</sup>果<sup>ト</sup>致<sup>レ</sup>果<sup>ヲ</sup>爲<sup>レ</sup>殺<sup>レ</sup>易<sup>レ</sup>之<sup>ヲ</sup>殺<sup>レ</sup>也<sup>ト</sup>疏曰言<sup>ハ</sup>能果敢<sup>レ</sup>以除<sup>レ</sup>賊<sup>ヲ</sup>致<sup>レ</sup>此果敢<sup>ヲ</sup>乃<sup>ハ</sup>名<sup>ヲ</sup>爲<sup>レ</sup>殺<sup>レ</sup>言<sup>ハ</sup>能強毅<sup>レ</sup>以立<sup>レ</sup>功<sup>ヲ</sup>易<sup>レ</sup>之<sup>ヲ</sup>殺<sup>レ</sup>也<sup>ト</sup>今汝特挺神武<sup>ヲ</sup>隋書<sup>宇文</sup>

伏<sup>ニ</sup>惟<sup>ハ</sup>陛下<sup>ヲ</sup>知<sup>ル</sup>自誅<sup>ニ</sup>元惡<sup>ヲ</sup>尙書<sup>康誥曰</sup>封<sup>ニ</sup>元惡<sup>ヲ</sup>大懲<sup>ニ</sup>劓<sup>ヲ</sup>惟<sup>ハ</sup>不孝<sup>ノ</sup>不友<sup>ノ</sup>宜乎哉<sup>ハ</sup>原作<sup>ハ</sup>汝<sup>ノ</sup>之<sup>ヲ</sup>

光臨<sup>テ</sup>天位<sup>ニ</sup>文選<sup>七啓曰</sup>不<sup>レ</sup>遠<sup>レ</sup>遐路<sup>ヲ</sup>幸<sup>ニ</sup>見<sup>レ</sup>光臨<sup>セ</sup>○尙書<sup>以承<sup>ニ</sup>皇祖<sup>ノ</sup>之業<sup>ヲ</sup>吾當<sup>ニ</sup></sup>

爲<sup>レ</sup>汝輔<sup>ニ</sup>之<sup>ヲ</sup>奉<sup>ニ</sup>典<sup>ヲ</sup>神祇<sup>ヲ</sup>者<sup>ハ</sup>是<sup>レ</sup>即<sup>ハ</sup>多<sup>ク</sup>臣<sup>ノ</sup>之<sup>ヲ</sup>始祖<sup>ト</sup>也<sup>ト</sup>延喜<sup>式</sup>神名<sup>曰</sup>大<sup>和</sup>國<sup>十</sup>市<sup>郡</sup>多<sup>ク</sup>

坐<sup>ス</sup>彌<sup>志</sup>理<sup>都</sup>比<sup>古</sup>神<sup>社</sup>○類聚<sup>鈔</sup>曰<sup>大和</sup>國<sup>十</sup>市<sup>郡</sup>饒<sup>富</sup>○天<sup>武</sup>天<sup>皇</sup>十<sup>三</sup>年<sup>紀</sup>曰<sup>多</sup>臣<sup>ニ</sup>賜<sup>レ</sup>姓<sup>ヲ</sup>曰<sup>朝</sup>臣<sup>ト</sup>○按<sup>ニ</sup>

君<sup>筑</sup>紫<sup>三</sup>家<sup>連</sup>雀<sup>部</sup>臣<sup>雀</sup>部<sup>造</sup>小<sup>長</sup>谷<sup>造</sup>都<sup>祁</sup>直<sup>伊</sup>余<sup>國</sup>造<sup>科</sup>野<sup>國</sup>造<sup>道</sup>與<sup>石</sup>城<sup>國</sup>造<sup>常</sup>道<sup>仲</sup>國<sup>造</sup>長<sup>狹</sup>國<sup>造</sup>伊<sup>勢</sup>船<sup>木</sup>直<sup>尾</sup>張<sup>丹</sup>羽<sup>臣</sup>島<sup>田</sup>臣<sup>等</sup>之<sup>祖</sup>也

元年春正月壬申朔己卯<sup>ハ</sup>神淳名川耳尊<sup>ハ</sup>原脫<sup>アマツヒツキシロシメス</sup>即<sup>ハ</sup>天<sup>皇</sup>位<sup>ニ</sup>都<sup>ニ</sup>葛<sup>城</sup>

城<sup>ニ</sup>是<sup>レ</sup>謂<sup>フ</sup>高<sup>カ</sup>丘<sup>ノ</sup>宮<sup>ト</sup>○大<sup>和</sup>志<sup>曰</sup>葛<sup>城</sup>高<sup>丘</sup>宮<sup>大</sup>和<sup>國</sup>葛<sup>上</sup>郡<sup>尊<sup>ニ</sup>皇后<sup>ト</sup>曰<sup>皇</sup>太<sup>后</sup></sup>

后<sup>ハ</sup>漢<sup>書</sup>惠<sup>帝</sup>紀<sup>曰</sup>太<sup>子</sup>即<sup>ハ</sup>皇<sup>帝</sup>位<sup>ニ</sup>尊<sup>ニ</sup>皇<sup>后</sup>曰<sup>皇</sup>太<sup>后</sup>○又<sup>外</sup>戚<sup>是<sup>レ</sup>年<sup>也</sup>太<sup>歲</sup>庚<sup>辰</sup></sup>按<sup>ニ</sup>神

皇<sup>以</sup>丙<sup>子</sup>崩<sup>ス</sup>天<sup>皇</sup>以<sup>庚</sup>辰<sup>ヲ</sup>即位<sup>ニ</sup>空<sup>位</sup>中<sup>間</sup>三<sup>年</sup>也

二年春正月立<sup>ニ</sup>五十鈴依媛<sup>ト</sup>下<sup>文</sup>曰<sup>事</sup>代<sup>主</sup>爲<sup>ニ</sup>皇<sup>后</sup>一<sup>書</sup>云<sup>磯</sup>城<sup>磯</sup>

縣<sup>主</sup>女<sup>川</sup>派<sup>媛</sup>○神<sup>武</sup>天<sup>皇</sup>二<sup>年</sup>紀<sup>曰</sup>天<sup>皇</sup>定<sup>レ</sup>功<sup>ヲ</sup>行<sup>レ</sup>賞<sup>ヲ</sup>弟<sup>磯</sup>城<sup>名</sup>黑<sup>速</sup>爲<sup>ニ</sup>磯<sup>城</sup>縣<sup>一</sup>書<sup>云</sup>

春日<sup>縣</sup>主<sup>未</sup>考<sup>大</sup>日<sup>諸</sup>女<sup>系</sup>織<sup>媛</sup>也<sup>ト</sup>○按<sup>ニ</sup>古<sup>事</sup>記<sup>娶<sup>レ</sup>師</sup>木<sup>縣</sup>主<sup>之</sup>祖<sup>河</sup>股<sup>毗</sup>賣<sup>明</sup>黑<sup>速</sup>之<sup>女</sup>

即<sup>ハ</sup>天<sup>皇</sup>之<sup>姨</sup>也<sup>ト</sup>后<sup>生</sup>磯<sup>城</sup>

即<sup>ハ</sup>天<sup>皇</sup>位<sup>ニ</sup>

都<sup>ニ</sup>葛<sup>城</sup>

高<sup>丘</sup>宮

立<sup>ニ</sup>皇<sup>后</sup>

五十鈴依媛



磯城津彥玉手看

城津彥玉手看天皇。

四年夏四月。神八井耳命薨。

隱三年公羊傳曰諸侯曰薨何休曰小毀壞之辭○說文曰薨公侯卒也

即葬于畝。

傍山北。大和志曰高市郡神八井耳命墓在二山本村稱御陵山傍有二小祠曰若井耳即此

二十五年春正月壬午朔戊子。

午原作子據源春海曆考改

立皇子磯城津彥玉手

看尊爲皇太子。

三十三年夏五月。天皇不豫。

漢書五行志曰王賀狂悖聞天子不豫師古曰言有疾不悅豫也周書顧命曰王有疾下豫

癸酉

崩。

時年八十四。

古事記曰肆拾伍歲

磯城津彥玉手看天皇

古事記曰師木津日子玉手見命○按磯城郡名又葛上郡有玉手丘皆以地名號之據二書說一天皇之母則磯城縣主之女也故蓋有磯城

〔安寧天皇〕史記周本紀曰成康之際天下安寧

磯城津彥玉手看天皇。神淳名川耳天皇太子也。母曰五十鈴依媛命。事代主神之少女也。天皇以神淳名川耳天皇二十五年。

立爲皇太子。年十一。

原作二十一按下文曰前年五十七帝皇編年紀曰即位年二十據此推考則一字衍

三十三年夏五

月。神淳名川耳天皇崩。其年七月癸亥朔乙丑。

皇太子原脫皇據前後例補

即天皇位。

倭桃花鳥田丘上

元年冬十月丙戌朔丙申。葬神淳名川耳天皇於倭桃花鳥田丘

カクシマツル上陵。延喜式諸陵曰桃花鳥田丘上陵葛城高丘宮御宇綏靖天皇在大和國高市郡二兆城東西一町南北一町守戶五烟○大和志曰在慈明寺村東南丘俗呼主膳家陵南有圓丘曰仙人冢

尊皇后曰皇太后。是年也。太歲癸丑。

二年遷都於片鹽。

後漢書天文志曰獻帝遷都於長安

是謂浮孔宮。

按帝皇編年紀及紹運錄爲大和國高市郡畝火山北檢大

遷都於片鹽

和志曰浮孔宮址在葛下郡三倉堂村蓋高市葛下各接疆界知今屬葛下郡

是謂浮孔宮

按帝皇編年紀及紹運錄爲大

和志曰浮孔宮址在葛下郡三倉堂村蓋高市葛下各接疆界知今屬葛下郡

浮孔宮

立皇太后

三年春正月戊寅朔壬午。立淳名底仲媛命

下文曰事代主神孫鴨王女也

亦曰淳

名襲媛。爲皇后。

一書云。磯城縣主葉江女。

川津媛。

按古事記河股毗賣之兄

縣主殿延之女阿

一書云。

大間宿禰女。

按舊事紀曰宇摩志麻治命三世孫大禰命此命久計毗賣蓋同人片鹽浮穴宮御宇天皇御世爲侍臣奉齋大神



息石耳命

大日本彥耜友尊

常津彥某兄

磯城津彥命

立皇太子

崩御

按大間大禰語相近大間蓋大禰命也夫宿禰之名始於宇摩志麻治命四世孫三見其初字「絲井媛」摩志麻治任於神武天皇為足尾宿禰者則足尾之義直侍於寢也天孫本紀所載如此「絲井媛」

絲原作系○按絲井地名○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城下郡絲井神社 先是后生一皇子 第一曰息石耳命

舊事紀曰息石耳命 第二曰大日本彥耜友天皇 一云生三皇子 第一曰常津彥某兄 古事記曰常根津 第二曰大日本彥耜友天皇 第三曰磯城津彥命 日子伊呂泥命

十一一年春正月壬戌朔 立大日本彥耜友尊 為皇太子 原有也 字一衍

弟磯城津彥命 是猪使連之始祖也 天武天皇十二年紀曰猪使連賜姓曰宿禰

皇皇子志紀都比古命之後也○古事記曰師木津日子命之子二王坐一子孫者伊賀須知之稻置那婆理之稻置三野之稻置之祖一子和知都美命者坐淡道之御井宮故此王有二女

三十八年冬十二月庚戌朔乙卯 天皇崩 時年五十七 古事記曰 肆拾玖歲

大日本彥耜友天皇 古事記曰大倭 懿德天皇 毛詩大雅蒸民曰民之秉彝 好是懿德 傳曰懿美也

大日本彥耜友天皇 磯城津彥玉手看天皇 第二子也 母曰

淳名底仲媛命 事代主神孫 按舊事紀地神本紀曰事代主神通三島溝杭女活玉依 姬生天日方奇日方命亦名阿田都久志尾命此命娶日

向賀牟度美良姬生一男一女兒健飯勝命妹淳中底姬命此命片鹽浮 穴宮御宇天皇立為皇后誕生四兒○按仲媛命則事代主神孫也 鴨王之女也 原脫之字 據前後例

補○神代紀曰大三輪神之子即甘茂君大三輪君等○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葛上郡鴨都美波八重事代 主命神社○按葛上郡有鴨山口神社據此鴨地名在葛上郡一明事代主命神社亦以地名稱

稱鴨其神裔蓋在鴨之地故稱鴨王者乎○隱二年公羊傳曰女曷為或稱女或稱婦或稱夫人女在其國稱女何休曰未離父母之辭 磯城津彥玉手看天

皇十一年春正月 原有壬戌一字 據前後例 立為皇太子 年十六 三十八年

冬十二月 磯城津彥玉手看天皇崩

元年春二月己酉朔壬子 皇太子 即天皇位 秋八月丙午朔 葬

磯城津彥玉手看天皇於畝傍山南御陰井上陵 延喜式諸陵曰畝傍山西南 御陰井上陵片鹽浮穴宮御

宇安寧天皇在大和國高市郡兆城東西三町南北二町守戶五 九月丙子朔乙丑 尊皇后

烟○大和志曰在吉田村御陰井西北丘祠廟在井東南 是謂曲峽宮

曰皇太后 是年也 太歲辛卯

二年春正月甲戌朔戊寅 遷都於輕地 大和志曰高市郡大歌留村

遷都於輕地 曲峽宮

書紀集解 卷四 懿德天皇 即位前記二年 一九三

一九三



立 皇 后

天豐津媛命

伴部安崇考曰儀波翁日高市郡輕町距西南二五町有下名麻波里於佐田是宮之舊址云云。二月癸卯朔癸丑。立天豐津媛命。下。命之子女也。爲皇后。一云磯城縣主。葉江男弟猪手女。泉媛。見前註。

葉江之子蓋有兄弟故號弟猪手也。泉媛即弟磯城會孫也。一云磯城縣主。太真稚彥女。飯日媛也。古

觀松彥香殖稻尊

記曰娶師木縣主之祖賦登麻和訶比賣命亦名飯日比賣命。后生觀松彥香殖稻天皇。一云天皇母弟。

武石彥奇友背命

隱七年公羊傳曰其稱弟何母弟稱弟母兄稱兄何休曰母弟同母弟兄同母兄。武石彥奇友背命。古事記曰當藝志比古命者血

稻置之祖。召之別多遲麻之竹別葦井之

立 皇 太 子

二十二年春二月丁未朔戊午。原作子據舊事紀改。立觀松彥香殖稻尊。爲

皇太子。年十八。

崩 御

三十四年秋九月甲子朔辛未。天皇崩。古事記曰肆拾伍歲。按水鏡編年紀正統紀并曰崩年七十七歲與立太子年合。

觀松彥香殖稻天皇。古事記曰御眞津〔孝昭天皇〕。昭原作照誤。漢書惠帝紀師

之謚自惠帝以下皆稱孝也。又孝昭紀應劭曰禮謚法聖聞周達曰昭。按昭安靈元之四世皆稱孝。蓋倣漢之例者也。

畝傍山南織沙谿上陵

觀松彥香殖稻天皇。大日本彥耜友天皇太子也。母皇后曰天豐津媛命。原脫。息石耳命之女也。安寧天皇。天皇以大日本彥耜友天皇二十二年春二月。原有丁未二字。立爲皇太子。三十四年秋九月。大日本彥耜友天皇崩。明年冬十月戊午朔。午原作子。據曆考改。庚午。葬大日本彥耜友天皇於畝傍山南織沙谿上陵。延喜式諸陵曰畝傍山南織沙谿上陵。輕曲峽宮御宇懿德天皇在。大和國高市郡。兆

域東西一町南北一町守戶五烟。大和志曰在哇樋村西織沙谿。祠廟在村東北。陵西有荒陵。屬池原村。傳云皇后陵。

即 天 皇 位

元年春正月丙戌朔甲午。原作子據舊事紀改。皇太子。即天皇位。夏四月乙

遷 都 於 掖 上

卯朔己未。尊皇后曰皇太后。七月遷都於掖上。是謂池心宮。

池 心 宮

大和志曰葛上郡池心宮古蹟池內御所。是年也。太歲丙寅。帝皇編年紀曰乙丑之年空位一年。

立 皇 后

二十九年春正月甲辰朔丙午。立世襲足媛。下文曰尾張連遠祖瀛津世襲之祖與津余曾之妹名余會多本毗賣命。爲皇后。一云磯城縣主。葉江女。淳名

世 襲 足 媛

之祖與津余曾之妹名余會多本毗賣命。爲皇后。一云磯城縣主。葉江女。淳名



天足彥國押人命  
日本足彥國押人尊

立皇太子

崩御

城津媛。一云倭國豐秋狹太雄女。雄原作媛。據古本改。○延喜式神名。大井媛也。后生天足彥國押人命。日本足彥國押人天皇。

六十八年春正月丁亥朔庚子。立日本足彥國押人尊。爲皇太子。年二十。天足彥國押人命。此和珎臣等始祖也。姓氏錄右京皇別曰和邇部。天足彥國押人命三世孫彥國尊命之後也。○古事記曰天押帶日子。命者春日。臣大宅。臣粟田。臣小野。柿本。臣壹比。臣大坂。臣阿部。臣多紀。臣羽粟。臣知多。臣牟那。臣都怒。山。臣伊勢。飯高。君壹師。君近淡海。國造之祖也。○按姓氏錄。和安部。朝臣吉田。連。文部山上。朝臣眞野。臣安郡野中。度守。首布留。宿禰久米。臣井代。臣津門。佐物部。首羽束。首壬生。臣葦占。臣納部。櫛代。造中臣。臣伯甘。首等二十氏。其支別也。

八十三年秋八月丁巳朔辛酉。天皇崩。古事記曰。玖拾參歲。○水鏡編年紀并。曰崩年百十四歲。與立太子年合。

日本足彥國押人天皇。古事記曰大倭帶。孝安天皇。後漢書安帝紀。註諡法。曰寬容和平。曰安。

日本足彥國押人天皇。觀松彥香殖稻天皇第一子也。母曰

世襲足媛。尾張連遠祖。瀛津世襲之妹也。舊事紀天孫本紀曰。天。火明。命。四世。孫瀛津世襲。命亦云。葛木彥

命。尾張連等。祖天。忍男。命。之子。此命池心。朝御世爲天連。供奉。天皇以觀松彥香殖稻天皇六十八年春正

月。立爲皇太子。八十二年秋八月。觀松彥香殖稻天皇崩。

元年春正月乙酉朔辛卯。皇太子。即天皇位。秋八月辛巳朔。尊

皇后。曰皇太后。是年也。太歲己丑。

二年冬十月。遷都於室地。類聚鈔曰。大和。國葛上。郡牟婁。是謂秋津嶋宮。帝皇編年紀曰。大和。國葛上。郡今掖上。池。南。西。田中也。

二十六年春二月己丑朔壬寅。立姪押媛。類聚鈔人倫部曰。姪。釋名曰。兄弟之

鹿比賣。命。○按天皇。爲皇后。一云磯城縣主葉江女。長媛。一云。十

市縣主。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十女。爲姪。米比。○古事記曰。娶姪。忍

本根子彥太瓊天皇。市郡十市。御縣。坐神社。五十坂彥女。五十坂媛也。后生大日

三十八年秋八月丙子朔己丑。葬觀松彥香殖稻天皇于掖上博

多山上陵。延喜式諸陵曰。掖上博多山。上。陵。掖上池心。宮御宇。孝昭天皇在。大和。國葛上。郡。北。城。東

西六町。南北六町。守戶五烟。○考曰。磯波翁曰。葛上。郡。室村。距。三。室山。三。町。在。櫻林。之中。

即天皇位

遷都於室地

秋津嶋宮

立皇后

押媛

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尊

掖上博多山上陵



陵高十五丈餘○大和志曰陵畔有八幡祠并冢四○按三十八年之後葬不知下有何故○緩舊事紀葬係前年之明年

立皇太子  
七十六年春正月己巳朔癸酉。立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尊。爲皇太子。年二十六。

百一一年春正月戊戌朔丙午。天皇崩。古事記曰壹佰貳拾參歲○水鏡編年紀曰百三十七歲與立太子年合

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天皇。古事記曰大倭根子日子賦斗邇命〔孝靈天皇〕後漢書靈帝紀註謚法曰亂而不損曰靈

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天皇。日本足彥國押人天皇太子也。母曰押媛。原有蓋天足彥國押人命之女乎十一字舊事紀無明矣私記攬入上文既曰姪而天皇連枝獨天足彥而已更不書其父以既明也天皇以日本足彥

國押人天皇七十六年春正月。立爲皇太子。百一一年春正月。日本足彥國押人天皇崩。秋九月甲午朔。丙午。葬日本足

彥國押人天皇于玉手丘上陵。延喜式諸陵曰玉手丘上陵室秋津嶋宮御宇孝安天皇在二大和國葛上郡兆域東西六町南北六町守戶五烟

遷都於黑田。大和志曰玉手村陵南有天神祠小冢二在邑中冬十二月癸亥朔丙寅。皇太子。遷都於黑田。

玉手丘上陵

遷都於黑田

虛戶宮

類聚鈔曰大和國城下郡黑田久留多。是謂虛戶宮。大和志曰城下郡虛戶宮古蹟在宮古黑田二村間都杜○按上古制世世遷都緩靖天皇以下皆以即位以後獨天皇

即天皇位

元年春正月壬辰朔癸卯。皇太子。即天皇位。尊皇后曰皇

立皇后

太后。是年也。太歲辛未。

二年春二月丙辰朔丙寅。立細媛命。爲皇后。〔一云。

細媛命

春日千乳早山香媛。〕古事記曰娶春日。一云。十市縣主等祖女。按等祖。或字誤未。有〔眞舌媛也。〕后生大日本根子彥國牽天皇。妃倭國香媛。

後宮職員令曰妃二員集解曰古記曰禮記天子之妃曰后。今妃以下皆爲妾。朱曰妃二員謂皇后之次妻也。〔亦名。經某姉。〕按古事記曰安寧天皇。子知都美命有二女。兄名蠅伊呂泥亦名。意富夜麻登久邇阿禮比賣命弟名蠅伊呂村也。生倭迹迹日百襲姬命。古事記曰夜麻登命

彦五十狹芹彥命。古事記曰比古伊佐勢理毗古命〔亦名。吉備津彥命。〕吉原作告○古事記曰亦名。大吉備津日

子命者吉備上道臣之祖也○續紀曰天平神護元年播磨守言賀古郡人外從五位下馬養造人上款曰人上先祖吉備都彥之苗裔上道臣息長借錄於難波高津朝廷一家居播磨國賀古郡印南野○按姓氏錄掠

倭迹迹稚屋媛命

彦五十狹芹彥命

倭迹迹稚屋媛命



桓某弟

桓部首亦支別也。○延喜式神名曰備中國賀夜郡吉備津彥神社。倭迹迹稚屋姬命。古事記曰倭飛羽矢若屋比賣。亦妃。桓某弟。生

彥狹嶋命

古事記曰日子齋間命者。針間牛鹿臣之祖也。彥狹嶋命。古事記曰若日子弟稚武彥命。是

稚武彥命

吉備臣之始祖也。姓氏錄左京皇別曰吉備宿禰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天皇。皇子稚武彥命。之後也。○又按姓氏錄等朝臣笠臣吉備真髮部廬原公古氏其支別也。

立皇太子

三十六年春正月己亥朔。立彥國牽尊。爲皇太子。

崩御

七十六年春二月丙午朔癸丑。天皇崩。古事記曰壹佰陸歲。紹運錄曰百二十八與立太子年合。

大日本根子彥國牽天皇。古事記曰大倭根子日子國玫瑰命。孝元天皇。漢書孝元紀應劭曰諡法行比義悅民曰元。

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天皇。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天皇太子也。母曰

細媛命。磯城縣主。古事記曰十市縣主之祖大目之女名細比賣命。○按十市磯城接界。故古通而稱之。蓋十市縣主則磯城縣主也。大目之

女也。天皇以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天皇二十六年春正月。立爲

皇太子。年十九。七十六年春二月。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天皇崩。

遷都於輕地

和國高市郡今輕大路西方。四年春三月甲申朔甲午。遷都於輕地。是謂境原宮。帝皇編年紀曰輕境原宮大

境原宮

片丘馬坂陵

六年秋九月戊戌朔癸卯。葬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天皇于片丘馬

坂陵。延喜式諸陵曰片丘馬坂陵。黑田廬戶宮御宇孝靈天皇在大和國葛下郡一兆城東西五町南北五町守戶五烟。○大和志曰在王寺村馬背坂東山中一陵畔有二家。

立皇后

七年春二月丙寅朔丁卯。立鬱色謎命。古事記曰鬱色謎命。改下同。○下文曰鬱色謎命。之妹也。○按

鬱色謎命

舊事紀曰饒速日尊四世孫大木食命之女也。爲皇后。后生二男一女。第一曰大彥命。

第二曰稚日本根子彥大日天皇。第三曰倭迹迹姬命。

古事記曰大毗古命次少名日子建猪心命。次

倭迹迹姬命

若倭根子日子。妃伊香色謎命。按舊事紀曰饒速日尊五世孫大綜杵命之女。○古



埴安媛

武埴安彥命

忍信命古事記曰比古布次妃。河内青玉繫女。埴安媛。生武埴安彥命。

命古事記曰河内青玉之女王波邇夜須毗賣生御子建波邇夜須兄大彥命。是阿倍臣。

膳原作膳膳古事記改古事記曰大毗古命之子比古伊那許志別命此者膳臣之祖也膳臣。

賜姓膳膳臣天淳中原真人諡天武阿閉臣。

後狹狹城山君姓氏錄左京皇別曰佐佐貴山君阿倍朝臣同祖阿閉臣。

郡沙沙筑紫國造舊事紀國造本紀曰筑志國造志賀高穴穗朝御世越國造。

朝三世孫市入命定賜國造伊賀臣天武天皇十二年紀曰伊賀臣賜姓曰朝臣越國造。

氏錄布勢朝臣去人朝臣許會倍朝臣竹田臣名張阿倍志斐連若櫻部朝臣阿閉間人臣陀田廣瀨朝臣

命裔也凡七族之始祖也隱八年傳疏曰族者屬也與其子孫彥太忍信命是

武内宿禰之祖父也景行天皇三年紀曰屋主忍男武雄心命居于阿備柏原而祭祀神祇仍

武内宿禰為彥太忍信命之子為異類聚鈔親戚部曰祖父爾雅云父之考為王父九族圖云祖父於保知

立皇太子

二十二年春正月己巳朔壬午立稚日本根子彥太日日尊為皇太子。年十六。

五十七年秋九月壬申朔癸酉天皇崩原天皇上有大日本根子彥國牽八字古本無古事記曰伍拾漆歲○結運錄曰

崩年百十六與立太子年合

稚日本根子彥大日日天皇古事記曰若倭根子日子大毗毗命開化天皇宋書顧觀之傳定命論曰夫建極開

化樹聲貽則典防之與由來尙矣

稚日本根子彥大日日天皇大日本根子彥國牽天皇第二子也。

母曰鬱色謎命穗積臣遠祖天武天皇十三年紀曰穗積臣賜姓曰朝臣○姓氏錄

之後鬱色雄命之妹也古事記曰穗積臣等祖内色許男命○天皇以大日本

根子彥國牽天皇二十二年春正月立為皇太子。年十六。五十



即天皇位

遷都于春日之地

率川宮

劔池嶋上陵

立

皇后 伊香色謎命 御間城入彦五十瓊殖尊

七年秋九月。大日本根子彦國牽天皇崩。冬十一月辛未朔壬午。

皇太子。原脫。即天皇位。按即位不踰年舊事紀在元年二月

元年春正月庚午朔癸酉。尊皇后。曰皇太后。冬十月丙申朔戊

申。遷都于春日之地。〔春日。此云箇酒鵝。〕類聚鈔曰大和國添上郡春日

是謂率川宮。〔率川。此云伊社箇波。〕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添上郡率川坐大

曰御子。神社今在。南都守町。河波。神社在。西。新屋町。又曰率川。源自。春日山紀伊。社。邊。猿澤。池。南。過。率川。社。前。至。奈良。西。入。奈良川。是年也。太歲甲申。

五年春二月丁未朔壬子。葬大日本根子彦國牽天皇于劔池嶋

上陵。延喜式諸陵曰劔池嶋上陵。輕原。宮御宇。孝元天皇在大和國高市郡。兆域東西二町。南北一町。守戶五烟。考曰。磯波翁曰。陵高四丈。基圍七町半。圍垣五十二間。有冢三。各高一丈。大和志呼中山家。陵畔圓丘六

六年春正月辛丑朔甲寅。立伊香色謎命。為皇后。原註有是庶母也。三字蓋私記。攬入爾

雅曰父之妾。是謂庶母。后生御間城入彦五十瓊殖天皇。先是。天皇納丹波

丹波竹野媛

彦湯產隅命

姥津媛

彦坐王

立皇太子

崩

竹野媛。古事記曰丹波之大縣主名。由菘理之女竹野比賣。續紀曰和銅六年割。丹波國五郡。始置丹後國。延喜式神名曰丹後國竹野郡竹野神社。為妃。生

彦湯產隅命。產原作彦。據舊事紀改。古事記曰生御子比古由牟須美命。治部君等。祖彦湯產隅。命。亦名彦蔣簀命。

次妃。和珥臣遠祖。出孝昭天皇。六十八年。紀。彦姥津命之

妹。姥津媛。姥津命。上原脫。彦。古事記姓氏錄。補。古事記曰娶丸邇臣。之祖。日子國意都命。之妹。意都。比賣。命。按姓氏錄。羽束。首天足彦國押人命。男彦姥津命。之後。又曰丈

部。天足彦國押人命。孫比古意都。命。為子。孫。不。一。又。檢。姓氏錄。姥津命。男。曰。伊富都久。命。為。丸。部。之。祖。三。世。孫。曰。建安。命。為。葉。栗。和。安。部。朝。臣。之。祖。四。世。孫。曰。矢。田。部。宿。禰。為。和。爾。部。宿。禰。又。和。安。部。朝。臣。之。祖。五。世。孫。曰。米。餅。搗。大。使。主。命。生。彦。坐。王。

部。宿禰輕。我孫。公堅井。公別。公依羅。宿禰鴨。君。日。下。部。連。川。侯。公。豐。階。公。酒。人。造。日。下。部。首。凡。十六。氏。其。支。別。也。又。按。舊。事。紀。當。麻。坂。上。君。等。祖。按。古。事。記。曰。又。娶。葛。城。之。垂。見。宿。禰。之。女。鶴。比。賣。生。御。子。建。豐。波。豆。羅。和。氣。王。而。紀。不。載。之。

一十八年春正月癸巳朔丁酉。立御間城入彦尊。為皇太子。年十九。

六十年夏四月丙辰朔甲子。天皇崩。冬十月癸丑朔乙卯。葬于



春日率川坂本陵

春日率川坂本陵。〔一云。坂上陵。〕延喜式諸陵曰春日率川坂上陵春日率川宮御宇開化天皇在大和國添上郡兆域東西五段南

北五段以在京戸十烟。每年差充令守。曰陵高一丈。〔時年百十五〕古事記曰陸拾參二尺南北四間東西三間。大和志曰在京都林小路町。十一。按以立太子。年十六。推之。則百十一歲。與紹運錄合。水鏡編年紀正統紀并曰百十五。

書紀集解卷第四終

尾張 河村秀根 集解

男 殷根 考訂

益根

書紀集解卷第五

御間城入彥五十瓊殖天皇。古事記曰御真木〔崇神天皇〕按本文曰崇重神祇。蓋據此以上諡號。

御間城入彥五十瓊殖天皇。稚日本根子彥大日日天皇第一子也。根子。下原脫彥。字。據前紀補。

命之女也。杵。下原脫命。字。據舊事紀天皇本紀補。舊事紀天孫本紀曰饒速日。尊五世孫大綜麻杵。命輕。境原宮御宇天皇。御世爲大禰。春日率川宮御宇天皇。御世爲大臣。娶高屋阿波良。

天皇年十九歲。立爲皇太子。識性聰敏。晉書傳咸傳曰。風格峻整。識性。

幼好雄略。文選西征賦曰。長生而久視。武雄。略其焉。在善曰。班固漢書贊曰。如。

既壯。寬博謹慎。漢書成帝紀曰。帝爲太子。壯好經書。寬博謹慎。

恒有經綸天業之心焉。周易屯卦曰。屯。君以經綸。

崇重神祇。文選桓元子表曰。上代之。君莫不崇重斯軌。

六十年夏四月。稚日本根子彥大日日天皇崩。原脫彥。字。

元年春正月壬午朔甲午。皇太子。即天皇位。尊皇后曰皇太后。

即天皇位



立皇 后

御間城姫  
活目入彦五十狹  
茅尊  
彦五十狹茅命  
國方姫命  
千千衝倭姫命  
倭彦命  
五十日鶴彦命  
遠津年魚眼妙媛  
豐城入彦命  
豐城入姫命  
尾張大海媛  
八坂入彦命  
淳名城入姫命  
十市瓊入姫命

遷都於磯城

瑞籬宮

聿尊皇祖之跡

二月辛亥朔丙寅。立御間城姫。為皇后。先是。后

生。活目入彦五十狹茅天皇。彦五十狹茅命。古事記曰伊國方姫命。邪能真若命。

千千衝倭姫命。倭彦命。皇在二十八年紀。五十日鶴彦命。又妃紀伊國

荒河戶畔女。古事記曰木國造名荒河刀辨。類聚鈔。遠津年魚眼妙媛。生

豐城入彦命。見于四十。豐城入姫命。見于六年紀及垂仁。次妃尾張大海媛。

舊事紀天孫本紀曰天香語山命六世孫建田背命女大海姫命亦。一云。大海宿禰女。

八坂振天某邊。某原作其據安寧天皇紀改。一云以下十三。生八坂入彦命。

見于景行天。淳名城入姫命。十市瓊入姫命。是年也。太歲甲申。

三年秋九月。遷都於磯城。是謂瑞籬宮。大和志曰城上郡瑞籬宮古蹟在

四年冬十月庚申朔壬午。詔曰。惟我皇祖諸天皇。原有等字。古

光臨宸極者。文選殷仲堪解尚書表曰今宸。豈為一身乎。蓋所以司牧

人神。牧原作收。據熱田本改。文選勸進表曰對越天地。司經綸天下。故能世闡。

立功。梁書敬帝紀曰允光。時流至德。孝經開宗明義章曰先王有。今朕奉承

大運。後漢書明帝紀曰朕承大運。體守文。文選景福殿賦曰許昌者乃大運之

元。後漢書杜篤傳曰務在愛育。元元。文選封禪。何當聿遵皇祖之跡。論曰明帝聿

遵先旨。宮永保無窮之祚。其群卿百僚。文選魏九錫文曰魏國置丞相以下群卿

時孔安國曰僚。竭爾忠貞。股肱之力。加以之。以忠貞。竝安天下。不亦可乎。

五年。國內多疾疫。漢書宣帝紀曰天下。民有死亡者。定九年傳曰齊師。且

大半矣。史記項籍本紀曰漢有天下。大半。章昭。或有背叛。新序雜事曰國人將

六年。百姓流離。漢書楚元王傳曰物故流離以二十萬。或。其勢難以德治之。是以晨興夕惕。

其勢難以德治之。是以晨興夕惕。文選新漏刻銘曰坐朝晏罷。每且晨興

坐。自警善曰周易曰夕惕若。請罪神祇。尚書湯誥曰告于上。先是。天照大神。倭



大國魂 一神。倭原作和據熱田本及類聚國史神祇部改○舊事紀地神本紀曰素戔嗚尊之子大年神娶須沼比神女伊怒姬爲妻生子五柱第一大國御魂神註曰大和神也

竝祭於天皇帝殿之內。史記孝景本紀曰維陽東宮大殿城室○按以大國魂并祭天照大神在於大和而有德于此乎以故建都於此○神不知有何故而然夫皇孫都於西國也大和則爲故墟蓋此之後祭於大殿事皆闕而不存史無所見

然畏其神勢共住不安。古語拾遺曰至子磯城瑞垣朝漸畏神威同斯殿不安故更令齋部氏率石凝姥神裔天目一箇神裔二氏更鑄鏡造劍以爲護身御璽是今踐祚之日所獻神璽之鏡劍也

故以天照大神託豐鍬入姬命祭於倭笠縫邑。大和志曰十市郡十市新木二村間小祠尙存

仍立磯城神籬。磯下原有堅字古語拾遺及倭姬命世記御鎮座傳記共載此文而無堅字今從之○按十市磯城郡界相接古通曰磯城磯城神籬則以郡名稱之也○古語拾遺曰就於倭笠縫邑殊立磯城神籬奉遷天照大神及草薙劍下令皇女豐鍬入姬命奉齋焉

此云比莽呂岐亦以日本大國魂神。上文作倭託淳名城入姬命祭按據上例脫於某邑之字諸本無所檢究今大和國山邊郡大和坐大國魂神社是垂仁天皇所定神地也

然淳名城入姬髮落體瘦而不能祭。晉書隱逸張忠傳曰年朽髮落不堪衣冠

七年春二月丁丑朔辛卯詔曰昔我皇祖大啓鴻基。文選東京賦曰武有基○史記夏本紀曰鴻水素隱曰鴻大也以鳥大曰鴻小曰雁故近代文字大義者皆作鴻也

其後聖業逾高王風博盛。漢書宣帝紀曰朕蒙遺德奉承聖業

數有災害恐朝無善政。成十六年傳曰神降之禍時無災害

取咎於神祇耶蓋命神龜。爾雅釋魚曰神龜郭璞曰龜之最神明善政政在養民

以極致災之所由也於是天皇乃幸于神淺茅原。大和志曰城上郡笠山在笠村巒峯如笠因名其野曰淺茅原

而會八十萬神。按神世以來所神靈也神代紀稱神世以來所神靈也神代紀稱神世以來所神靈也神代紀稱神世以來所神靈也

以下問之。黃石公三略軍勢曰禁巫祝不得下爲吏士

是時神明憑倭迹迹日百襲姬命曰。十年紀所謂天皇之姑倭迹迹日百襲姬命也又曰倭迹迹日百襲姬命孝元天皇第三皇女也孝靈天皇皇女有倭迹迹日百襲姬命同名別人莫相混也

天皇何憂國之不治也若能敬祭我者。史記封禪書曰吾甚重祠而敬祭必當自平矣

天皇問曰教如此者誰神也。

答曰我是倭國域內所居神名爲大物主神。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城上郡大物主神社

時得神語。史記孝武紀曰太史公曰入壽宮侍祠神語

隨教祭祀然於事無驗。史記封禪書曰言神怪奇

神淺茅原

倭迹迹日百襲姬命

神

豐鍬入姬命

天照大神祭於倭笠縫邑

淳名城入姬命

天皇得夢辭而祭大物主大神倭大國魂神



大田田根子

倭迹迹神淺茅原目妙姬

大水口宿禰

伊勢麻績君

方者以萬數。天皇乃沐浴齋戒。家語曲禮曰祭之沐浴爲齋戒也。非爲飾也。○文選然無驗者。天皇乃沐浴齋戒。三都賦序曰二國之士各沐浴所聞銑曰沐浴洗滌也。潔淨殿內而祈之曰。朕禮神尙未盡耶。後漢書方術徐登傳曰貴尙清儉。禮神唯以東流水爲酌。何不享之甚也。尙書洛誥曰凡民惟曰。冀亦夢教之。以畢神恩。是夜夢

有一貴人。史記衛世家曰襄公有賤妾幸。對立殿戶。自稱大物主神曰。天皇。勿復爲憂國之不治。憂原作愁。以訓誤上文。是吾意也。若以

吾兒大田田根子。令祭吾者。則立平矣。亦有海外之國。東京

賦曰天子有道守在海外。綜曰淮南子曰若天下無道守在四夷。天下有道守在海外。言四夷皆爲臣僕。濟曰至德及遠。故可巡狩四海之外。自當歸伏。六十五年紀。秋八月癸卯朔己酉。倭迹迹神淺茅原目妙姬。○按倭迹迹神淺茅原目妙姬。命得

績君。舊事紀天神本紀曰天八坂三人。共同夢而奏言。毛詩齊風鷄鳴曰與子同夢。豫章梅玄龍爲太守。哲往語梅曰吾昨夜忽夢作卒迎卿。作泰山府君。梅愕然曰。昨夜夢之。吾亦夢卿爲卒迎我。經數日復同夢。如前。○後漢書虞翻傳曰自繫廷尉。奏言。昨夜夢之。

神語于神淺茅原。穗積臣遠祖。大水口宿禰。姓氏錄左京神別曰穗積臣伊勢麻績君。彥命伊勢神麻績連祖。二人共同夢而奏言。○搜神後紀曰桓哲字明期居

有一貴人。誨曰。以大田田根子命。爲祭大物主大神之主。亦以市磯長尾市。履中天皇三年紀曰泛兩枝船于磐余市磯。爲祭倭大國魂

神之主。大之二字。必天下太平矣。天皇得夢辭。益歡於心。布告天下。史記孝文紀曰布告天。求大田田根子。卽於茅渟縣陶邑。今和泉

郡有茅渟池。註詳于神武天皇乙卯年紀。○延喜式神名曰得大田田根子。而貢之。和泉國大鳥郡陶荒田神社。和泉志曰社在陶器莊上村。會諸王卿。及八十諸部

天皇卽親臨于神淺茅原。文選上林賦曰會諸王卿。及八十諸部。按所職之事各分爲一部。其數夥多。而問大田田根子曰。汝其誰子。對曰。父

曰大物主大神。母曰活玉依媛。陶津耳之女。舊事紀地神本紀曰大己貴。下到于茅渟縣娶大陶。亦云。奇日方天日方。武茅渟祇之女也。○原爲大

祇女子活玉依媛爲妻。書據例改爲小書。○按此說蓋父曰奇日方天日方母武茅渟祇之女也。○舊事紀地神本紀曰大己貴。命之子事代主命三世孫天日方奇日方命四世孫健飯勝命五世孫健甕尻命六世孫豐御氣主命七

世孫大御氣主命八世孫阿田賀田須命九世孫大田田禰古命亦名大直禰古命。○古事記曰大物主大神娶陶津耳命之女活玉依媛實生子名櫛御方命之子飯肩巢見命之子建甕槌命之子僕意富多多泥

市磯長尾市

茅渟縣陶邑

陶津耳

大田田根子

大物主大神

活玉依媛

陶津耳之女

武茅渟祇之女



伊香色雄

古天皇曰 朕當榮樂

文選三良詩曰生時等榮樂既沒同憂患

乃卜使物部連祖伊

香色雄

按舊事紀天孫本紀大綜杵大臣之子皇太后之弟也

為神班物者吉之

便祭佗神不吉

壺井本便作使

十一月壬申朔己卯

命伊香色雄

原作十一月丁卯五字熱田本作十一月丁卯朔己卯以

而以物部八十手所作

祭神之物

按八十手猶言八十人古事記曰伊香色雄男命作天之八十毗羅訶定奉天神地祇之社

即以大田田根子

為祭大物主大神之主

古事記曰以意富多多泥古命為神主而於御諸山拜祭意富美和之大神今此裔稱高宮神主正脈不絕奉職之中居恒齋

然後卜祭佗

又以長尾市

居不出八町四方之地

為祭倭大國魂神之主

神吉焉

卜原作下據熱田本改

便別祭八十萬群神

天社國社

天原作大據熱田本改

及神地神戶

始息國內漸謐

神祇令曰凡神戶調庸及田租者并充下造二神宮及供神調度

五穀既成百姓饒之

八年夏四月庚子朔乙卯

以高橋邑人活日

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添上郡高橋神社曰大和志曰社在八

定天社國社及神地神戶

活目

條邑薦枕 為大神之掌酒 周禮天官曰酒正掌酒之政令以式法授酒材 〔掌酒〕

此云佐介弭苦 冬十二月丙申朔乙卯 天皇以大田田根子令

祭大神 按後以二十二月上卯 是日活日 自舉神酒 文選鸚鵡賦曰舉酒酒衡前一銑曰舉酒勤酒也

獻天皇 仍歌之曰 許能瀾枳破 和餓瀾枳 釋曰許能瀾枳此瀾枳酒

那羅孺 椰磨等那殊 於朋望能農之能 於朋望能農之能於朋望能農之能

介瀾之瀾枳 伊句臂佐伊句臂佐 如此歌之 伊句臂佐伊句臂佐佐久也

宴于神宮 即宴竟之 諸大夫等 歌之曰 宇磨佐開 襄十年傳曰諸大夫皆以為然

阿佐妬珥毛 伊弟氏由 阿佐朝妬戶○伊弟氏由

瀾和能等能能 瀾和能等能渡塙 於茲天皇歌之 瀾和能等能能瀾和能等能渡塙

阿佐妬珥毛 於辭寐羅箇禰 而幸行之 按謂還

瀾和能等能渡塙 即開神宮門 據原作焉改



所謂大田田根子。今三輪君等之始祖也。

按大田田根子之裔蕃息仕于朝廷。往往見于紀中其最著者有中納言高市麻呂今官伶大神朝臣者世稱三山井即此裔孫也。

祭黑坂神大坂神

九年春二月甲子朔戊寅。天皇夢有神人。漢書武帝紀曰祠神人于交門宮。應劭曰神人蓬萊仙人之屬也。按

言非凡。誨之曰以赤盾八枚。赤矛八竿。古事記曰赤色盾矛。按儀仗非兵器。以赤色飾之者。祠墨

坂神。雄略天皇七年紀曰朕欲見三諸岳神。本註曰此山之神為大物主神也。或曰亦以

黑盾八枚。黑矛八竿。古事記曰黑色盾矛。按以黑色飾者。天子儀仗皆用黑漆也。祠大坂神。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葛

下郡大坂山口神社。大和志曰在穴蒸村。今稱牛頭天王。夏四月甲午朔己酉。原脫夏字。據例補。依夢之教。祭墨坂神。大坂神。

十年秋七月丙戌朔己酉。詔群卿曰。導民之本。晉語曰夫長國者唯知哀樂喜怒之節。是

以導民章昭。在於教化也。毛詩關雎序曰風也。教也。風以動之。教以化之。漢書武帝紀曰廣教化。美風俗。今既禮神

祇。災害皆耗。然遠荒人等。猶不受正朔。禮記大傳曰改正朔。易服色。殊徽號。疏

曰改正朔者。正謂年。始謂月初。言王者得政。示從我始。故用新。是未習王化。隨黃丑子所損也。周子殷。丑夏。黃是改正。正也。周夜半殷。鷄鳴夏。平旦是易朔也。サレハカキモノオセフケニ

耳。後漢書張輔傳曰吾為三公。其選群卿。遣于四方。毛詩小雅節南山。令知

朕意。原作憲。九月丙戌朔甲午。以大彥命。按孝元天皇第一皇子。遣北陸。昭四年傳曰日在北陸。而藏水。杜預曰陸。道也。疏曰武渟川別命。命之子建沼河別命。遣東海。

爾雅高平曰陸。高平。是道路之處。故以陸為道。古事記曰東吉備津彥。命亦名吉備津彥。命。按吉備津彥。命。方十二道。遣西道。丹波道主命。垂仁天皇五年紀曰丹波道主。王者稚日本根子。彥大

芹彥。命之子。而遣西道。丹波道主命。日曰天皇之孫。彥坐王子也。云彥湯產隅王。之襲父名也。

遣丹波。蓋指今山陰。因以詔之曰。若有不受教者。乃舉兵伐之。既而共授印綬。後漢書光武紀曰遣詔者。授印綬。註曰前書曰諸侯王。金璽。為將軍。史記秦始皇本紀曰長安君成蟜將軍。壬子。大彥命。到於和珥坂上。延喜

名曰大和國添上郡和爾。坐赤坂比古神社。時有少女。歌之曰。一云。大彥命。到山背平坂。古事記曰山代幣羅。時道側。有童女。歌之曰。瀨磨紀異利寐古播挪。坂。按所在未詳。

和珥坂

丹波道主命

吉備津彥

武渟川別命

大彥命

和珥坂

書紀集解 卷五 崇神天皇 十年

二一七



釋曰彌磨紀御間城異利寐古入彦 飲廼餓鳥塢。按釋曰飲廼餓鳥塢為夫共似強解未詳也天皇之名○按播擲可憐餘聲

齊務苦。私記曰志農殊末句志羅珥。來志羅知珥不。比賣那素寐殊毛。比賣兒女那素寐遊殊為○按大意戒大彥命不詳知一云於朋耆妬庸利厚顏鈔曰於武埴安彥謀反也一云之章亦謂安彥親齋王室也

城門庸利自于介伽卑氏。卑鏡氏而許呂佐務苦。而許呂佐殺○須羅句塢志

羅珥。須羅句將志。比賣那素寐須望。於是大彥命異之。問童女

曰。汝言何辭。對曰勿言也。唯歌耳。乃重詠先歌。忽不見

矣。史記秦始皇本紀曰使者從關東夜過華陰平舒道。大彥乃還。而具以狀奏。書

循吏傳曰公孫景茂神。於是天皇姑。倭迹迹日百襲姬命。聰

明穀智。家語三恕曰子曰聰明穀智守之。能識未然。文選君子行曰君子防未然善曰

乃知其歌。恠言于天皇。是武埴安彥。填安媛生武埴安彥命。天皇之叔父

將謀反之表者也。史記高祖紀曰人有下上二變事告楚王信謀反。名例律曰八虐一曰謀反

斥尊號故託云國家。漢書班固傳曰吾聞。武埴安彥之妻。吾田媛。延喜式神名

春秋之咎徵是舉告往知來王事之表。密來之。按古事記武埴安。取倭香山土。香山見于神代紀及神武天皇紀是

智郡阿陀比。密來之。彥在山代國。取倭香山土。皇都靈山故取其土以為得國之

詳。傳二十三年傳曰晉公子重耳之及於難也乞食於野人。野人與之塊。公子怒欲鞭之。子犯曰

天賜也。杜預曰得土有國之祥。史記張釋之傳曰有萬分之一假令愚民取長陵一坏土。張晏曰

不欲指言。故裏領巾。祈曰。巾下原有頭字。古本無。傍註。攬入。揚子方言曰。扇謂之。被

領巾。複曰。帳子。春著。領巾。秋著。帳子。皆婦人頭上巾也。并所。以衣須也。隋書五行志曰。開皇中。婦人所

服。領巾。制同。梨幡軍幟。延喜式四時祭。曰。官人以下。裝束。料御。巫一人。御門。巫一人。生鳴。巫一人。各領巾。紗七

尺。又太神宮。曰。裝束。絹。比禮。八條。本註。長五尺。二幅。又齊院。曰。人。給料。白紗。四疋。一丈。本註。三疋。八宣。旨以下

女孺。以上二十人。領巾。料各九尺。一疋。一丈。走孺。十人。同料。各七尺。類聚鈔裝束部。曰。背子。領巾。楊氏漢語抄。曰

背子。婦人。表衣。以錦。為之。是倭國之物。實乃反之。乃原作。則。據。古本。改。按。言。土。是

領巾。比禮。婦人。頂。上。飾也。獲也。也。襄。二十二年。傳。曰。寡君。盡。其。土。實。杜。預。曰。土地。所。有。物。實。此。云。望。能。志。呂。是

以知有事焉。論語季氏曰。將。非。早。圖。必。後。之。於是更留諸將軍。而議之。未幾時。武埴安彥。與妻吾田媛。謀反逆。杜佑通典刑制。曰。北齊。文宣帝

受禪。列。重。罪。十。條。一。曰。反。逆。興。師。忽。至。毛。詩。秦。風。無。衣。曰。王。于。各。分。道。而。夫。從。山。背。婦

武埴安彥將謀反

吾田媛



平吾田媛之師

彦國葺

和珥武鉏坂

那羅山

挑河

從大坂。葛下郡註于共入欲襲帝京。史記孝文紀曰發兵欲襲榮陽。時天

皇遣五十狹芹彥命。津彥。擊吾田媛之師。即遮於大坂。皆大

破之。漢書高帝紀曰戰破之。殺吾田媛。悉斬其軍卒。復遣大彥與和珥

臣遠祖。出孝昭天皇六十八年。紀。彥國葺。按姓氏錄皇別為天足彥國押。向山背。擊埴安

彥。爰以忌食。按神武天皇紀曰鎮坐於和珥武鉏坂上。大和志曰添上郡全

按以忌食鎮坐于坂上以祭祀神。則率精兵。史記項籍本紀曰收得精兵八千人。進登那羅山。和

志曰添上郡奈良嶺。而軍之。時官軍屯聚。而躡躡草木。說文曰躡。住足

跟行不進也。因以號其山曰那羅山。躡躡。此云布瀾那羅須。更避

那羅山。而進到輪韓河。山城志曰相樂郡木津川本。名輪韓川。又挑川。又泉川。古事記作鶴

會伊州上野川。至笠置。曰笠置川。至木屋。曰泉川。流加茂瓶原。間曰鴨川。

改號其河曰挑河。今謂泉河訛也。埴安彥望之。問彥國葺。

曰。何由矣。汝與師來耶。對曰。汝逆天無道。漢書谷永傳曰。欲傾

王室。毛詩周南汝墳。曰魴魚。賴尾王室如燬。○文選。故舉義兵。漢書魏相傳曰。救亂討汝

逆。討上原有欲。是天皇之命也。於是各爭先射。晉書王濟傳曰。王愷自恃其

武埴安彥。先射彥國葺。不得中。後彥國葺射埴安彥。中胸

而殺焉。其軍衆脅退。周禮夏官大司馬曰。建大常。比三軍衆。誅後

北。而斬首過半。漢書食貨志曰。凡米石。屍骨多溢。故號其處曰羽

振苑。延喜式神名曰山城。國相樂郡。亦其卒怖走。屎漏于禪。乃脫甲而逃

之。類聚鈔調度部曰。甲唐韻曰。鐵甲也。與知不得免。叩頭曰我君。史記外戚世家

叩頭。故時人號其脫甲處曰伽和羅。山城志曰。綴喜郡河原。○通證曰。今按古

又仁德紀。考羅濟古事記。到訶和羅。前而沈入以鉤。探其沈處者。繫其衣。屎禪處。原倒作曰

屎禪。今謂樟葉訛也。類聚鈔曰。河內國交野郡葛葉。○河內志曰。又號叩頭之

平埴安彥之師

羽振苑

伽和羅

屎禪



我君

倭迹迹日百襲姬命  
爲大物主神之妻

處。曰我君。所在未詳〔叩頭。此云廼務。〕是後。倭迹迹日百襲姬命。

爲大物主神之妻。然其神常晝不見。而夜來矣。倭迹迹姬命語。

夫曰。君常晝不見者。分明不得視其尊顏。漢書禮樂志曰久遠難分。分明。○法華經譬喻品曰即起合

願暫留之。明旦欲觀美麗之威儀。欲上原有仰字。傍訓攪入。○漢書倭傳曰董賢爲人。美麗自喜。尊顏。仰。

入汝櫛笥而居。儀禮小射正曰奉決拾。願無驚吾形。爰倭迹迹姬命。

心密異之。心。下原有裏。待明以見櫛笥。遂有美麗小蛇。其長大

如衣紐。原作細據。則驚之叫啼。時大神有耻。忽化人形。其長大

不忍令羞吾。吾還令羞汝。仍踐大虛。登于御諸山。按雄略天

帝時張寬爲揚州刺史。先是有二老翁。爭山地。連年不決。寬親二翁。形狀非人。令卒持杖戰。將入。問汝等何。精翁走寬。呵格之。化爲二蛇。謂其妻曰。汝

登三諸岳。捉取大蛇。由此觀之。三諸幽鬱深險。大蛇爲居。以大物主大神。宮社所在。處時人以爲蛇。爲大神。乃謂大神化蛇。蛇禍之事。以誣大神也。晉書郭璞傳。所載任谷有娠。搜神記大元中。士人嫁

御諸山

大市墓

爰倭迹迹姬命。仰而悔之。仰。下原有見。急居。

急居。此云菟岐子。則箸撞陰而薨。乃葬於大

市。類聚鈔曰大和國城上郡大市。○大和志曰城上郡大市。鄉已廢。箸中村存。故時人號其墓。謂箸墓也。嘗至子大

是墓者。日也。人作。夜也。神作。故運大坂

山石而造。則自山至于墓。人民相踵。以手遞傳而

運焉。時人歌之曰。飫朋佐介。菟藝廼煩例屢。

伊辭務邏塢。多誤辭珥固佐摩。固辭介底務介茂。

冬十月乙卯朔。詔群臣曰。今反者悉伏誅。

唯海外荒俗。其四道將軍等。今忽發之。丙

子將軍等。共發路。

文選非有先生論曰萬民。騷動。翰曰騷動不安也。



四道將軍平戎夷

十一年夏四月壬子朔己卯。四道將軍。以平戎夷之狀奏焉。

是歲異俗多歸。國內安寧。朕初承天位。獲保宗

十二年春三月丁丑朔丁亥。詔曰。朕初承天位。獲保宗

廟。孝經卿大夫。章曰。能保其祿位。而守其宗廟。孔安國曰。宗者尊也。明有所蔽。德不能

綏。漢書武帝紀曰。德未。是以陰陽謬錯。寒暑失序。疫病多起。百姓

蒙災。漢書成帝紀曰。鴻嘉元年春二月。詔曰。朕承天地之獲。保宗廟。明有所蔽。德不能綏。刑罰不中

蒙被也。然今解罪改過。敦禮神祇。亦垂教而綏

荒俗。舉兵以討不服。是以官無廢事。下無逸民。

教化流行。衆庶樂業。異俗重譯來。海外既

節行超逸者。節行超逸者。衆庶樂業。異俗重譯來。海外既

傳曰。成王之時。越裳重譯而來。朝曰。道路悠遠。山川阻深。恐使。之不。通。故。重。譯。而。朝。也。又。魏。王。九。錫。文。曰。鮮。卑。丁。令。重。譯。而。至。向。曰。重。譯。謂。使。人。傳。言。以。宣。於。君。也。

始校人民更科調役

弓弭調調

歸化。職員令曰。太宰府。帥。掌。蕃。客。歸。化。宜。當。此。時。更。校。人。民。令。知。長

幼之次第。論語微子曰。長幼之節。不可廢也。○史記樂書曰。明長幼之及。課役之先後

焉。賦役令曰。損八分以上。課役俱免。義解謂課者。調及副物田租之類也。役者。庸及雜徭之類。秋九月甲戌朔己丑。始

校人民更科調役。宋書武帝紀曰。凡租稅調。此謂男之弓弭調。弓原脫。據

女之手末調也。古語拾遺曰。磯城。瑞垣。朝。六。年。始。令。貢。男。弓。弭。之。調。女。是。以。天。神。地

祇。共和享。而風雨順時。百穀用成。家給人足。天下太平

矣。故稱謂御肇國天皇也。尚書酒誥曰。文王肇國。在西土。○按蓋言。御。神。武。天。皇。所。始。之。國。能。致。此。泰。平。也。

十七年秋七月丙午朔。詔曰。船者天下之要用也。宋書范泰傳曰。器有

今海邊之民。由無船。以甚苦步運。其令諸國。俾造船舶。

廣額曰。船。海中。大船。冬十月。始造船舶。



四十八年春正月己卯朔戊子。天皇勅豐城命。活目尊曰。汝等

二子。慈愛共齊。楚語曰明之慈愛以道之仁不知曷為嗣。各宜夢。朕以夢

占之。二皇子。於是被命。後漢書循吏傳曰及恢被命乃就孝廉淨沐而祈。沐疑クハ浴ノ誤而諸本皆作沐

寐各得夢也。會明兄豐城命。史記衛將軍傳曰遲明徐廣曰遲一作黎黎索以夢

辭奏于天皇曰。自登御諸山。向東而八廻弄槍。軍防令曰用レ刀ヲ弄槍ヲ義解ニ謂弄者

玩也槍者木ノ兩頭。八廻擊刀。弟活目尊。以夢辭奏言。自登御諸山之

嶺。繩紆四方。紐原作紆誤○楚辭九歌曰紆兮交鼓兮交王逸曰紆急張紆也逐食粟雀。淮南子主術訓曰去食

網。天皇相夢。謂二子曰。兄則一片向東。當治東國。弟是

悉臨四方。宜繼朕位。尙書堯典曰汝能庸命異朕位夏四月戊申朔丙寅。原脫立

活目尊。為皇太子。以豐城命。令治東國。原脫國據上文補○按天子孫世有東國事見于景行天

皇五十五年及五十六年紀。是上毛野君。下毛野君之始祖也。天武天皇十二年紀曰上毛野君下毛野君賜姓曰朝臣○按姓氏錄

立皇太子  
活目尊

飯入根獻神寶于朝廷

皇別池田朝臣住吉朝臣池原朝臣上毛野坂本朝臣車持公大綱臣栗原臣川合垂水史商長首吉彌侯部佐味朝臣大野朝臣垂水公田邊史佐自努公廣來津公韓矢田部造止美連村舉首佐代公珍縣主登美首葛原部茨木造丹比部我孫伊氣我孫公等三十氏其支別也○按今御隨身稱調子者下毛野氏也

六十年秋七月丙申朔己酉。詔群臣曰。武日照命。按天穗日命之子神代紀所謂大背飯

三熊之大人是也。一云。武夷鳥。又云。天夷鳥。從天將來神寶。管子禁藏曰

民之承教。重於神寶。房女。藏于出雲大神宮。國出雲郡杵築大社。是欲見焉。則

遣矢田部造遠祖。天武天皇十二年紀曰矢田部造賜姓曰連○姓氏錄左京神別曰矢田部連伊香色乎命之後也○又大和國神別曰矢田部饒速日命七世孫大

新河命之後也○古事記曰大雀命為八田若郎女之御名代定八田部○舊事紀神皇本紀曰仁德天皇八十二年詔侍臣物部大別連公曰皇后久經數年不生皇子以爾大別定皇子代后號為氏以

為氏造改賜矢田部連公姓武諸隅。舊事紀天孫本紀曰字摩志麻治命八世一書云。類聚鈔曰攝津國矢田部郡

一名大母隅也。按舊事紀大母隅而武諸隅之弟。而使獻。當是時。出雲臣之遠祖。

出雲振根。主于神寶。是往筑紫國。而不

遇矣。其弟飯入根。後也○按右京神別曰天穗日命之後有甘美乾飯根命蓋同人

武諸隅

出雲振根 責其弟 飯入根



甘美韓日狹

被皇命ウケテハリテオホシコトヲ。文選陸士衡詩曰祗ヲ以神寶ヲ付弟甘美韓日狹ヲ與子鷓濡トモ

鷓濡

淳ニ。舊事紀國造本紀曰出雲國造瑞籬朝以天穗日命孫十ニ而貢上ヲ既而出雲振根ニ

從筑紫還來之。聞神寶獻于朝廷ニ。蔡邕獨斷曰朝廷者不敢責其弟ヲ

飯入根曰。數日當待。何恐之乎。輒許神寶。是以既經二年ニ

月。猶懷忿恨ニ。忿恨原倒據テ有殺弟之志ヲ。仍欺弟曰。頃者於止ニ

屋淵ニ。仍原脫據釋補。出雲風土記曰神門郡鹽冶鄉郡家東北六里阿遲須積ニ多生菱ヲ。釋曰

曰荈菱叢生水中。葉圓。在葦端。長短隨水。深淺。願共行見ニ。行。下原有欲。則隨兄而往之。先是兄ニ

竊作木刀。形似真刀。時自佩之ニ。時。上原有當。弟佩真刀。共到ニ

淵頭。兄謂弟曰。淵水清冷ニ。文選賢良詔曰若涉淵水。良曰淵深也。○莊子讓主曰自投清冷之淵。願欲共游ニ

泳ニ。原作沐。以字相似。誤下泳。於水中。水泳御魂同。○毛弟從兄言。各解佩刀ニ。後漢

書歌。弁傳曰飛矢中。弁置淵邊。泳於水中。乃兄先上陸。取弟真刀。自佩ニ

後弟驚而取兄木刀。共相擊矣。弟不得拔木刀。兄擊弟飯入

根而殺之。故時人歌之曰。椰句毛多菟ヲ。釋曰椰八句毛。雲多菟。伊頭毛ヲ

多鷄流餓ヲ。伊頭毛。出雲多鷄流。波鷄流多知ヲ。波鷄流。佩菟頭。邏佐波摩積ヲ。菟頭

邏。葛佐波。鞞摩積。纏古。以葛纏。鞞及柄。以漆塗之。今鞞纏之體也。佐微那辭珥阿波禮ヲ。厚顏鈔曰佐微。鋪那辭。無。○釋

入根。不知其如此也。於是甘美韓日狹。鷓濡淳。參向朝廷。曲奏其

狀。則遣吉備津彥。與武淳河別。以誅出雲振根。故出雲臣等

畏是事。不祭大神。而有間ニ。文選東京賦曰於是似不能言者。時丹波

水上人。類聚鈔曰丹波。名水香戶邊。啓于皇太子活目尊曰。按公式令。春

啓式。已子有小兒。而自然言之。玉菱鑽石。出雲人祭ニ。按玉菱。水上

所沈將言。沈。故先言。浮者。沈者。必出。眞種之甘美鏡ヲ。按眞種甘美。皆褒美之辭。○延喜

八咫鏡。押羽振甘美御神ヲ。按羽振有勢之貌。今俗猶下。底寶御寶主ヲ。按言。雖有勢

誅出雲振根

水香戶邊



祭猶如鏡沈淪空。山河之水泳御魂。按魂玉此語通將言玉先謂其玉所生曰山河之水泳凡泳于水手生波生玉悉以緣語謂

靜挂甘美御神。按挂謂挂玉也古。底寶御寶主也。按言挂玉所祭之神曰廢其祭猶

如玉沈淪而空。〔菱。此云毛。〕是非似小兒之言。若有託言乎。後漢書李

於是皇太子奏于天皇。則勅之使祭。燮傳曰豫藏匿。還京師。燮託言還京師。

開池溝以寬民業。

六十二年秋七月乙卯朔丙辰。詔曰。農天下之大本也。民所恃

以生也。特原作特。據漢書改。漢書文帝紀二年九月詔曰農天下之大本也民所恃以生也而民或不務本而事末故生不遂今河內狹山埴

田水少。類聚鈔曰河內國丹比郡狹山。是以其國百姓怠於農事。禮記月令曰王命布農事

其多開池溝以寬民業。冬十月造依網池。攝津志曰住吉郡依網池在大庭井村其三分二為

新大和川十一月作刈坂池反折池。按刈坂反折未詳檢古事記作輕之酒一云。折池由此則大和國高市郡大留村

天皇居桑間宮。傍註間下曰或作。造是三池也。

六十五年秋七月任那國。按宋書夷蠻傳曰百濟新羅任那秦韓慕韓任那之字始見于此。欽明天皇二十三年紀曰云總言任那別言加羅

依網池  
刈坂池  
反折池

任那國朝貢

蘇那曷叱知

國安羅國斯一岐國多羅國卒麻國古曠國子佗國散半遣蘇那曷叱知。按東國通鑑駕洛國下國乞洽國稔禮國合十國詳註于垂仁天皇二年紀

朝貢。朝上原有令貢下有也傍訓攪入。後漢書祭彤傳曰鮮卑烏桓并入朝貢。任那者去

筑紫國二千餘里。雜令曰凡度地五尺。為步三百步為里。北阻海以在鷄林之西南

東國通鑑曰漢永平八年新羅脫解王九年新羅王得小兒關智養以為子王夜聞金城西始林間有小男兒聲遲明遣瓠公視之有金色小積掛樹梢白鷄鳴於下瓠公還告王使人取積開之有小男兒

在其中姿貌奇偉王喜謂左右曰此豈非天祚乎我胤乎名關智闕智在言小兒之稱以其出於金積姓金氏有鷄怪改始林名鷄林因以為國號

天皇踐祚。禮記文王世子曰周公相踐阼而治。鄭玄曰踐履也代成王履阼階。六十八年冬十二月戊申朔壬

子崩時年百二十歲。按水鏡曰百十九以立太子年十九推計得百十九。古事記曰壹佰陸拾捌歲。按此文獨繫以天皇踐祚四字與紀例

明年秋八月甲辰朔甲寅葬于山邊道上陵。延喜式諸陵曰山邊道。上陵磯城瑞籬宮

御宇崇神天皇在大和國城上郡兆域東西二町南北二町守戶一烟。大和志曰在湮谷村南今稱向山陵陵畔有冢四

崩

御

山邊道上陵



書紀集解卷第五終

尾張 河村秀根 集解

男 殷根 考訂

益根

書紀集解卷第六

活目入彥五十狹茅天皇 イクメ イリヒコ 古事記曰伊久米伊 [垂仁天皇] 新序善謀曰漢王垂仁而帝○文選七命曰其

垂仁也富乎有殷之在也

活目入彥五十狹茅天皇 御間城入彥五十瓊殖天皇 第三子

也 母皇后曰御間城姬 大彥命之女也 孝元天皇 天皇以御間城

天皇 二十九年 歲次壬子 襄二十八年傳曰歲在星紀杜預曰歲星也○禮記月令曰

此以來每引移次位辰至此月窮盡還次云日窮於次又天有二十二次地有二十一

正月己亥朔 生於瑞籬宮 生而有岐嶷之姿 魏志明帝紀註曰魏書曰帝

帝異及壯倜儻大度 文選司馬遷報任少卿書曰唯倜儻非常之人稱焉善曰廣雅曰

有之大度不事率性任真 禮記中庸曰率性之謂道○晉書鄭冲傳曰動必存禮任真自守無所

矯飾 荀子性惡曰以矯飾人之情性而正之○隋書文四子 天皇愛之 引置左右 隋



樊叔傳曰周太祖見而器之 一二十四歲。夢祥在崇神天皇四十八年天皇以二十九 因夢祥。以立爲皇太子。六十八年冬十二月。御間城入彥五十瓊殖天皇崩。

元年春正月丁丑朔戊寅。皇太子。即天皇位。冬十月癸卯朔癸

丑。崇神天皇紀作秋八月甲辰。葬御間城天皇於山邊道上陵。十一月壬

申朔癸酉。尊皇后。曰皇太后。是年也。太歲壬辰。

二年春二月辛未朔己卯。立狹穗姬。爲皇后。后生譽津別命。生

而天皇愛之。常在左右。及壯而不言。冬十月。更都於纏向。是謂珠城宮也。

冬十月。更都於纏向。是謂珠城宮也。帝皇編年紀曰卷

北里。西田中也。是歲任那人。蘇那曷叱智請之。欲歸于國。

蘇那曷叱智欲歸于任那。

立皇 后

狹穗 姬

譽津 別命

都於 纏向

珠城 宮

蘇那曷叱智欲歸于任那

新羅人遮之於道而奪焉

越國 筥飯浦

角 鹿

還賦十字非本文。故敦賞蘇那曷叱智。仍齋赤絹一百匹。賜任那王。然新羅人。遮之於道而奪焉。其二國之怨。始起於是時也。一云。御間城天皇之世。額有角人。乘一船。泊于越國筥飯浦。

也。類聚鈔曰越前國問之曰。何國人也。對曰。意富加羅國王之子。對曰。意富加羅國王之子。對曰。意富加羅國王之子。

都怒我阿羅斯等。按。蓋任那謂角爲都怒我。○繼體天皇二十二年。紀曰。阿羅斯等。其變服。由此文觀之。蓋阿羅斯等。謂王也。猶匈奴謂王。單于乎。羅利五音相通。



穴門

伊都都比古

亦名曰于斯岐阿利叱智干岐。神功皇后紀釋曰私記曰師說早岐新羅爵級也當正三位傳聞日本國有

聖皇。以歸化之。後漢書班固傳曰上帝懷而後降鑒致命于聖皇到于穴門。仲哀天皇紀釋曰私記曰穴門今長門國○註詳于仲哀天皇八

年。時其國有人。名伊都都比古。謂臣曰。吾則是國王也。除吾復無二

王。禮記會子問曰孔子曰天無二日土無二王故勿往佗處。然臣究見其為人。必知非王

也。即更還之。不知道路。留連嶋浦。晉書羊祜傳曰乞留前恩使臣得速還自

北海廻之。經出雲國。至於此間也。是時遇天皇崩。原作角二據便

留之。仕于活目天皇。逮于二年。天皇問都怒我阿羅斯等曰。欲歸汝

國耶。對諮甚望也。天皇詔阿羅斯等曰。汝不迷道。必速詣之。

遇先皇而仕歟。晉書惠帝紀曰長是以改汝本國名。後漢書劉虞傳曰牢冀通懸皆

斯等。返于本土。後漢書獻帝紀曰去離本土營求糧資故號其國。謂彌摩那國。其是之緣

號彌摩那國

黃牛

也。於是阿羅斯等。以所給赤絹。藏于己國郡府。晉書謝尚傳曰尚始到郡府以布四

〔二云初都怒我阿羅斯等。有國之時。黃牛。本草綱目曰黃牛藏器曰牛有數種李經不

甘溫無負田器。禮記月令曰修耒耜具田器鄭玄曰田器鐵鎡之屬疏曰何胤曰鐵今之鋤類將往田舍。史記蘇秦傳曰田舍廡廡

黃牛忽失。則尋迹覓之。搜神後記曰道人尋迹。咒誓呼諸鬼王跡留一郡家中。時有一老夫

曰。晉書周光傳曰初陶侃微時家中忽失牛而不知所在遇一汝所求牛者。入於此郡

家中。然郡公等曰。由牛所負物。而椎之。椎原作推○史記馮唐傳曰五

也。必設殺食。若其主覓至。則以物償耳。即殺食也。若問牛直

欲得何物。莫望財物。史記西南夷傳曰南越便欲得郡內祭神云爾。俄而

郡公等到之曰。桓二年公羊傳曰俄而可三以爲其牛直欲得何物對如老父之教

其所祭神。是白石也。以白石授牛主。因以將來置于寢中。其神石化



美麗童女。カホヨキヲトメニ 述異記曰陽羨縣小吏吳龔家在溪南偶一日有掘頭船過水溪內忽見一五於是

阿羅斯等。大歡之。欲合。然阿羅斯等。去他處之間。童女忽失也。

阿羅斯等。大驚之。問已婦曰。童女何處去矣。對曰。向東方。則尋追

求。遂遠浮海。以入我國。所求童女者。詣于

難波。為比賣語會社神。延喜式神名曰攝津國東生郡比賣許會神社○又臨時祭曰比賣語會社一座又號曰西成郡比賣許會神社式屬東成郡

且至豐國國前郡。豐後風土記曰大足彥天皇詔豐國直祖兔名手遺治豐國往到豐前國仲津郡中臣村明日有白鳥從北飛來鳥化為餅片時之間更化

芋草數千許。珠葉冬榮。天皇於茲歡喜。之有勅。兔名手云。天之瑞物地之豐草汝之治國可謂豐國。後分

社神。按延喜式神名豐後國國前郡無所祭。并一處見祭焉。祭焉。原作馬

三年春三月。新羅王子。按東國通鑑是年當漢成帝河平二年新羅始祖赫居世三十一年也。天日槍來歸焉。

將來物。羽太玉一箇。足高玉一箇。鵜鹿鹿赤石玉一箇。按玉名或曰以形名

天日槍來歸

比賣語會社神

羽太玉 足高玉 鵜鹿鹿赤石玉 出石小刀 出石鏡 熊神

播磨國粟邑

葉細珠 高足珠 鵜鹿赤石 出石刀 出石鏡 熊神 膽狹太刀

書紀集解 卷六 垂仁天皇 三年

二二九

孝武本紀曰宮室被服不象神物不至

一云。初天日槍乘艇泊于播磨國。在於粟邑。時天皇遣三輪君祖大友主。

倭直祖長尾市於播磨。倭直出神武天皇甲寅年紀崇神天皇七年紀所謂磯長尾市蓋同人或子而問天日槍曰。汝

也誰人。且何國人也。天日槍對曰。僕新羅國王之子也。然聞日本國

有聖皇。則以己國授弟知古而化歸之。仍貢獻物。後漢書班超傳曰月氏由葉

細珠。足高珠。鵜鹿鹿赤石珠。出石刀子。出石槍。日鏡。熊神籬。膽狹淺

大刀。按延喜式神名曰播磨國賀古郡日岡坐天并八物。仍詔天日槍曰。播磨國

伊佐佐比古神社由此觀之膽狹淺地名

或曰地名未出石小刀一口。類聚鈔曰但馬國出石郡○通證曰日出出石銚一枝。銚原作

日鏡一面。熊神籬。按以熊皮所造神室也。一具并七物。則藏于但馬國。古語

曰新羅王子海槍槍來歸今在但馬國出石郡○大社也○延喜式神名曰但馬國出石郡伊豆志坐神社八座○按所祭天日槍蓋併七物為八座

常為神物也。史

舊事紀地神本紀曰大己貴神十世孫大御氣持命出雲鞍山祇姬為與

皇妻生三男大鴨積命次大友主命磯城瑞籬朝賜大神君姓

後漢書班超傳曰月氏由葉

是震歲奉貢獻

後漢書班超傳曰月氏由葉

是震歲奉貢獻

是震歲奉貢獻







于裊中。玉篇曰裊近身衣當天皇之寢。迺刺頸而弑焉。皇后於是心

裏兢戰。毛詩小雅小旻曰戰戰兢兢如臨深淵不知所如。文選九章曰迷不知言之所如王逸曰如之也濟曰如往也然視

兄王之志。不可得諫。不字上原有便字一衍故受其七首。獨無所藏以著

衣中。遂有諫兄之情。原有歎字一衍

五年冬十月己卯朔。天皇幸來目。類聚鈔曰大和國高市郡久米居於高宮。類聚鈔曰

上郡高宮○按高市葛城疆界相接時天皇枕皇后膝而晝寢。晉書楊皇后傳曰臨終枕帝膝於

是皇后既無成事。而空思之。兄王所謀。適是時也。即眼淚

流之。落帝面。天皇則寤之。語皇后曰。朕今日夢矣。錦色小

蛇。繞于朕頸。又大雨從狹穗發。又原作復誤○大和志曰添上郡佐保山而來之濡面。

是何祥也。倍十六年傳曰六鷁退飛過宋都周內史叔與聘于宋宋襄公問焉曰是何祥也杜預曰祥吉凶之先見者皇后則知不得

匿謀。而悚恐伏地。史記外戚世家曰侍御左右皆伏地泣助皇后悲哀曲上兄王之反狀。

史記扁鵲傳曰不可曲止也索隱曰止語助不可委曲具言也○史記建元以來侯者年表褚氏補曰趙成發覺反狀

王之志。亦不得背天皇之恩。告言則亡兄王。不言則傾社

稷。是以一則以懼。一則以悲。論語里仁曰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一則以喜一則以懼俯仰哽咽。選文

文賦曰夫豐約之裁俯仰之形銑曰俯仰謂上下也○哽原作喉誤○文選挽歌詩曰含言哽咽向曰哽咽悲哀貞○又扶風歌曰哽咽不能言濟曰哽咽哀聲未出進退哭泣。詩毛

大雅蕩曰人亦有言進退維谷○哭原日夜懷悵。說文曰悵不安也無所訴言。唯今日

也。天皇枕妾膝而寢之。於是妾一思矣。若有狂婦。成兄

志者。適遇是時。莊子徐無鬼曰七聖皆迷適遇牧馬童子不勞以成功乎。茲意未竟。眼

涕自流。則舉袖拭涕。文選曲水詩序曰揚袂風山舉袖陰澤從袖溢之。沾帝面。故

今日夢也。必是事應焉。錦色小蛇。則授妾七首也。大雨忽發

則妾眼淚也。天皇謂皇后曰。是非汝罪也。即發近縣卒。漢書

文帝紀曰張武為復士將軍發近縣卒萬六千人命上毛野君遠祖。出崇神天皇四十八年紀八綱田。姓氏錄和泉國皇別曰登美首豐城入彥

命八綱田令擊狹穗彥



稻城

命、男倭日向建日向八綱田命之後也。令擊狹穗彥。時狹穗彥興師距之。忽積稻作城。其堅不可破。此謂稻城也。按聯木積稻而爲柵落也。○類聚三代格承和八年閏九月二日太政官符曰大和國宇陀郡人田中構木懸曝種穀俗名謂之稻機。○懲慈錄曰賊出倉中穀石引置爲城。

悲之曰。吾雖皇后。既亡兄王。何以面目。漢書外戚傳曰及漢兵誅莽。燔燒未央宮。后曰何面目見家。 蒼天下耶。韓非子解老曰以道莅天下。 則抱皇子譽津別命。而入之於

兄王稻城。天皇更益軍衆。悉圍其城。即勅城中曰。急出皇

后與皇子。然不出矣。則將軍八綱田。放火焚其城。於焉皇

后。毛詩小雅祈父曰所謂伊人於焉逍遙。令懷抱皇子。文選寡婦賦曰鞠踰城上而出之。

以奉請曰。按奉疑奏。誤。漢書昭帝紀曰有司奏請滅什三。上許之。 妾始所以逃入兄城。若有因

妾子免兄罪乎。今不得免。乃知妾有罪。何得面縛。傳六年傳曰許男面縛。杜預曰縛手於後。唯見其面。○史記宋世家曰微子肉袒面縛。索隱曰面縛者縛手於背。而面向前也。 自經而死耳。論語憲問曰自經於溝瀆。王肅曰經。經死。

焚狹穗彥之稻城

於溝瀆。唯妾雖死。敢勿忘天皇之恩。願妾所掌后宫之事。宜授好仇。毛詩周南關雎曰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傳曰述匹也。箋云怨耦曰仇。○述音求。毛云匹也。本亦作仇。 其丹波國。原脫其。字據。五。ヨキラムナ。毛詩周南關雎曰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傳曰述匹也。箋云怨耦曰仇。○述音求。毛云匹也。本亦作仇。

有五婦人。事見十五。志竝貞潔。文選神女賦曰懷貞亮之潔清。○吳志顧雍傳註吳錄曰嘗疾篤。妻出省之。悌命左右扶起冠幘加襲。其貞潔不如此。 是丹波道主王之女也。道主王者。稚日本根子太日日天皇子孫。作稚原。彦坐王子也。一云。彦湯產隅王子也。湯原作陽。下脫產。字據。舊事紀天皇本紀改。○古事記若倭根日子子大毗毗命。記曰比古由牟須美。王子次。讚岐。垂根。王子。日子坐。王娶近淡海之御上。祝以伊都玖天之御影神。之女息長水依比賣。生子丹波。比古多須美。知能字。

斯當納掖庭。漢書宣帝紀曰有詔掖庭。養視。應劭曰掖庭。宮人之宮。 以盈后宫之數。天皇聽矣。時火興城崩。軍衆悉走。狹穗彥與妹共死于城中。於是天皇美將軍八綱田之功。號其名。謂倭日向武日向彥八綱田也。

狹穗彥等死于城中

七年秋七月己巳朔乙亥。左右奏言。當麻邑。有勇

野見宿禰。斷折當麻。速。

野見宿禰斷折當麻速



悍士。曰當麻蹶速。其爲人也。強力。漢書成帝紀曰薄其租稅寵其強力以能毀角

申鈎。淮南子主術訓曰桀之力別於仲鈎索鐵歛金○六韜練士曰拔距伸鈎強梁多力恒語衆中曰。於四方求

之。豈有比我力者乎。何遇強力者。而不期死生。昭四年傳曰利社稷死生用頓得爭力焉。後漢書隗囂傳曰觀兵成都與子陽角力註曰角力猶爭力也天皇聞之。詔群卿

曰。朕聞當麻蹶速者。天下之力士也。宣六年公羊傳曰趙盾之車右祁彌明者國之力士也若有比

此人耶。一臣進言。臣聞出雲國有勇士。襄二十一年傳曰樂王鮒謂范宣子曰盍反之州綽刑蒯勇士也○

文選西都賦曰平原赤勇。曰野見宿禰。野見宿禰之後也○出雲風土記曰飯石郡野見○按延喜式神名攝津國嶋上郡尾張國中嶋郡近江國伊香郡因幡國高草郡并有野見神社而或作野身試召是人。欲當于蹶速。即

日遣倭直祖長尾市。喚野見宿禰。於是野見宿禰自出雲至。

則當麻蹶速與野見宿禰。令換力。博雅曰換通作角○韓非子外儲說曰少與角力而不勝○隋書隱逸李士謙傳曰因醉角力震扼其喉○法苑珠林千佛篇遊學部之餘曰換力如因果經云太子至年十歲與兄弟換力二人相對立。各舉

足相蹶。則蹶折當麻蹶速之脇骨。亦蹈折其腰而殺之。故奪

當麻蹶速之地。悉賜野見宿禰。是以其邑有腰折田之緣也。

野見宿禰。乃留仕焉。仕原作任。據大和志曰葛下郡腰折田在良福寺村即此。熱田本改。

十五年春二月乙卯朔甲子。喚丹波五女。納於掖庭。第一曰

日葉酢媛。第二曰淳葉田瓊入媛。第三曰真砥野媛。第四曰

瓊入媛。前原作筋據類聚國史後宮及舊事紀天皇本紀改○古事記曰又娶其沼羽第五曰竹

野媛。秋八月壬午朔。立日葉酢媛命爲皇后。以皇后之三

女弟爲妃。原作弟之三女。據古本改○史記晉世家曰驪姬弟生悼子。索隱曰弟女弟也唯竹野媛者。因形姿醜

返於本土。則羞其見返。到葛野。故號其地。謂墮國。今謂弟

自墮輿而死之。古事記曰圓野比賣到弟國。時遂墮峻淵而死故號其地。謂墮國。今謂弟

國。訛也。類聚鈔曰山城國乙訓郡於止久途皇后日葉酢媛命。生三男一女。第一曰

立皇。后。

喚丹波五女納於掖庭

日葉酢媛  
淳葉田瓊入媛  
真砥野媛  
竹野媛

墮國







譽津部

部。莊子至樂曰夫以鳥養鳥者○類聚鈔。按姓氏錄右京神別丹比宿禰多治比瑞齒別命乃定多治部諸國爲皇子湯沐

隨大神教立其祠於伊勢國

武淳川別

二十五年春二月丁巳朔甲子。詔阿倍臣遠祖。武淳川別。和珥。臣遠祖。彥國葺。年紀至此八十五年。中臣連遠祖。大鹿嶋。按尊卑分脈系譜爲天兒屋根尊

彥國葺

九世孫久志字賀主命之子○延曆大神宮儀式曰活目天皇御世大神宮禰宜氏荒木田神主等遠祖國摩大鹿嶋命孫天見通命乎禰宜定后倭姬內親王朝廷參上坐支從是時始禰宜氏無絕事職掌供奉

大鹿嶋

物部連遠祖。十千根。按舊事紀天孫本紀宇麻治命六世孫伊香色雄命命大伴連之子也賜物部連公姓爲五大夫之一次爲五大連

十千根

遠祖。武日。公卿補任大伴健持連註曰道臣命命之五大夫曰。五原作吾據我

武日

先皇御間城入彥五十瓊殖天皇。晉書惠帝紀曰長。惟叡作聖。尚書

欽明聰達

深執謙損。後漢書章帝紀曰深執謙謙自稱不德。志懷冲退。文選薦爾衡衡表

綱繆機衡

霜雪○晉書謝鯤傳曰。綱繆機衡。毛詩唐風綱繆曰綱繆束薪傳曰綱繆猶纏綿

禮祭

神祇。剋己勤躬。論語顏淵曰克己復禮。日慎一日。韓非子初見秦曰戰戰栗栗

是以人民富足

神祇。豈得有怠乎。三月丁亥朔丙申。離。天照大神於豐稻入

託于倭姬命

姬命。原脫入字據類聚國史神祇部補。託于倭姬命。爰倭姬命。求鎮坐

大神之處

而詣菟田筱幡。大和志曰宇陀郡筱畑神祠在山邊村。筱。此云

佐佐更還之

入近江國。東廻美濃。到伊勢國。延曆大神宮儀式曰彼

只其爾即伊賀國

代宮坐只其宮坐時爾伊勢國造遠祖建夷方乎汝國名何問賜白久草蔭安濃國止白支即神

神戶進支次

河曲次鈴鹿小山宮坐支彼時川俣縣造等遠祖大比古乎汝國名何問賜只白久味酒鈴鹿

御田并神戶進支次

壹志藤方片樋宮坐只彼時壹志縣造等遠祖建些乎汝國名何問賜支白久矣往

些鹿國止白只即神

御田并神戶進支而飯野高宮坐支彼時佐奈乃縣造御代宿禰乎汝國名何問賜支白久忍飯高國止白支即

乃國眞久佐牟氣草向

國止白支即神御田并神戶進支而多氣佐佐牟江宮坐支彼時竹首吉比古乎汝國

名何問賜只白久百張蘇我

乃國五百枝刺竹田乃國止白支即櫛田根棕神御田進支次玉岐波流磯宮坐只次

菟田筱幡

書紀集解 卷六 垂仁天皇 二十五年

二五一

二五〇



百船乎度會、國佐古久志呂。時天照大神。誨倭姬命曰。是神風伊勢國。則常世之浪重浪歸國也。傍國可憐國也。按常世不變之意重浪連綿之意傍國偏傍閑寂之意詳于釋訓 欲

居是國。故隨大神教。立其祠於伊勢國。立字原在祠下。據古本及古語拾遺改。○延喜式神名曰伊勢國。國佐古久志呂。時天照大神。誨倭姬命曰。是神風伊勢國。則常世之浪重浪歸國也。傍國可憐國也。

勢國度會。郡太神宮。二座相殿。坐神二座。○延喜儀式曰。天照坐皇太神同殿。坐神二柱御坐之地。度會。郡宇治。里伊鈴。河上之大山。中四至山遠遙阻。回又近。南西北河回神。塚以東石井。嵩赤木。嵩朝熊。嵩黃楊。嵩尾垂。嵩等爲山。塚北。比奈多嶋。嶋志婆。崎酒瀧。嶋阿婆。良嶋大島。屋島。歌島。都久毛島。石島。牛島。小島。等爲海。塚。以。南。志。摩。國。鶴。掠。高。錦。山。坂。并。爲。山。塚。以。西。伊。勢。國。飯。高。下。樋。小。河。此。稱。神。之。遠。塚。飯。野。郡。磯。部。河。稱。神。近。塚。以。北。因興齊宮于五十鈴川上。漢書宣帝紀曰。燭耀齊宮。十有餘日。○古語拾遺曰。泊海。限。因興齊宮于五十鈴川上。于卷向玉城。朝令皇女倭姬命奉齋。天照大神。仍

隨神教。立其祠於伊勢國。五十鈴川。是謂磯宮。神社啓蒙曰。伊雜宮者在志摩國。若志郡。磯宮。上。因興齊宮。令倭姬命居焉。者在伊勢國。飯野郡。也。于今宮跡存。而宇遲山

田。神官能知之。乃天照大神。始自天降之處也。乃原作則。據古本改。

一云。天皇以倭姬命爲御杖。按杖。所扶人。也。故謂扶持爲杖。也。杖原作枝。誤延喜式祝詞。齊內親王奉入時。祝詞作御杖代。

供奉於天照大神。是以倭姬命。以天照大神。鎮坐於磯城嚴

櫃之本。大和志曰。城上郡嚴櫃。本林氏曰。出雲白川二村。舊號 而祠之。然後隨神誨。以丁巳年冬十月甲

渡 遇 宮

午。以原作取。誤丁巳。二十六年午。原作子。據古本改。○按曆考曰。十月無甲子。秋九月甲子十七日也。至。今。內。宮。祭。日。也。據。此。說。則。多。十。當。作。秋。九。蓋。非。紀。中。往。往。午。誤。作。子。古。本。可。證。甲。午。十。八。日。也。

還于伊勢國渡遇宮。是時倭大神。著穗積臣遠祖。大水口宿禰。出崇神天皇七年紀。

而誨之曰。大初之時。列子天瑞曰。大期曰。天照大神。悉治天原。皇御孫尊。

專治葦原中國之八十魂神。我親治大地官者。周禮地官曰。大司徒之職。掌建國。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數。

雖祭祀神祇。微細未探。其源根。文選班固典引曰。臣固常昭明。好惡不遺。微細。以粗留於枝葉。

淮南子繆稱訓曰。君根本也。臣枝葉也。故其天皇短命也。是以今汝御孫尊。悔先皇之不及。尚書罔命曰。實賴左右。前而慎祭。則汝尊壽命延長。史記李斯傳曰。禱祀名山。後有位之士。匡其不及。諸神以延壽命。○文選白

復天下太平矣。時天皇聞是言。則俾中臣連祖。探

湯主。而卜之。誰人以令祭大倭大神。即淳名城稚姬命。食卜焉。神祇令曰。取五

因以命淳名城稚姬命。定神地於穴磯邑。

位以上卜食者。義解謂凡卜者必先墨畫。龜然後灼之。兆順食墨。是爲卜食。

穴 磯 邑



令下十千根大連  
掌出雲國之神寶

祠於大市長岡岬。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城上郡穴師類聚鈔曰城上郡大市○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山邊郡大和坐大國魂神社○按城上郡山邊郡疆界相接以故知  
レ之ヲ此時山邊郡未割置通屬磯城郡延喜式載在山邊郡割郡之後也 然是淳名城稚姬命。既身體悉瘦弱。曹子建集曰謝明  
帝賜食表尋奉。以不能祭。是以命大倭直祖。長尾市宿禰。令祭矣。シムイハヒマツラ

二十六年秋八月戊寅朔庚辰。勅物部十千根大連曰。勅上原有天屢遣使者於出雲國。雖檢校其國之神寶。隋書李詢傳曰檢按襄州總管事○按神寶詳于崇神天皇紀

無分明申言者。汝親行于出雲。宜檢校定。則十千根大連。按定神寶。後漢書桓譚傳曰明習法律者按定科比一其法度 而分明奏言之。仍令掌神寶也。

二十七年秋八月癸酉朔己卯。令祠官。史記高祖紀曰令祠官。祀天地四方上帝山川。兵器為神幣。吉之。史記平準書曰發武庫工官兵器以贍之○職員令曰差發兵士兵器儀仗義解謂用之征伐曰兵器 故弓矢及橫刀

納諸神之社。仍更定神地神戶。以時祠之。漢書高帝紀曰令祠官以時祠之○按時謂春夏秋冬也 蓋兵器祭神祇。始興於是時也。是歲興屯倉于來目邑。按來目邑

興屯倉于來目邑。大來目所居地武臣家之因置屯倉積蓄米粟蓋當萬一有事將以供兵食景行天皇五十七年紀曰令下諸國興屯倉又安閑天皇二年紀十三國置屯倉又推古天皇十五年紀所謂每國置屯倉是積聚稻粟以備凶年也○大和志曰高市郡久米村倉址猶存 此云彌夜氣。

二十八年冬十月丙寅朔庚午。天皇母弟倭彥命薨。十一月丙申朔丁酉。葬倭彥命于身狹桃花鳥坂。大和志曰高市郡倭彥命墓在所未詳或曰在野口村其墓窟中方丈餘以大石五片磨

礎精巧而今半毀石棺蓋葉。於是集近習者。漢書五行志曰親近習者類師古曰習狎也近狎者 悉生而埋立於陵域。數日不死。晝夜泣吟。遂死而爛臭之。梁書侯景傳曰僧通曰不

賊則爛臭。以犬鳥聚噉焉。天皇聞此泣吟之聲。心有悲傷。漢書功臣表曰生 詔群卿曰。夫以生所愛令殉亡者。息仲行鉞虎為從。杜預曰。以人。是甚傷矣。其雖古風之。非良何從。自今以後。議之止。殉。

三十年春正月己未朔甲子。天皇詔五十瓊敷命。大足彥尊。曰

身狹桃花鳥坂

止 殉 死

書紀集解 卷六 垂仁天皇 二十七年—三十年

二五五



汝等各言情願之物也。兄王諮欲得弓矢，弟王諮欲得皇

位。文選東都賦曰：奮布衣以登皇位。則帝座也。於是天皇詔之曰：各宜隨情。

則弓矢賜五十瓊敷命。仍詔大足彥尊曰：汝必繼朕位。

三十二年秋七月甲戌朔己卯，皇后日葉酢媛命一云：日葉酢根

命也。薨。臨葬有日焉。宋書禮志曰：畜哀以臨葬。○魏策曰：惠王死，葬有日矣。天

皇詔群卿曰：從死之道。漢書景十三王傳曰：令能為樂奴。前知不可。

今此行之葬，為之奈何。原作奈之為何。據續紀天應元年之文，改文載在下。○管子小

天下為於是野見宿禰進曰：夫君王陵墓。文選西京賦曰：若歷世而埋立

生人，是不良也。漢書刑法志曰：上下豈得傳後葉乎。○文選羽獵賦曰：又恐後

願今將議便事而奏之。史記劉敬傳曰：願則遣使者。○熱田本補喚

上出雲國之土部壹佰人。自領土部等取埴以

以埴輪更易生人

出雲國之土部

埴輪

鍛地

土部臣

造作人馬及種種物形。法華經化城喻品曰：諸子各有種種之珍異玩好具。獻于天皇曰：自今以

後，以是土物更易生人。樹於陵墓，為後葉之法則。周禮夏官匠人職曰：掌

於是天皇大喜之。詔野見宿禰曰：汝之便議寔治

朕心，則其土物始立于日葉酢媛命之墓。仍號是土物，謂埴

輪。釋曰：私記曰：師說山陵，周界作埴，人形平立如車輪，故謂埴輪。○前王廟陵，記曰：神功皇后，陵

陵域環之，有如壺者，僅露其口中，皆充土徑，一尺有餘。亦名立物也。亦以下五字原為仍

下令曰：自今以後，陵墓必樹是土物，無傷人焉。天皇厚

賞野見宿禰之功，亦賜鍛地。尚書秦誓曰：功亦賜鍛地。○按：言成熱陶器之地，檢云：書鍛

即任土部職，因改本姓。史記

謂猶言姓，其姓氏者為人，根本故連言也。○按：野見宿禰本姓出雲

連等。按：改臣賜連。主天皇喪葬之緣也。喪葬令義解謂喪者死屍，稱葬者藏也。○按：紀



雲元年紀等載士師宿禰主之殯宮之事而雄略天皇九年紀爲小弓宿禰勅士師連作冢墓由是則亦掌人臣喪事○續紀曰天應元年遠江介從五位下土師宿禰古人散位從五位下土師宿禰道長一十五人言士師之先出自天穗日命其十四世孫名曰野見宿禰昔纏向珠城宮御宇垂仁天皇之世古風尙存葬禮無節每有凶事例多殉埋于時皇后薨梓宮在庭帝廟問群臣曰後宮葬禮爲之奈何時臣等遠祖野見宿禰進奏率士師三百餘人造諸物象進之帝覽大悅以代殉人此即往帝之仁德先臣之遺愛垂裕後昆生民賴之式觀祖業吉凶相半若其諱辰掌凶祭日預吉如此供奉允合通途今則不然專預凶儀尋念祖業意不在茲豈請因居所謂野見宿禰是土部連等之始祖也

行幸於山背

三十四年春三月乙丑朔丙寅。天皇幸山背。記略曰延曆十三年詔曰此國山河襟帶自然作城因此形勢可

制新號宜改山背國爲山背國。時左右奏言之。文選難蜀父老書曰爲左。此國有

佳人。曰綺戶邊。類聚鈔曰山城國相。姿形美麗。山背大國不遲之女

也。類聚鈔曰山城國宇治都大國。遲原作避。據壺井。天皇於茲執矛祈之曰必

遇其佳人。道路見瑞。比至行宮。至下原有。大龜出河中。天皇

舉矛刺龜。忽化爲白石。熱田本白字無。博物志異問曰張顛爲梁相。天新雨後有

一員石。願命。槌破之。得。謂左右曰。因此物而推之。必有驗乎。仍

喚綺戶邊。納于後宮。文選西都賦曰後宮之號十有四位。善。生磐衝別命。是

三尾君之始祖也。古事記曰石衝別。王者羽昨。君三尾。君之祖。舊事紀國造本紀曰羽昨。國造

右京。皇別曰羽昨。君垂仁天皇。皇子磐衝別。命之後。亦名。先是娶山背刈幡戶邊。按古

神櫛別。命也。延喜式神名曰近江。國高嶋。郡水尾。神社。山代。大國淵。之女。生三男。第一曰祖別命。紹運錄曰祖父別。命。古事記曰落別。王

山代。大國淵。之女。生三男。第一曰祖別命。者小目。山。君三川。之衣。君。之祖也。○舊

事紀國造本紀曰伊賀。國造志賀高穴穗。朝。御世。皇子意知別。命三世。孫武伊賀都。第一曰五十日

足彥命。第二曰膽武別命。膽原作瞻。○古事記曰伊登志和氣。王。因無子而爲。五

十日足彥命。是石田君之始祖也。原石。上有子。字。衍。○古事記曰五十日帶日子。王

氏錄。此姓不載。山守山公。此裔也。○延喜式神名曰山城。國久世郡。石田。神社。三十五年秋九月。遣五十瓊敷命于河內國。續紀曰靈龜二年。割河內。國大

茅高石池。和泉志曰大鳥。郡乙。池廣三百。茅淳池。和泉志曰日根郡。珍努。池在野野村。西廣三百三十畝。相傳印色入彥。命所

綺戶邊

喚綺戶邊納于後宮

磐衝別命

山背刈幡戶邊

祖別命

五十日足彥命

膽武別命

開池溝八百餘

高石池  
茅淳池



倭狹城池池

鑿今曰冬十月作倭狹城池。大和志曰添下郡狹城，盾列池在常福寺。及迹見池。大和志曰添下郡迹見池。是歲令諸國多開池溝。數八百餘。餘原作之。據訓改。

以農爲事。因是百姓富饒。天下大平也。

三十七年春正月戊寅朔。立大足彥尊爲皇太子。

三十九年冬十月。原脫。五十瓊敷命。居於茅渟菟砥川上宮。和泉志曰。根

郡茅渟菟砥。河上宮古蹟在自然田村。即此。深日。鍛冶谷。亦其址。延喜式諸陵寮。作劍一千口。

藝文類聚。刀部曰。蒲元傳曰。君性多奇。思於斜谷。爲諸葛亮鑄刀二千口。因名其劍。謂川上部。亦名曰裸伴。

亦以下五字原爲大字。據例爲註。按衣。裸伴。此云阿箇潘娜我等母。藏于

石上神宮也。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山邊郡石上坐布留御魂神社。舊事紀天孫本紀曰。伊香

藏齋。石上。則天祖授。饒速日。尊。自天受來天璽。瑞寶同共。是後命五十瓊敷命。俾

主石上神宮之神寶。

立皇太子  
大足彥尊  
五十瓊敷命主石  
上神宮之神寶

川上部

石上神宮

賜十箇品部于五  
十瓊敷皇子

楯部

倭文部

神弓削部

神矢作部

大穴磯部

泊樞部

玉作部

神刑部

日置部

大刀佩部

忍坂部

市河

書紀

集解

卷六

垂仁天皇

三十九年

二六一

一云。五十瓊敷皇子。居于茅渟菟砥河上。而喚鍛名河上。作大刀一千

口。是時楯部。按神代紀。皇孫降臨時。以倭文部。按神代紀。釋曰。倭文。神在常陸國。故諸

文布謂綾布之類。建久諸祭興行之。神弓削部。神矢作部。按綏靖天皇己卯年紀。使弓部。稚

故云。神弓削神矢作。○延喜式神名曰大穴磯部。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城。泊樞部。類聚鈔曰

訓。郡羽束波豆加之。○按穴磯泊。玉作部。按神代紀。皇孫降臨時。神刑部。按刑與忍坂。此語

類聚鈔曰。河內國若江郡刑部。日置部。按後漢書。章帝紀曰。除日記之法。註曰。春秋外傳曰。日。祭月。

國置內外日置。田一町。由此觀之。謂日記之。大刀佩部。延喜式東宮坊曰。東宮駕輦。并十箇品

部。賜五十瓊敷皇子。其一千口大刀者。藏于忍坂邑。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

刑部。按河內國若江郡有。然後從忍坂移之。藏于石上神宮。是時神乞之言。

春日臣族。天武天皇十三年。紀曰。大春日臣。賜姓曰。朝臣。○姓氏錄。左京皇別曰。大春日。朝臣。出自

臨。辛其家。詔號。糟垣。名市河令治。姓氏錄。大和皇別曰。布留宿禰。柿本。朝臣。同祖。天足彥國押

臣。後改爲春日臣。臣。人。命。七世。孫。米餅。搗。大使。主。命。之後。也。男。木。事。命。市。川。朝。臣。







出石小刀自然至于淡路島

之情欲寵清彥而召之賜酒於御所。後漢書獻帝紀曰郭汜攻李傕及  
發矢下如雨及御所時刀子從袍中出而顯之。天皇見之。親問清彥曰。爾  
 袍中刀子者。何刀子也。爰清彥知不得匿刀子而呈言。所  
 獻神寶之類也。則天皇謂清彥曰。其神寶之豈得離類乎。乃  
 出而獻焉。皆藏於神府。釋曰天書曰垂仁天皇八十八年秋七月己酉朔戊午詔然後  
 開寶府而視之。小刀自失。則使問清彥曰。爾所獻刀子。忽  
 失矣。晉書張華傳曰報煥書曰詳觀劍文乃干將也莫邪何若至汝所乎。清彥答曰。  
不不至雖然天生神物終當合耳華誅失劍所在昨夕刀子。自然至於臣家。乃明且失焉。天皇則惶之。且更勿  
 覓。是後出石刀子。自然至于淡路島。其島人謂神。而為刀  
 子立祠。是於今所祠也。釋曰淡路國例式曰正月元日國內諸神奉朔幣昔有  
 一人乘艇而泊于但馬國。因問曰。汝何國人也。對曰。新羅王

命田道間守遣常世國

非時香果

崩御

菅原伏見陵

子。名曰天日槍。則留于但馬。娶其國前津耳一云。前津見。  
一云太耳。女。麻柁能鳥。生但馬諸助。是清彥之祖父也。  
 九十年春二月庚子朔。天皇命田道間守按田道間但馬此語遣常世  
 國。按常世國者謂故鄉之方。義兼涉神仙之區。絕遠之處也。田道間守其先新羅人。故西令求。指故鄉而起。絕遠之處也。源氏物語早歲曰。已常世而非旅宿爾。而細流鈔曰。常世。故鄉也。  
 非時香果。宣十二年傳曰。以歲之非時。獻禽之未至也。非時也。按衆果以秋為時。此果冬熟。故云非時也。香果。此云箇俱能未。  
 今謂橘是也。本草綱目曰。橘集解宋。韓彥直著。橘譜三卷。其略云。柑橘出蘇州台州。西出。荆州南出。閩廣撫州。皆不。如溫州者。為上。也。柑品有八。橘品十。有四多。是接成者。氣味。勝。乃橘之上品也。  
 九十九年秋七月乙巳朔戊午。天皇崩於纏向宮。時年  
 百四十歲。按以崇神天皇二十九年降誕。至是百三十九歲。古事記曰。壹佰伍拾參歲。冬十二月癸卯朔壬子。葬於菅  
 原伏見陵。延喜式諸陵曰。菅原伏見。東陵。纏向珠城。宮御宇垂仁天皇在。大和國添下。郡。兆域東西二町。南北二町。陵戶二烟。守戶三烟。○大和志曰。在寶來村。東。明年春



田道間守歸朝

三月辛未朔壬午。田道間守。至自常世國。則齋物也。玉篇曰齋持也

非時香果。八竿八纒焉。古事記曰遂到其國探之其實以纒八矛將來之田道間守。於是泣悲

歎之曰。魏志少帝紀註曰漢晉春秋受命天朝。昭四年傳曰天子受命於朝聘于王○後漢書朱穆傳曰天朝政事

更其手權。遠往絕域。文選李陵書曰出於征絕域一翰曰絕域遠國也萬里蹈浪。文選海賦曰隔夷廻互萬里一翰曰萬里言

遙度弱水。漢書司馬相如傳曰經營炎火而浮弱水師古曰絕遠之也是常世國。則

神仙祕區。漢書藝文志曰神仙者所以保性命之真而游求於其外者也○列仙傳曰俗非謝自然泛海求蓬萊一道士謂曰蓬萊隔弱水三十萬里非飛仙不可到

所臻。是以往來之間。自經十年。豈期獨凌峻瀾。更向

本土乎。然賴聖帝之神靈。後漢書律曆志曰聖帝明王莫不取言於羲和○僖二十一年公羊傳曰吾賴社稷之神靈吾國已有君矣○史記黃帝

復命。臣雖生之。亦何益矣。隱十一年傳曰邪而乃向天皇之陵。詛之將何益矣

叫哭而自死之。釋曰天書曰匍匐啼泣拜陵與死。景行哀其忠果勅葬三陵邊群臣聞皆流淚也。田道間

守。是三宅連之始祖也。姓氏錄右京諸蕃曰三宅連新羅國王王子天日杵命之後也又橋守三宅連同祖

書紀集解卷第六終

尾張 河村秀根 集解

男 殷根 考訂

益根



書紀集解卷第七

大足彥忍代別天皇

景行天皇

稚足彥天皇

成務天皇

大足彥忍代別天皇

オホダラシヒコ オシロワケノ  
原ト脱ス代ノ字ヲ○古事記ニ曰  
大帶日子淤斯呂和氣天皇

景行天皇

毛詩小雅車臺ニ曰高山仰止  
景行行止傳ニ曰景大

也箋ニ曰景ハ明也  
有ニ  
明行者則テ而行レ之

大足彥忍代別天皇。活目入彥五十狹茅天皇第二子也。

古事記ニ曰御  
身ノ長一丈二

寸御脛ノ長  
四尺一寸也母皇后曰日葉洲媛命。丹波道主王之女也。

註詳カナリ于垂仁  
天皇五年紀一活

目入彥五十狹茅天皇二十七年。立爲皇太子。年二十一。

年ノ上原  
有ニ時ノ

字ニ據テ熟田本ニ刪ルニ一十原作レ廿ニ時  
以下、四字爲ニ小書ニ并據レ例ニ改九十九年春二月。

垂仁天皇紀  
作ニ秋七月

活目入彥五十狹

茅天皇崩。

元年秋七月己巳朔己卯。皇太子。

原脱ス皇  
字ヲ

即天皇位。

テ アラクム  
ハシメトシトス因以改元。

即天皇位



文元年傳疏曰釋例曰遭喪繼立者每  
新年正月必改元正位百官以序  
是年也。大歲辛未。

二年春二月丙寅朔戊辰。立播磨稻日大郎姬。  
實原作戊。據考改。古事記曰天皇娶吉備臣等。

之祖若建吉備津日子之女名針間之伊那毗能大郎女。  
一云。稻日稚郎姬。郎姬。此云。按類聚鈔曰播磨國印南郡稻日印南此語通。

異羅菟咩。為皇后。后生一男。第一曰大碓皇子。  
一云。稻日稚郎姬。郎姬。此云。按類聚鈔曰播磨國印南郡稻日印南此語通。

第二曰小碓尊。皇子生三男。其第三  
註詳于四十年紀。崩在三年紀。一書云。皇子生三男。其第三

曰稚倭根子皇子。其大碓皇子。小碓尊。一日同胞而  
按四年紀爲八坂入媛所生。二オナシエニシテ

雙生。漢書東方朔傳曰同胞之徒無所容居。蘇林曰言親兄弟。○北史齊昭帝紀曰古丞相長廣王湛  
人雄之望海內瞻仰同胞共氣家國所憑。○西京雜記曰霍將軍妻一產二子疑所爲兄弟。或

曰前生爲兄。後生者爲弟。今雖俱生。亦宜以先生爲兄。或曰居上者宜爲兄。居下者宜爲弟。居  
下者前生。今宜以下前生爲弟。昔霍光聞之曰昔殷王祖甲一產二子曰囂曰良。以卯日日生。囂以

已。日日生。良則以囂爲兄。弟若以在在上者爲兄。囂亦當爲弟。昔許釐莊公一產二女曰  
妖曰茂。楚大夫唐勒一產二子一男一女男曰貞夫。女曰瓊華。皆以先生爲長。近代鄭昌皆文長稱

並生。二男。滕公一女生二女。黎生一男一女。並  
以前生者爲長。霍氏亦以前生爲兄。焉。天皇帝異之。則詰於碓。說文曰詰。告也。徐曰以文言

告。曉之。○類聚鈔器血部曰碓。賀良字須祝尙丘。切韻云碓。踏春。具也。兼名苑云碓一名碓。魯般造也。○  
按此用碓字。與碾磴相混也。名物六帖器財箋引唐律釋文曰碾。磨上轉石也。磴。磨下。定石也。大碓小

碓之義即謂碾磴也。故因號其一王曰大碓小碓也。是小碓尊亦名日本  
碓ノ之義即謂碾磴也。故因號其一王曰大碓小碓也。是小碓尊亦名日本

童男。童男。此云鳥具奈。亦曰日本武尊。見于二十七年紀。幼有  
童男。童男。此云鳥具奈。亦曰日本武尊。見于二十七年紀。幼有

雄略之氣。及壯容貌魁偉。身長一丈。  
雄略之氣。及壯容貌魁偉。身長一丈。吳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傳曰市吏於

力能扛鼎焉。史記項羽本紀曰籍長八尺餘。力能扛鼎。舉也。  
力能扛鼎焉。史記項羽本紀曰籍長八尺餘。力能扛鼎。舉也。曰扛。舉也。素隱曰說文云扛。橫關對舉也。

三年春二月庚寅朔。卜幸于紀伊國。將祭祀群神。祇而  
三年春二月庚寅朔。卜幸于紀伊國。將祭祀群神。祇而

不吉。宣十二年傳曰鄭人乃車駕止之。  
不吉。宣十二年傳曰鄭人乃車駕止之。漢書高帝紀曰車駕西都。長安。師古曰凡言遣。車駕者謂天子乘車而行。不致。指斥也。

屋主忍男武雄心命。原作念。據熱田本改。○按。據孝元天皇。一云。武豬心。令  
屋主忍男武雄心命。原作念。據熱田本改。○按。據孝元天皇。一云。武豬心。令

祭。爰屋主忍男武雄心命。詣之居于阿備柏原。而祭祀神  
祭。爰屋主忍男武雄心命。詣之居于阿備柏原。而祭祀神

祇。仍住九年。則娶紀直遠祖。姓氏錄河內國神別曰紀。直神魂。命五世孫天。道  
祇。仍住九年。則娶紀直遠祖。姓氏錄河內國神別曰紀。直神魂。命五世孫天。道

命之子御食持。菟道彥之女影媛。古事記曰比古布都押之信。命娶木國造之祖  
命之子御食持。菟道彥之女影媛。古事記曰比古布都押之信。命娶木國造之祖

內宿禰。按。歷。仁德天皇五十年紀。  
內宿禰。按。歷。仁德天皇五十年紀。

屋主忍男武雄心命

影媛

武內宿禰



行幸美濃

弟媛

四年春二月甲寅朔甲子。天皇幸美濃。左右奏言之。茲國有佳人。曰弟媛。容姿端正。後漢書虞延傳曰容姿趨步有出於衆。八坂入彥皇子之女也。崇

天皇元年紀曰尾張大。天皇欲得爲妃。幸弟媛之家。弟媛聞乘輿車駕。海媛生八坂入彥命。

史記呂后本紀曰。酒召乘輿。車。蔡邕曰。律曰。敢盜乘輿服御物。天子至尊。不敢言。言則於乘輿。也。乘。猶。載。也。輿。猶。車。也。天子以天下爲家。不以京師宮室爲常處。則當乘車駕。以行天下。故

群臣託乘輿以言之。則隱竹林。晉書張方傳曰。帝見兵。於是天皇權令弟媛

至而居于泳宮。萬葉集雜歌曰。百久岐年三野之國之高北之八十一隣。之宮爾日向爾。寺嶋良安。三才圖會地部曰。美濃八十一隣。宮有池。鯉之名物在。惠奈郡御嶽細久手

處。〔泳宮。此云區玖利能彌挪。〕鯉魚浮池。爾雅曰。鯉郭璞曰。今赤鯉魚疏。詩云。豈其食魚。必河之鯉是也。

而密來臨池。天皇則留而通之。爰弟媛以爲夫婦之道。漢書宣帝紀曰。夫

古今達則也。然於吾而不便。則請天皇曰。妾性不欲

交接之道。文選洛神賦曰。動朱唇以交接。徐言陳交接之大綱。今不勝皇命之威。暫納帷幕之中。

○本草綱目曰。鯉集解。弘景曰。鯉爲諸魚之長。形既可愛。又能神變。朝夕臨視而戲遊。時弟媛欲見其鯉魚遊。

喚八坂入媛爲妃

- 稚足彥尊
- 五百城入彥皇子
- 忍之別皇子
- 稚倭根子皇子
- 大酢別皇子
- 淳熨斗皇女
- 淳名城皇女
- 五百城入姬皇女
- 麿依姬皇女
- 五十狹城入彥皇子
- 吉備兄彥皇子
- 高城入姬皇女
- 弟姬皇女

家語五刑解曰。男女無別。則曰帷幕不修也。然意所不快。亦形姿穢陋。原有之久。不堪陪

於掖庭。唯有妾姊。名曰八坂入媛。容姿麗美。志亦貞潔。宜

納後宮。天皇聽之。仍喚八坂入媛爲妃。生七男六女。第

一曰稚足彥天皇。第二曰五百城入彥皇子。姓氏錄右京皇別曰。高篠連景

後第二曰忍之別皇子。古事記曰。押別命。舊事紀天皇本紀曰。忍足別命。第四曰稚倭根子皇子。

按二年紀一書爲稻。第五曰大酢別皇子。第六曰淳熨斗皇女。古事記曰。日。大郎姬。所生也。第七曰淳名城皇女。古事記曰。又妾之子

沼代。郎女。後漢書皇后紀曰。漢制。皇女皆封縣。公主。按用皇女之字。自此紀始。第八曰五百城入姬皇女。古事記曰。又妾之子

十狹城入彥皇子。原脫入。字據舊事紀補。舊事紀天皇本紀曰。五十狹城入彥命。三河。長谷

御代。依居。參川。青海。郡。第十一曰吉備兄彥皇子。第十二曰高城入姬皇

女。古事記曰。高木比賣命。第十三曰弟姬皇女。又妃三尾氏磐城別之妹。原脫



水齒郎媛  
五百野皇女  
五十河媛  
神櫛皇子  
稻背入彥皇子

據熱田本及舊事紀補○垂仁天皇三十四年，紀曰喚綺戶邊，納于後宮，生磐衝別，命是三尾君之始。祖也。○舊事紀國造本紀曰羽咋，國造泊瀨朝倉，朝御世三尾君，祖石撞別，命兒石城別，王定賜國造。水齒郎媛，生五百野皇女。見于二十一年紀。次妃，五十河媛，生神櫛皇子。稻背入彥皇子，其兄神櫛皇子，是讚岐國造之始祖也。舊事紀國造本紀曰讚岐國

造，輕嶋豐明，朝御世景行帝，兒神櫛，王三世，孫須賣保禮，命定賜國造。○古事記曰神櫛，王者木國，之酒部，阿比古宇陀，酒部，之祖。○姓氏錄右京，皇別曰讚岐公，大足彥忍代別，天皇皇子五十香足彥，命之後也。○按五十香足彥，明神櫛皇子，一名蓋以母，名五十河，所名也。○續後紀曰承和三年，大御事明法博士讚岐公永直等二十八烟改公，賜朝臣，是讚岐國寒川郡，人景行天皇第十皇子神櫛，命之後也。弟

稻背入彥皇子，是播磨別之始祖也。舊事紀國造本紀曰針間，國造志賀高穴穗，朝氏錄右京，皇別曰佐伯，直景行天皇皇子稻背入彥，命之後也。男御諸別稚足彥天皇，御代中三分，播磨國給之，仍號針間別。次妃，阿倍氏木事之女。

孝元天皇七年，紀曰立鬱色謎，命為皇后，生高田媛。生武國凝別皇子。是伊豫國御村別之始祖也。三代實錄曰貞觀八年，讚岐國那珂郡，人因支首秋主道麻呂多度郡，人因支首純雄國益巨足男繩文武陶道等九人賜姓和氣公，其先武國凝別。

日向髮長大田根媛。原脫媛，據古本補。○類聚曰伊豫國和氣郡。次妃，日向髮長大田根媛。生日

日向髮長大田根媛。原脫媛，據古本補。○類聚曰伊豫國和氣郡。次妃，日向髮長大田根媛。生日

日向髮長大田根媛。原脫媛，據古本補。○類聚曰伊豫國和氣郡。次妃，日向髮長大田根媛。生日

日向髮長大田根媛。原脫媛，據古本補。○類聚曰伊豫國和氣郡。次妃，日向髮長大田根媛。生日

武媛

妃襲武媛。生國乳別皇子。與國背別皇子。〔一云宮道別皇子。〕

國乳別皇子

豐戶別皇子。其兄國乳別皇子。是水沼別之始祖也。神代上紀曰以日

國背別皇子

使降居于葦原，中國之字佐嶋矣。今在海北道中，號曰道主，貴此筑紫，水沼，君等祭神是也。○類聚曰筑後國三潁郡三潁，美無萬。○按舊事紀國背別，命水間，君，祖國乳別，命伊與，宇和別，祖以國背

豐戶別皇子

別，皇子，為水間，君，祖蓋誤。弟豐戶別皇子。是火國別之始祖也。舊事紀曰豐門別，命三島，

首筑紫，火，別，君，祖。夫天皇之男女，前後并八十子。舊事紀曰天皇所生男女總，八十一人，男五十五，女二十六。然

除日本武尊。稚足彥天皇。五百城入彥皇子之外。古事記曰若帶日子，命與倭建，命亦五百

木之入日子，命此三王，負太子之名，蓋頭曰按所，謂三王。七十餘子，皆封國郡。古事

負太子之名者，非為皇太子，只不同封國諸王之列耳。日七十七王者，悉賜國造和氣及稻置縣主也。各如其國。故當今時，謂諸國之別者，即其別王

之苗裔焉。是月。按是月以下五十八字，錯簡疑，應在二十二年已後，之紀以二十一年天皇聞

美濃國造名神骨之女。舊事紀國造本紀曰三野，前國造，春日率川，朝彥坐王，子八爪，命定

海之御上，祝以伊都玖天之御影，神之女息長水依比賣，生子神大根，王亦，兄名兄遠子。弟名

名八爪入日子，王又曰神大根，王者三野，國之本巢，國造長旛部連之祖。兄名兄遠子。弟名

封郡  
七十餘子於國

兄遠子



弟遠子

弟遠子。並有國色。晉書隱逸傳曰：迎女巫章，則遣大碓命，使察其婦女。

之容姿。時大碓命，便密通而不復命。古事記曰：大碓命自婚，其子更求，命娶兄比賣，生子押黑，弟日子，王此者，牟宜都君等之祖。

命娶兄比賣，生子押黑，弟日子，王此者，牟宜都君等之祖。由是恨大碓命。冬十一月庚辰朔，乘輿自美濃還，則更都於纏向。是謂日代宮。帝皇編

都於纏向

曰：纏向日代宮，大和國城上郡今卷向，檜林是也。○大和志曰：古蹟在穴師村北。

日代宮

行幸筑紫

十二年秋七月，熊襲反之。釋曰：私記曰：熊襲，國今日向，國有贈啖郡。○按類聚，大隅國贈啖郡熊毛，郡併此二郡，而稱熊襲。

貢。八月乙未朔己酉，幸筑紫。按：筑紫，今九州也。九月甲子朔戊辰，到周

周芳婆磨

芳婆磨。類聚鈔曰：周防國佐波郡佐波。時天皇南望之。莊子天地篇曰：黃帝登乎崑崙之丘，而南望。

南方，烟氣多起，必賊將在。則留之。先遣多臣祖。臣原作巨，據武諸木國前臣祖。菟名手。古事記大倭根子日子賦斗迹，命紀曰：日子刺肩別，命者豐

武諸木

武諸木。國前臣祖。菟名手。古事記大倭根子日子賦斗迹，命紀曰：日子刺肩別，命者豐

菟名手

飛來化爲餅，更化爲草，草數千許，株葉冬榮，菟名手參上朝廷，舉狀奏。天皇勅曰：天之瑞物地之豐草，汝

夏花

賜姓曰：豐國，直。物部君祖。按：有物部，連物部，夏花。令察其狀，爰有女

神夏磯媛歸德

人。曰：神夏磯媛。其徒衆甚多。後漢書袁紹傳曰：若收一國之魁帥也。聆

天皇之使者至，則拔磯津山，賢木。以上枝挂八握劍。中枝

挂八咫鏡。下枝挂八尺瓊。亦素幡樹于船舳。按：素幡，白幡也。○神功皇后

自服。○欽明天皇二十三年，紀曰：舉白旗，授兵降首。○魏志賈充傳註晉，諸公贊曰：使

持白幡，從三門并出降。○宋書二凶傳曰：蕭斌遺息約，詣闕請罪，載白幡來降。參向而啓

之曰：願無下兵。史記高祖本紀曰：秦形勝之國，地勢便利，其以我之屬類，必不

有違者。今將歸德矣。文選運命論曰：西河，唯有人肅然歸德。山谷響聚，屯結於菟狹川

垂。妄假名號。文選辨命論曰：竊名號於中縣。山谷響聚，屯結於菟狹川

上。後漢書光武紀曰：郡縣追討，到則解散。一日耳垂。殘賊貪婪。楚辭離騷經曰：衆皆

愛食財曰貪。屢略人民。是居於御木。此云開川上。詳見于十八

紀。年。二日麻剝。潛聚徒黨。後漢書馬援傳曰：共聚居於高羽川上。類聚鈔曰：會徒黨攻沒院城。

麻剝

紀。年。二日麻剝。潛聚徒黨。後漢書馬援傳曰：共聚居於高羽川上。類聚鈔曰：會徒黨攻沒院城。



土折猪折

河郡四日土折猪折。隱住於綠野川上。獨特山川之險。文選李

曰東據成。以多掠人民。是四人也。其所據並要害之地。故各領

眷屬。法華經序品曰摩訶波闍提。為一處之長也。皆曰不從皇命。願急

擊之勿失。漢書高帝紀曰吾使人望其氣。皆於是武諸木等。先誘麻剝之

徒。仍賜赤衣禪及種種奇物。說文曰禪。裳也。○史記齊世家。兼令搗不服

之四人。四原作。乃率己衆而參來。悉捕誅之。天皇遂幸筑紫。

到豐前國長峽縣。按類聚鈔國郡部。豐前國企救郡有長野。興行宮而居。故

號其處曰京也。類聚鈔曰豐前國。冬十月。到碩田國。豐後風土記曰大分

御宇天皇豐前國京郡行宮幸於此郡遊覽地形。嘆曰其地形廣大且麗。禮記曲禮曰地廣

廣大。哉此鄉也。宜名碩田國。今謂大分。斯其緣也。其地形廣大且麗。大荒而不治。且

原亦。因名碩田也。碩田。此云於保岐陀。到速見邑。豐後風土

郡此村有女人一名曰速津媛。為其處之長。有女人。曰速津媛。為一處之長。

誅殘賊四人

豐前長峽縣行宮

碩田國

速見邑

速津媛

土蜘蛛不從皇命

土蜘蛛青白

直入縣禰野

打八國摩侶

來田見邑

權興宮室

權興宮室

其聞天皇車駕而自奉迎之。後漢書趙岐傳曰將。諮言。茲山有大石

窟。曰鼠石窟。有二土蜘蛛。住其石窟。一曰青。一曰白。又於

直入縣。豐後風土記曰直入。郡昔者郡東垂水村有桑生。其高。禰野。豐後風土記曰直入

之南昔者。日向代宮。御宇天皇親欲伐此賊。有二三土蜘蛛。一曰打媛。一曰八

田。二曰國摩侶。按男子通禰摩侶。是五人。並其為人強力。亦衆類

多之。皆曰不從皇命。若強喚者。興兵距焉。淮南子汜論訓曰秦穆

而。天皇惡之。不得進行。即留于來田見邑。豐後風土記曰直入。郡球

奉膳之人。令汲泉水。有蛇。於茲天皇勅曰。必將有。權興宮室。而居之。原脫而字

仍與群臣議之曰。今多動兵衆。後漢書任光傳曰。旬日。以討土蜘蛛。

若其畏我兵勢。魏志武帝紀註建安十五年。令曰。齊桓晉文。所以垂。將隱山野。蜀志

必為後憂。原作。愁。據訓。誤。齊策曰。齊非。則探海石榴樹。類聚鈔。草

皆逆山野。急。以銳師。合三管。必有後憂。則探海石榴樹。木部。曰



平定土蜘蛛

海石榴市

血田

柏峽大野

楊氏漢語抄云海石榴豆波木本朝式等用之。○按物產家說海石榴山茶花。傳二十八年傳。各一種乘燭譚曰唐時謂山茶花爲海石榴。見皮日休詩蓋據唐稱之。

曰遂伐其木以益其兵。杜預曰伐木以益攻戰。因簡猛卒授兵。以穿山排。之具。○文選過秦論曰斬木爲兵。揭竿爲旗。

草。襲石室土蜘蛛。文選雜體詩曰石室有。而破于稻葉川上。未悉殺。其黨。血流至。南史侯安都傳曰躬自接戰。爲流失。所。故時人其作海石榴。樵。之處。曰海石榴市。原脫曰字據。亦血流之處曰血田也。豐後風土記曰大野郡海。

石榴市血田并。復將討打狻。徑度彌疑山。時賊虜之矢。橫自山射。之。流於官軍前如雨。熱田本前作箭。○漢書李廣傳曰胡急擊矢下如雨。

下於水上。便勒兵先擊八田於彌疑野而破。爰打狻謂不可。勝而請服。然不聽矣。皆自投洞谷。熱田本洞作潤。○西域記十五國闍爛達羅國曰踰峻嶺越洞谷。

死之初。天皇初原在。將討賊。次于柏峽大野。莊三年傳曰冬公次于滑。將會。師。宿。舍。再宿。爲信。過。信。爲次。疏曰舍者。行。一日。止。而舍宿也。信者。住。經。再宿。得。相。信。問。也。教。梁。傳。曰。次。止。也。則。次。亦。止。舍。之。名。過。信。以。上。雖。多。日。亦。爲。次。不。復。別。立。名。也。○豐後。風。土。記。

曰直入郡柏原。鄉在郡南。昔者此鄉柏樹多。生。因曰柏原。鄉。中。有。石。其。野。有。天皇祈曰朕將滅。此賊。當。斲。石。譬。如。柏。葉。而。即。斲。之。騰。如。柏。葉。因。曰。斲。石。野。

石。長六尺。廣二尺。厚一尺五寸。天皇祈之曰。朕得滅土蜘蛛者。將斲茲石。如柏葉而舉焉。因斲之。則如柏葉。原脫曰葉。字據。壺。井本。上於大虛。梁書林邑國傳曰文向石而咒曰若斲石。破者。文當。王。此國。因。舉。刀。斲。石。補。斲。之。抵。穹。壑。識。者。故。號。其。石。曰。踏。石。也。是。時。禱。神。則。志。我。神。延。喜。式。神。以。至。誠。所。感。云。

名曰筑前國糟屋郡志賀海神社。詳。直入物部神。饒速日。直入中臣神。也。此。二。神。見。于。神。代。上。紀。阿。曇。連。所。祭。神。註。

社延喜式神名。三神矣。十一月。到日向國。起行宮。以居之。是謂。高屋宮。大隅國肝。屬郡鷹屋。十二月癸巳朔丁酉。議討熊襲。於是天皇詔。群卿曰。朕聞之。熊襲國。有厚鹿文。進鹿文者。是兩人熊。襲之渠帥者也。漢書張敞傳曰賊主。衆類甚多。是謂熊襲八十梟帥。其。鋒不可當焉。史記淮陰侯傳曰此乘勝。少興師則不堪滅賊。多動兵。

到日向起行宮。

志我神

直入物部神

直入中臣神

高屋宮

厚鹿文

進鹿文



市乾鹿文  
市鹿文

百姓之害漢書魏相傳曰常恐不能自存難動兵何不假鋒及之威坐平其國時有

一臣進曰熊襲梟帥有二女兄曰市乾鹿文乾此云賦

弟曰市鹿文容貌端正貌原作既心且雄武晉書元帝紀曰恭儉之德雖充雄武之量不足宜示

重幣成三年傳曰子反請以重幣錮之以偽納麾下偽原作攝據古本二改後漢書李燮傳曰甄邵諂附

偽納而陰以告冀漢書高帝紀曰諸侯罷戲下各就國師古曰戲謂軍之旌麾也音許宜反亦讀曰麾漢書通以戲為麾因以伺其消息周易剝象曰君子尚

消息盈虛天行ナリ也宋書王鎮惡傳犯不意之處則曾不血及賊必自敗

天皇詔曰可也原脫曰字ヲ論語學而曰富而無驕何如子曰可也孔安國曰未足多也於是示幣欺其二

女而納幕下昭元年傳曰具五獻之饗豆於幕下天皇則通市乾鹿文而陽寵漢書高帝紀

時市乾鹿文奏于天皇曰無憂熊襲之不憂原服作愁

妾有良謀魏志劉放傳註資別傳曰暨朕統位動賴良謀即令從一二兵於己而返家

以多設醇酒漢書曹參傳曰參輒飲以醇酒師古曰醇酒不澆謂厚酒也令飲己父乃醉而寐之市

以謀殺熊襲梟帥

火國造

乾鹿文密斷父弦爰從兵一人史記酈生傳曰招天下之從兵從兵已成足下橫行天下進殺

熊襲梟帥天皇則惡其不孝之甚孝經五刑章曰五刑之屬三千而辜莫大於不孝而誅市乾

鹿文仍以弟市鹿文賜於火國造釋曰公望私記曰案肥後國風土記云肥後國者本與肥前國合為一國昔崇神天皇

之世益城郡朝來名峯有土蜘蛛名曰打媛頭媛二人率徒衆百八十餘人於峯頂常逆皇命不肯降服天皇勅肥君等祖健緒組遣誅彼賊衆健緒組奉勅到來皆悉誅夷便巡國裏兼察消息乃到八代郡白髮山日晚止宿其夜虛空有火自然而燎稍稍降下著燒此山健緒組見之大懷驚怪行事既畢參上朝廷陳行狀奏言云云天皇下詔曰剪拂賊徒頗無西眷海上之勳誰人比之又火從空下燒山亦怪火下之國可名火國又景行天皇誅球磨贈啖兼巡狩諸國云云幸於火國渡海之間日沒夜暗不知所著忽有火光遙視行前天皇勅棹人曰行前火見直指而往隨勅往之果得著岸即勅曰火燎之處此號何界所燎之火亦為何火土人奏言此是八代郡火邑但未審火由于時詔群臣曰燎之火非俗火也火國之由知所以然因此等文可謂有二義歟○舊事紀國造本紀曰火國造瑞籬朝大分國造同祖志貴多奈彥命兒遲男江命定賜國造

十二年夏五月悉平熊襲國原脫ス因以居於高屋宮已六年也

於是其國有佳人曰御刀媛御刀此云彌波迦志則召為

妃生豐國別皇子是日向國造之始祖也舊事紀國造本紀曰日向國造輕嶋豐明朝御宇豐國別皇子

御刀媛

豐國別皇子















令祭天照大神

五百野皇女

武內宿禰巡察東北之諸國

十九年秋九月甲申朔癸卯。天皇至自日向。桓二年春秋曰冬公至自唐

二十年春二月辛巳朔甲申。遣五百野皇女。令祭天照大神。

按倭姬命以垂仁天皇二十五年為齋宮至是九十五年也。通證曰伊勢國安濃郡有五百野村相傳皇女之遺蹟。

二十五年秋七月庚辰朔壬午。遣武內宿禰。令察北陸及東方

諸國之地形。且百姓之消息也。

二十七年春二月辛丑朔壬子。武內宿禰自東國還之。奏言。東

夷之中。禮記王制曰東方曰夷。被髮文身。有不火食者。有日高見國。

釋曰公室私記曰按常陸國風土記曰信太郡古老曰難波長柄豐前宮天皇癸丑年小山上物部河內大山上物部會津等總領高向大夫等分筑波茨城郡七百戶置信太郡此其地本日高見國云云。按延喜式神名陸奧國桃生郡有日高見神社由以此觀之陸奧亦有此地名。其

國人男女。竝椎結文身。漢書李陵傳曰胡服椎結師古曰結讀曰髻一撮之髻其形如椎。故斷其髮文其身以象龍子。故不見其傷害也。為人勇悍。是總曰蝦夷。

望月恒隆常陸志曰蝦夷東北夷狄。蓋長髮如蝦狀。故名。杜氏通典。東夷曰蝦夷。國海島中。小國也。其使鬚長四尺。尤善射。矢挿箭於首。令人戴弧而立四十步。射之無不中者。亦土地沃壤而曠之。

西域記十五國薩佗

日高見國

蝦夷

日本武尊擊熊襲

邊境不止。史記秦始皇本紀曰攘邊夷以安邊境。冬十月丁酉朔己酉。遣日本武尊。令擊熊襲。時年十六。於是日本武尊曰。吾得善射者。

史記周本紀曰楚有善射者。善射者也。去柳葉百步而射之。欲與行。其何處有善射者焉。或者啓之曰美濃

國。有善射者。曰弟彥公。未詳。於是日本武尊遣葛城人宮

戶彥。喚弟彥公。故弟彥公。便率石占橫立。及尾張田

子之稻置。按愛智郡大喜村。南有蛸池。相傳昔曰田光莊民家千戶甚殷富。按智多郡有近崎村。相近蓋此地。成務天皇五年。紀曰國郡立造長縣邑置稻置。則從日本武尊而行之。十二月到於熊襲

國。因以伺其消息。及地形之險易。淮南子本經訓曰天下廣狹險易遠近始有道里。時熊襲有

魁帥者。名取石鹿文。亦曰川上梟帥。悉集親族而欲宴

家語問禮曰非禮則無以別男女。父子兄弟婚姻親族疎數之交焉。於是日本武尊解髮作童女姿。

古事記曰如梳。取石鹿文。川上梟帥。

弟彥公

宮戶彥

石占橫立

尾張田子之稻置

尾張乳近之稻置

(取石鹿文川上梟帥)



垂其結髮ヲ服其ヲ以密伺ニ川上梟帥之宴時ヲ仍劍佩ニ衲裏ニ入ニ  
玉篇曰衲ハ近身衣也

於川上梟帥之宴室ニ居ニ女人之中ニ川上梟帥ヲ感ニ其童女容姿ヲ

則攜テ手同ニ席ニ舉テ杯令レ飲而戲ス  
毛詩邶風曰惠而好我携手同車○史記袁盎傳曰皇后慎夫人從其在禁中常同席坐

弄ス于時也更深人闌ニ  
杯原作坏誤坏陶瓦未燒也○文選司馬遷報任少卿書曰主上所戲弄倡優所畜

飲酒者半罷半ニ川上梟帥且被酒ニ於是日本武尊ヲ抽キテ  
漢書高帝紀曰高祖被酒師古曰被加也爲酒所加

衲中之劍ヲ刺テ川上梟帥之胸ニ未及ニ之死ニ川上梟帥叩頭曰シハシ

待之ヲ吾有所言ヲ時日本武尊ヲ留劍待之ニ川上梟帥ヲ啓之曰シ

汝尊誰人也ト對曰シ吾是大足彥天皇之子也ト名日本童男ト  
原ト有也字ニ

川上梟帥亦啓之曰シ吾是國中之強力者也ト是以當時諸人ハ不

勝ニ我之威力ト而無ニ不從者ト吾多遇ニ武力ト矣ト  
西域記三國濫波國曰恃其威力迫脅而歸

未有若キ皇子者ト是以賤賊陋口ト  
賊原作賤據以

奉尊號ニ若聽乎ト曰聽之ト即啓曰シ自今以後ニ號ニ皇子ト應

稱ス日本武皇子ト言訖テ乃通胸而殺之ト故至于今ニ稱ス曰日本

武尊ト是其緣也ト然後遣弟彥等ト悉斬其黨類ト無ニ

餘噍ト既而從海路還倭ニ到吉備ニ以渡ス

穴海ト其處有惡神ト  
史記秦始皇本紀曰今上禱祠備謹而有此惡神當除去而善

則殺之ト亦比至難波ニ殺柏濟之惡神ト  
攝津志曰西成郡名柄川渡有

義見ニ于仁德天皇三十年紀ニ濟ト〔此云和多利〕

二十八年春二月乙丑朔ニ日本武尊ヲ奏平熊襲之狀ト曰シ臣賴

天皇之神靈ト以兵一舉ニ頓誅熊襲之魁帥者ト悉平其國ト是

以西州ノ既謐ニ百姓無事ト唯吉備穴濟神ト及難波柏濟神ト皆

有害心ト以放毒氣ト令苦路人ト竝爲禍害之藪ト  
韓非

殺吉備穴海惡神ト

殺難波柏濟惡神ト

日本武尊復命



老ノ篇ニ曰無禍害則盡天年ヲ○吳志故悉殺其惡神。竝開水陸之徑。文選蜀都賦曰水陸所湊。薛綜傳曰專爲亡叛通逃之數。兼六合而交會。天皇於是美日本武尊之功。而異愛焉。原脫尊字據。壺井本補。原脫據。

東夷多叛邊境騷動

天皇責大碓皇子遂封于美濃

四十年夏六月。東夷多叛。邊境騷動。秋七月癸未朔戊戌。天皇詔群卿曰。今東國不安。暴神多起。亦蝦夷悉叛。屢略人民。遣誰人。以平其亂。群臣皆不知誰遣也。日本武尊奏言。臣則先勞西征。是役必大碓皇子之事矣。時大碓皇子愕然而逃。隱草中。漢書張良傳曰孺子下取履良愕然欲歐之。師古曰愕。驚貌也。而原作之。據壺井本改。○史記伯夷傳曰堯讓天下於許由。許由不受。耻之逃隱。者召來。爰天皇責曰。汝不欲矣。豈強遣耶。何未對賊。以豫懼甚焉。因此遂封美濃。按大碓皇子皇后嫡子當立。爲太子。以其不才。故封于一處。而爲之。仍如封地。吳越春秋勾踐歸國外傳曰吳封地。百里於越。東至炭瀆。西止周宗。是身毛津君。類聚鈔曰美濃。國武藝郡。牟介○姓氏錄左京皇別曰牟義。公景行天皇皇子大碓命。

日本武尊受斧鉞

蝦夷之風俗

之後守君。姓氏錄河內國皇別曰守公。大碓命之後也。一。族之始祖也。原脫據熱田本補。按姓氏錄所載。阿禮。首池田。首皆大碓皇子之後也。延喜式神名所載參河國賀茂郡狹投神社相傳所祭大碓皇子山有家墓所葬處云。於是日本武尊雄誥之曰。熊襲既平。未經幾年。今夏東夷叛之。何日逮于太平矣。臣雖勞之。頓平其亂。則天皇持斧鉞。史記殷本紀曰賜弓矢斧鉞。使征伐。爲西伯。以授日本武尊曰。朕聞其東夷也。識性暴強。淮南子詮言訓曰凡人。之性少。則猖狂壯則暴強。老則好利。凌犯爲宗。周禮地官司職曰禁其鬪鬪者。與其亂者。出入相陵犯者。竝相盜略。亦山有邪神。郊有姦鬼。遮衢塞徑。多令苦人。其東夷之中。蝦夷是尤強焉。男女同居。莊十四年傳曰男女。父子無別。史記商君傳曰秦。戎翟之。冬則宿穴。夏則住櫟。衣毛飲血。禮記禮運曰昔者先王未有宮室。冬則居營窟。夏則居橧巢。未火化。食草木。之。而野處。衣毛。而冒皮。○文選序曰。昆弟相疑。論語先進曰。不問其父母昆弟之言。○爾雅曰。昆。兄也。登山如飛。冬穴夏巢。巢之時。茹毛飲血。之世。



禽。西域記二十三國僧伽羅國曰逐師子父登山踰嶺○文選高唐賦曰狀似走獸或象飛禽行草如走獸。承恩則忘。史記

倭幸傳贊曰冠鷄入侍傳粉承見怨必報。是以箭藏頭髻。杜氏通典曰東夷蝦夷國尤善弓矢一插箭於首令

立射之。刀佩衣中。或聚黨類。而犯邊界。晉書殷仲堪傳曰必使邊界無或

伺農桑。家語本命解曰以略人民。擊則隱草。追則入山。故往古

以來。漢書董賢傳曰往古以來。漢書董賢傳曰往古以來。漢書董賢傳曰往古以來。漢書董賢傳曰往古以來。

容姿端正。力能扛鼎。猛如雷電。管子七法曰動之如雷。又曰有雷電之戰。房玄齡曰雷電。天之威怒。故莫敢為敵。

所向無前。所攻必勝。即知之。形則我子。實則神人。是寔天怒。朕不歡。且國不平。

冷經綸天業。不絕宗廟乎。亦是天下。則汝天下也。是位則汝位也。願深謀遠慮。探姦伺變。示之以威。示原作永。據熱田本改。

懷之。以德。漢書文帝紀曰以德懷之。懷之。以德。懷之。以德。

不煩兵甲。自令臣順。即巧言而調暴神。毛詩小雅雨無正曰能言巧言如流。而調暴神。而調暴神。

於是日本武尊。乃受斧鉞。以再拜奏之曰。嘗西征之年。賴皇靈之威。文選王仲宣詩曰上宰奉皇靈。侯伯咸宗長。

提三尺劍。史記韓長孺傳曰高天下一者。擊熊襲國。未經浹辰。為周匝也。從甲至癸為二十日。從子至亥為二十二辰。

賊首伏罪。今亦賴神祇之靈。借天皇之威。往臨其境。淮南子兵略訓曰舉兵而示以德教。德教加於四海。猶有不服。即

舉兵擊之。仍重再拜。天皇則命吉備武彥。姓氏錄左京皇別曰下道朝臣吉備

朝臣同祖稚武彥。命孫吉備武彥。命之後也。又右京皇別曰盧原。公笠。朝臣同祖稚武彥。命之後也。孫吉備武彥。命景行天皇。御世被遣東方。伐毛人及鬼神。到于阿倍。盧原。國復命之日。以盧原。國給之。○舊事紀國造本紀曰盧原。國造志賀高穴穗。朝代以池田坂井。君。祖吉備武彥。命。兒意。與大伴武日連。加部彥。命。定賜國造。○按稚武彥。命。孝靈天皇。皇子。盧原。駿河。國。盧原。郡。與大伴武日連。見于垂仁天皇二十五年。紀至是百十五年。○三代實錄曰貞觀三年。書博士正六位下佐伯。直豐。雄。欸。令云先祖大伴。健日。連。公。景行天皇。御世。隨後。武。命。平。定。東國。功。勳。蓋。世。賜。讚。岐。國。以。為。私。宅。

從日本武尊。亦以七掬脛。古事記曰倭建命。平國。廻行。之時。久米。直。祖。名。七。拳。脛。為。膳。夫。以。從。○釋。曰。越。後。國。風。土。記。曰。美。麻。紀。天。皇。御

七。掬。脛。

大伴武日連

吉備武彥

吉備武彥

大伴武日連

大伴武日連

大伴武日連

大伴武日連

大伴武日連

大伴武日連

大伴武日連

大伴武日連

大伴武日連

大伴武日連



日本武尊發路枉道拜伊勢神宮

世越國有八人其八擲脛其脛長八擲多力太強是出雲為膳夫冬十月壬子朔癸丑

日本武尊發路之。戊午枉道拜伊勢神宮。文選魏文帝與吳質書曰故仍

辭于倭姬命曰。見于垂仁天皇二十五年今被天皇之命而東征將誅

諸叛者。史記齊世家曰諸侯頗有叛者故辭之於是倭姬命取草薙劍授日本

武尊曰。慎之莫怠也。是歲日本武尊初至駿河其處賊陽

從之欺曰。是野也。麋鹿甚多。孟子梁惠王曰王立於沼上顧鴻鴈麋鹿氣如朝霧足如

茂林。文選秋興賦曰不遇茅屋茂林之下臨而應狩日本武尊信其言

入野中而覓獸。賊有殺王之情。原有王謂日本武尊放火燒其野

王知被欺則以燧出火之。類聚鈔燈火部曰燧比字知古史考云燧人氏造

劍亦賜御囊曰若有急事解絃囊口到相摸國入于其野其國造者火其野向燒而得免

故知見欺而解所給囊口火打在其裏以火打而出火著向火而燒還

漢書李陵傳曰抵大澤葭葦中虜從上一云王所佩劍叢雲自抽之薙攘王

之傍草。因是得免。故號其劍曰草薙也。叢雲。此云茂羅

玖毛。王曰殆被欺。則悉焚其賊衆而滅之。故號其處曰燒

津。村梧熱田緣記曰故名其處曰燒津今謂益津郡亦進相摸欲往上總

曰好麻所生故謂之總國古語麻謂之總也今爲上總下總二國是也

望海高言曰。文選雜詩曰令德唱高言善言曰莊子曰是

漂蕩而不可渡。時有從王之妾曰弟橘媛。延喜式神名曰上總穗

積氏。註于崇神天皇七年紀忍山宿禰之女也。啓王曰。今風起浪泌

等汎海風起浪湧諸人並王船欲沒。是必海神心也。願賤妾之身。賤原作

熱田贖王之命而入海。言訖乃披瀾入之。古事記曰將入海時以菅

于波上而下暴風即止。船得著岸。故時人號其海曰馳水也。

八雲鈔名所部曰馳水在上總海中○按地圖相摸國濱海之地名有走水東對上總國富津海上爰

草薙劍

弟橘媛

馳水

進相摸欲往上總



至陸奧國蝦夷境

葦浦 玉浦 鳴津 國津 竹水 門神

日本武尊。則從上總。轉入陸奧國。時大鏡懸於王船。從海路

廻於葦浦。類聚鈔曰下總國。國名葦浦。至蝦夷境。蝦夷賊

首。鳴津神。國津神等。屯於竹水門。按延喜式神名。陸奧國名取。郡有多加神

兩郡之中孰是。而欲距。然遙視王船。豫怖其威勢。管子明法解曰。臣之不

以畏主。而心知之不可勝。心下原有裏。字。傍訓攪入。悉捨弓矢。望拜之曰。史

封禪書曰。上親望。仰視君容。秀於人倫。荀子富國篇曰。為人數也。若神之乎。

欲知姓名。史記越世家曰。范蠡浮海出。王對之曰。吾是現人神之子也。

按現人神天皇之稱言。有神德。而現在之人。孝德天皇大化元年。紀曰。明神御宇。又公式令詔書式。明

神。御宇日本。天皇續後紀嘉祥二年。興福寺大法師等長歌曰。我國之聖。乃皇波御世。爾相承襲。天每皇。現

人神。止成給御坐。世者並是也。又雄略天皇四年。紀一事。主神自稱。現人神。以實而言也。凡古歌謂神。為現人神。蓋現在如人。也相尊敬。辭。於是蝦夷等悉慄。

則褰裳披浪。毛詩鄭風褰裳曰。子惠思我。褰裳涉溱。自扶王船而著岸。仍面縛服罪。

莊二年公羊傳曰。紀季服罪。也其服罪。奈何。故免其罪。因以俘其酋帥。酋原作首。誤。漢書趙充國傳曰。今先零。羌楊玉。此羌

之酋。而令從身也。蝦夷既平。自日高見國還之。日原作。西南歷

常陸。萬葉集註釋曰。常陸風土記曰。往來道路。不隔江海之津。浦。郡鄉。塚。相。經。山。川。之。峯。谷。莊。近。通。之。義。以。即。名。稱。焉。又。倭。武。尊。巡。狩。東。夷。之。國。幸。過。新。治。之。縣。所。遣。國。造。毘。那。良。珠。命。新。令。堀。井。井。

流泉淨。澄。尤。有。好。愛。時。停。乘。輿。觀。水。洗。手。御。衣。之。袖。垂。泉。而。沾。依。漬。至。甲。斐。國。居。于。酒。袖。之。義。以。為。此。國。之。名。風。俗。諺。云。筑。波。岳。黑。雲。挂。衣。袖。漬。國。是。矣。

折宮。按。祖。徠。集。峽。中。紀。行。宮。在。山。梨。郡。曰。取。道。板。橋。候。吏。高。唱。左。有。酒。折。宮。祠。二。云。管。神。與。八。幡。也。亦。謂。之。和。歌。宮。行。五。六。里。至。櫻。井。村。由。山。崎。村。左。訪。山。梨。岡。何。在。北。行。數。十。步。右。眺。鹽。

山。左。過。鎮。目。寺。前。益。左。詣。岡。下。有。祠。或。曰。宮。跡。祭。曰。日本。武。尊。曰。酒。折。天。神。又。曰。古。天。神。時。舉。燭。而。進。食。是。夜。以。歌。之。問。侍

者。曰。昭。十。九。年。傳。侍。者。曰。王。珥。比。麼。利。釋。曰。珥。比。麼。利。新。治。國。類。聚。鈔。曰。常。陸。國。新。治。郡。菟。玖。波。塙。須。擬。

氏。釋。曰。菟。玖。波。筑。波。國。類。聚。鈔。曰。常。陸。國。筑。波。郡。異。玖。用。加。彌。菟。流。釋。曰。異。玖。幾。用。加。諸。侍。者。不。能。

答。言。時。有。秉。燭。者。文。選。古。詩。曰。何。不。秉。燭。游。良。日。續。王。歌。之。末。而。歌。

曰。伽。餓。奈。倍。氏。釋。曰。心。用。珥。波。虛。虛。能。用。九。用。夜。比。珥。波。苦。塙。伽。

塙。比。日。苦。塙。十。伽。日。也。即。美。秉。燭。人。之。聰。而。敦。賞。古。事。記。曰。是。以。譽。其。老。則。居。是。

宮。以。穀。部。類。聚。鈔。調。度。部。曰。穀。由。岐。釋。名。步。人。所。帶。曰。穀。以。箭。賜。大。伴。連。之。遠。

以穀部賜武日

歷常陸至甲斐

酒折宮







尊娶尾張氏之女

宮 簀 媛

者。凌雲集坂上忌寸今繼步信濃坂詩曰積石千重出危途九折分人迷邊地雪馬躡半天雲谷冷花難笑林深景易曠鄉關何處在客思轉紛紛

臥。家語問玉解曰地載神氣吐納雷霆○玉篇曰瘼病也○類聚鈔形體部曰瘼臥私記云宇江不世利但從殺白鹿之後踰是山

者。嚼蒜塗人及牛馬。自不中神氣也。日本武尊。更還於尾

張。即娶尾張氏之女。宮簀媛。按尾張氏家譜曰饒速日命十一世孫乎止與命女小止女命亦名宮簀媛吾湯市郡火上天神○神皇正統

記曰到子尾張娶宮簀媛稻種宿禰妹也而淹留踰月。文選幽憤詩曰事與願違邁茲於是聞近江

膽吹山。熱田本作五十葺山○延喜式神名曰近江國栗太郡意布伎神社又坂田郡伊夫伎神社○拾芥鈔七高山部曰伊吹在美乃國不破郡一本異吹也○按山跨近江二郡及美濃國不破郡

有荒神。即解劍置於宮簀媛家。文選廬陵王墓下作詩而徒行之。文選曰徒行兼乘還善曰論語孔子曰以吾從大夫之後不可徒行良曰徒步也○熱田緣記曰日本武尊語宮簀媛曰我歸京必迎汝即解劍授曰寶持此劍為我牀守時大伴建日諫曰承聞前程氣吹山

有惡神。非劍氣何除毒害此不可留之日本武尊高言曰縱有暴神舉足蹴殺遂留劍去至膽吹山。山神化大蛇當道。

漢書高帝紀曰姬曰吾子白帝子也化為蛇當道今者赤帝子斬之爰日本武尊。不知主神化蛇之。謂是大蛇必荒神之使也。拾遺記曰夏禹女龜負青泥於後二玄龜河精之使者也○後漢書郎顛傳曰熒惑者至陽之精天之使者既得殺主

神。其使者豈足求乎。因跨蛇猶行。時山神。有之。興雲零水。西域記二十二國烏鐵國曰山氣龍從觸石興雲○水原作水據熱田本改

之路。乃棲遑不知其所跋涉。然凌霧強行。方僅得出。猶失意如醉。類聚鈔形體部曰失意私記云古古路萬止比因居山下之泉側。乃飲其

水而醒之。故號其泉。曰居醒泉也。按貝原篤信岐蘇路記曰居醒泉在近江國坂田郡自醒井至番場一里山中

張。爰不入宮簀媛之家。便移伊勢而到尾津。延喜式神名曰伊勢國桑名郡尾津神社○類聚

之歲。停尾津濱而進食。是時解一劍。置於松下。遂忘而去。鈔曰伊勢國桑名郡尾津乎都○或曰今桑名郡有尾津村與御衣野村相接以三村中八幡宮為尾津神社據藻鹽草則古之尾津是也

忘原作今至於此。劍猶存。藻鹽草調度部曰太刀伊勢嶋也美會之

利珥。釋曰烏尾多陀珥霧伽幣流。多陀直霧比苦菟麻菟。比苦菟一阿波

勢尾津。尊有痛身到伊勢尾津

居 醒 泉

書紀集解 卷七 景行天皇 四十年 三〇五







日本武尊化白鳥

氣比、墓、是也。多氣比、建部、之訛乎。時日本武尊化白鳥。爾雅釋鳥曰：鷺，水鳥也。好而潔白，故謂之白鳥。○本草綱目曰：鷺，釋名鷺鷥，絲禽，雪客，春鋤，白鳥。

○源平盛衰記：神鏡神璽入都，事曰日本武尊崩御，年三十化白鶴而西飛，至讚岐國，爲白鳥，明神。○西陽雜俎：廣動植曰：齊郡函山有鳥，昔漢武登此山，得玉函，長五寸，帝下山，玉函忽化爲白鳥，飛去，世傳山上有王母藥。

從陵出之，指倭國而飛之。群臣等因以開其棺櫬而視之。晉書王沈傳曰：棺櫬已毀，明衣空留。儀禮士喪禮曰：明衣裳，用布，賈而屍骨無之。○玉篇曰：櫬，親身棺也。公彥曰：所以親身爲圭，潔也。

列仙傳曰：黃帝自擇七日，與群臣辭還葬，橋山崩，棺空，唯有一劍，在棺中。○搜神記曰：鈞弋夫人既殯，屍不臭，疑其非常，人發冢，開視棺，空無屍。於是遣使者追尋白鳥，則停於倭琴彈原。大和志曰：葛上郡，彈琴原，在富田原谷，二村間。

焉。大和志曰：葛上郡，白鳥陵，在富田村，今稱天王山。大寶元年八月，白鳥更飛，至河內。震、倭建之命，墓遺使祭之，益田池碑銘曰：右白鳥陵，即此。

留舊市邑。亦其處作陵。河內志曰：古市郡，白鳥陵，在古市村，陵上有祠，稱伊岐宮。故時人號是三陵，曰白鳥陵。然遂高翔上天。文選贈西府同僚詩曰：寄言羅者，寥廓已高翔，良曰高翔，言遠去。

徒葬衣冠。即定武部也。出雲風土記曰：出雲郡，健部鄉，古曰宇夜里，所以改也。傳論曰：莫不終以功名，延慶于後。健部，纏向檜代，宮御宇天皇勅，不忘朕子倭建，命之名。

因欲錄功名。文選後漢

定武部

倭琴彈原

河內舊市邑

白鳥陵

定武部

因定健部爾時神門臣古彌定賜健部即健部臣等自古至今猶居此處故曰健部

是歲天皇踐

祚四十二年焉

五十一年春正月壬午朔戊子招群卿而宴數日矣

時皇子稚足彥尊武內宿禰不參赴于宴庭天皇召

之問其故因以奏之曰其宴樂之日

必情在戲遊不存國家

而伺牆閣之隙乎故侍門下

以耶知舉則異寵焉秋八月己酉朔壬子立稚足彥尊爲皇

太子是日命武內宿禰爲棟梁之臣

初日本武尊

立皇太子

稚足彥尊

棟梁之臣

因定健部爾時神門臣古彌定賜健部即健部臣等自古至今猶居此處故曰健部

是歲天皇踐

祚四十二年焉

五十一年春正月壬午朔戊子招群卿而宴數日矣

時皇子稚足彥尊武內宿禰不參赴于宴庭天皇召

之問其故因以奏之曰其宴樂之日

必情在戲遊不存國家

而伺牆閣之隙乎故侍門下

以耶知舉則異寵焉秋八月己酉朔壬子立稚足彥尊爲皇

太子是日命武內宿禰爲棟梁之臣

初日本武尊

和嶠傳曰施之大廈有棟梁之用

釋曰私記曰可謂大臣之始歟



令班蝦夷於邦畿之外

初者隔其年後有禍福。所佩草薙橫刀。是今在尾張國年魚市郡熱田。

社也。於是所獻神宮蝦夷等。晝夜喧譁。史記龜錯傳曰錯所更令三出。

入無禮。成十三年傳曰余雖與晉出入余唯利是視杜預曰出時倭姬命曰。

蝦夷等不可近於神宮。近下原有就字熱則進上於朝廷。原作仍。

令安置御諸山傍。熱田本御未經幾時。悉伐神山樹。延喜式神名曰。

郡大神大物主神社。萬葉集十市皇女薨時高市皇子尊御作歌曰。叫呼鄰里。

雷雲論語雅也。曰以與爾鄰里。而脅人民。天皇聞之。詔群卿曰。其置。

神山傍之蝦夷。是本有獸心。文選辨命論曰彼我狄者人面獸心安鳩毒善曰難。

住中國。毛詩大雅民勞曰惠此中國。以故隨其情願。令班邦畿之外。詩。

商頌玄鳥曰邦畿千里維是今播磨。讚岐。伊豫。原作勢據。安藝。見于仁德天皇。

阿波。類聚鈔曰南。凡五國佐伯部之祖也。釋曰公室私記曰歷錄曰其毛人等且夕叫。

- 兩道入姬皇女
- 稻依別王
- 足仲彥天皇
- 布忍入姬命
- 稚武王
- 吉備穴戶武媛
- 武卯王
- 十城別王

伯是也。○姓氏錄右京皇別曰佐伯。直景行天皇。皇子稻背入彥命之後也。譽田。天皇車駕巡幸。到針間。國神。

等是日日本武尊。東夷時所俘蝦夷之後也。散遺於針間阿波讚岐伊豫等國。仍居此氏也。後改爲佐。

氏直者謂君也。爾後至庚午年脫。初日本武尊。娶兩道入姬皇女。仲哀天皇。紀。

命。活目入彥五十狹茅。天皇之女也。○古事記伊久米伊理毗古伊佐知命。紀曰娶大國之。爲妃。生。

稻依別王。次足仲彥天皇。次布忍入姬命。次稚武王。舊事紀曰稚武。

其兄稻依別王。是犬上君。天武天皇十三年。紀曰犬上君賜姓曰朝臣。○姓氏錄左京。

曰近江國犬上。武部君。姓氏錄右京。皇別曰建部。君。犬上。凡二族之始祖也。又妃。

吉備武彥之女。吉備穴戶武媛。延喜式神名曰備中。國。生武卯王。卯原作鼓。

改○神名帳頭註曰尾張國年魚市。與十城別王。神名帳頭註曰肥前國松浦郡田嶋。仲哀帝弟稚。

城別王也。號曰下。其兄武卯王。是讚岐綾君之始祖也。天武天皇十三年。紀曰綾君。

松浦明神也。賜姓曰朝臣。○類聚鈔曰。



弟 橘媛

稚武彥王

皇后崩御

立 皇后

八坂入媛

巡 狩東國

淡水門

覺 賀鳥

白 蛤

讚岐國阿野郡綾○古事記曰建見兒王讚岐綾弟十城別王是伊豫別君之始祖

也。次妃。穗積氏。忍山宿禰之女。弟橘媛。生稚武彥王。舊事紀曰稚武彥

王命尾津君揮田君武部君等祖○神名帳頭註曰尾張國年魚市郡孫若御子日本武第七男稚武彥王也○按仲哀天皇紀有異母弟蒲見別王不載于此

五十一年。夏五月甲辰朔丁未。皇后播磨太郎姬薨。以二十一年立為皇后至是五

年。秋七月癸卯朔己酉。立八坂入媛命。入原作八為皇后。

五十二年。秋八月丁卯朔。天皇詔群卿曰。朕願愛子。最勝王經捨身品曰苦哉今

愛子。何日止乎。冀欲巡狩小碓王所平之國。是月乘輿幸伊

勢。轉入東海。東海國謂志摩以下國也冬十月至上總國。從海路渡淡水門。

傍註曰淡安房也○類聚鈔曰東海國安房阿八○續紀曰養老四年割上總國平群安房朝夷長狹四郡置安房國是時聞覺賀鳥之聲。釋曰私記曰師說瑞鳥

不覺見其名也安大夫說美左古公望按高橋氏文云水佐古○類聚鈔羽族部曰唯鳩美佐古今按古語用覺賀鳥三字云云加久加乃土利見私記爾雅集注云鵬屬也好在江邊山中亦食魚者也○按覺賀鳥所

鳴聲因聲欲見其鳥形。尋而出海中。仍得白蛤。原作蛤據熱田本及活板改○類聚鈔鱗介

磐鹿六雁

膳大伴部

伊勢綺宮

還幸于倭纏向宮

置東山道都督

彥狹嶋王

春日穴咋邑

部曰海蛤字無木乃加比本草曰海蛤一名魁蛤蘇敬注云亦謂之狹耳蛤

於是膳臣遠祖。註于孝元天皇七年紀名磐鹿六雁。

姓氏錄左京皇別曰膳大伴部。以蒲為手繩。類聚鈔草木部曰蒲加末唐韻云蒲草名似蘭可以為席也白蛤為

膾而進之。故美六雁臣之功。而賜膳大伴部。按是後世膳部賜六雁所率之部也

宮。類聚鈔布帛部曰綺於利毛能又一訓加無波太○通證曰按疑飯高郡川股村也今猶有大和道十二月。從東國還之。居伊勢也。是謂綺

宮。五十四年秋九月辛卯朔己酉。自伊勢還於倭。居纏向宮。見于四年紀

五十五年春二月戊子朔壬辰。以彥狹嶋王。姓氏錄左京皇別曰垂水首豐城入彥命男彥狹嶋命之後

拜東山道十五國都督。按東山道今分八國○唐六典大都督府註曰都督魏黃初二年始置都督諸州軍事是豐城命

之孫也。註于崇神天皇四十八年紀然到春日穴咋邑。類聚鈔曰大和國添上郡春日○延喜式神名曰大和國添上郡穴咋神社臥

病而薨之。後漢書宦者傳曰尚書郭鎮時臥病聞之是時東國百姓悲其王不至。竊盜王



御諸別王領東國

尸葬於上野國。

五十六年秋八月。詔御諸別王曰。汝父彥狹嶋王。不得向任

所而早薨。故汝專領東國。是以御諸別王。承天皇命。且欲

成父業。後漢書楊厲傳曰。子郁則行治之。早得善政。時蝦夷騷動。即

舉兵而擊焉。時蝦夷酋師。足振邊。大羽振邊。遠津闇男邊

等。叩頭而來之。頓首受罪。周禮春官大祝曰。九拜。一曰頓首。鄭玄曰。頓首。叩地也。盡獻其地。史記

本紀曰。西周。君奔秦。頓首受罪。盡獻其邑。北史魏本紀曰。更立城邑。盡獻其地。因以免降者。而誅不服。是以東

國久之無事焉。原脫國字。據由是其子孫。於今有東國。按姓氏錄。池

朝臣大野。朝臣韓矢。田部。造等。皆是豐城。命之後。檢類聚鈔。國郡。部。池。田等。皆上野。國地名。其有東國。可知。以知之。

五十七年秋九月。造坂手池。大和志曰。城下郡坂手池。今潤。為即竹蒔其

堤上。吳志諸葛恪傳曰。作大隄。築城。使守之。魏大將。冬十月。令諸國。興田

田部屯倉

行幸近江國

志賀高穴穗宮

天皇崩御

部屯倉。按田部者。田戶。部曲。蓋言。令田戶。部曲。與屯倉。以貯私

五十八年春二月辛丑朔辛亥。幸近江國。居志賀三歲。類聚鈔曰。近江國。滋

賀郡。是謂高穴穗宮。檢國圖志。賀郡。志賀。郡。穴。太。蓋。此地。

六十年冬十一月乙酉朔辛卯。天皇崩於高穴穗宮。時年一百六

歲。古事記曰。壹佰參拾漆歲。按垂仁天皇二十七年。為天皇太子。時年二十一。據此。則二百四十三歲。

稚足彥天皇。古事記曰。若帶。成務天皇。周易繫辭曰。夫易。開物。

稚足彥天皇。大足彥忍代別天皇。第四子也。母后曰八坂入姬。

命。八坂入彥皇子之女也。崇神天皇。大足彥天皇四十六年。景行天皇。紀為五十

年。立為皇太子。原脫皇。年二十四。六十年冬十一月。大足彥天皇

崩。元年春正月甲申朔戊子。皇太子即位。桓元年春秋曰。春正月。公即位。杜預曰。嗣子。位定。於初喪。而改元。必須。踰年。

即天皇位



者繼父之業成父之志志賀高穴穗宮治天下也是年也。太歲辛未。

倭國山邊道上陵

二年冬十一月癸酉朔壬午。葬大足彥天皇於倭國山邊道。

上陵延喜式諸陵曰山邊道上陵纏向日代宮御宇景行天皇在大和國城上郡兆城東尊皇

后曰皇太后按此紀皇后及皇子闕古事記曰天皇娶穗積臣等之祖建忍山垂根之五女

以武內宿禰爲大臣

三年春正月癸酉朔己卯。以武內宿禰爲大臣。

初天皇與武內宿禰同日生

之桓六年春秋曰九月丁卯子同生傳曰公曰是其生也與吾同物命之曰同杜預曰物類也謂同

故有異寵焉

四年春二月丙寅朔。詔曰。我先皇大足彥天皇。聰明神

武文選史述贊曰寔天生德聰明神武善曰項岱曰聽於無聞曰聰照膺籙受圖

治天順

人活板治作洽○北齊書文宣帝紀曰三才剖判百王代興治天靜地和神敬鬼○韓非子守道

撥賊反正漢書禮樂志曰漢興撥亂反正師古曰撥去也亂俗而還之於正道

德侔覆燾史記司馬相如傳封禪文曰德侔往初功無疆道協造

化尙書堯典曰協和萬邦孔安國曰協合也○文選鶴鳴賦曰何造是以普天率土莫

不王臣毛詩小雅北山曰溥天之下莫不王土率土之濱莫不王臣傳曰溥大率循濱涯

稟氣懷靈文選謝靈運傳論曰稟氣懷靈理莫不何非得處

夙夜兢惕尙書舜典曰夙夜惟寅孔安國曰夙早也○柳文爲百官

不悛野心隱六年傳曰長惡不悛杜預曰

是國郡無君長周禮秋官朝大夫曰日朝以縣邑無首渠者焉

自今以後國郡立長縣邑置首

即取當國之幹了者北史畢義雲傳曰性嚴酷多幹了齊文襄作相以爲稱職○考課令



幹慧了自能 任其國郡之首長。尉繚子東伍令曰復是爲中區之蕃屏也。選文

蜀郡賦曰金城石郭兼市中區良曰區區域也○僖二十四年傳曰封建親戚以蕃屏周疏曰蕃屏者分地以建諸侯使與京師作蕃籬屏杆也

定國郡縣邑之制置首長

五年秋九月。令諸國以國郡立造長。古事記曰定大縣邑置稻置

古事記曰定大縣小縣之縣主○按國造縣主自神武天皇始至此大分國縣故國造縣主亦隨置之 竝賜楯矛以爲表。則隔山河而分國縣。隨阡陌以定邑里。史記秦本紀曰并諸小鄉聚集爲大縣一令四十一縣爲田開阡陌

索隱曰風俗通曰南北曰阡東西曰陌河東以東西爲阡南北爲陌○類聚鈔居處部曰阡私記云多知之乃美知陌與古之乃美知○北史周武帝紀曰可下頒授老職使榮沾邑里○按此制不知幾家爲邑幾居爲里蓋邑則今村里則今鄉也 因以東西爲日縱南北爲日橫。山陽曰影面。

山海經南山經註曰山南爲陽山北爲陰 山陰曰背面。按此制謂東與西名爲縱謂南與北爲橫謂陽南爲陰謂陰爲背是以東西南北陰陽別稱而爲縱橫

影背也萬葉集藤原宮御井歌曰青香具山者日經乃大御門美豆山者日緯乃大御門青菅山者背友乃大御門吉野乃山者影友乃大御門是經緯背影即東西北南也於國則東山道東海道西海道等國則縱南海道北陸道等國則橫山陽道國則影山陰道國則背也 是以百姓安居。後漢書皇甫嵩傳曰民歌曰天下無事焉。

四十八年春三月庚辰朔。立甥足仲彥尊。原脫據熱田本補 爲皇太子。按和詩

立皇太子

足仲彥尊

天皇崩御

奴氣王蓋早薨而後無皇子

天皇崩御

六十年夏六月己巳朔己卯。天皇崩。時年一百七歲。古事記曰玖拾伍歲

書紀集解卷第七終

尾張 河村秀根 集解

男 殷根 考訂

益根



書紀集解卷第八

足仲彥天皇 古事記曰帶 仲哀天皇 謚法曰恭仁短折曰哀 按蓋簪錄曰仲哀天皇仲恐從水傍字古帝謚

號無不有 意義本據者仲是伯仲之仲不應配謚仲仲仲體近而誤蓋仲是伯仲之仲以第二子故蒙以仲字而已齊大夫晏嬰稱晏平仲魯大夫臧辰稱臧文仲是異類之類也

足仲彥天皇。日本武尊。第二子也。母皇后。稱之。曰兩道。

入姬命。皇五十一。年。紀。活目入彥五十狹茅天皇之女也。天皇容姿端正。身長十尺。世紀曰文王龍顏虎眉身長十尺有四乳。稚足彥天皇四十八年。

立爲皇太子。原脫。時年三十一。時年已下五字原爲註據古本改。按天皇之生後尊崩三十九年許而立太子。歲與崩年。合蓋紀年有所謬宜存疑不可強解。岡屋關白建長二年四月四日。稚足彥天皇無男。故立爲嗣。六十年天皇崩。明年。秋九月壬辰朔丁酉。葬于倭國狹城盾列陵。〔盾列。此云多多那美。〕

志賀高穴穗宮御宇成務天皇在大和國添下郡兆城東西一町南北三町守戶五烟。大和志曰在山陵村東陵畔冢。

倭國狹城盾列陵



即天皇位

令諸國一俾貢白鳥

蘆髮蒲見別王

元年春正月庚寅朔庚子。皇太子。原脫ニス即天皇位。秋九月丙戌朔。尊母皇后。曰皇太后。冬十一月乙酉朔。詔群臣。曰朕未逮于弱冠。禮記曲禮曰人生十年曰弱冠。二十曰弱冠。幼學。二十曰弱冠。而父王既崩之。乃神靈化白鳥。上天。仰望之情。史記孝武本紀曰百姓仰望黃帝既。上。天乃抱其弓。與龍髯。號。一日勿息。是以冀獲白鳥。養之於陵域之池。因以觀其鳥。欲慰顧情。則令諸國。一俾貢白鳥。閏十一月。文六年。穀梁傳曰閏月。者附二月之餘日也。積分而成。于月者也。○說文。門中。周禮。閏月。王居。門中。終月也。乙卯朔戊午。越國貢白鳥四隻。說文曰隻。鳥。一枚也。从隹。又。持。物。單。曰。隻。於。是。送。鳥。使。人。宿。菟。道。河。邊。時。蘆。髮。蒲。見。別。王。景。行。天。皇。紀。不。載。之。○鳥。而問之曰。何處將去。白鳥也。越人答曰。天皇戀父王。而將養狎。襄六年。傳曰。宗華。弱與。樂。轡。少。相。狎。杜。預。曰。狎。親。習。也。故貢之。蒲見別王。蒲。上。原。有。謂。越。

誅蒲見別王

立皇后

氣長足姬尊  
大中姬  
麿坂皇子  
忍熊皇子  
弟媛  
譽屋別皇子  
行幸角鹿

人曰。雖白鳥而燒之。則爲黑鳥。仍強之奪白鳥而將去。爰越人參赴之請焉。天皇於是惡蒲見別王。無禮於先王。乃遣兵卒而誅矣。蒲見別王。則天皇之異母弟也。隋書衛昭王爽傳曰。小字。時。人曰。父是天也。儀禮喪服傳曰。父者。子之天也。兄亦君也。其慢天違君。何得免誅耶。是年也。太歲壬申。

二年春正月甲寅朔甲子。立氣長足姬尊爲皇后。先是娶叔父。爾雅曰。父之昆弟。先生。爲。世。父。後。生。爲。叔。父。彥人大兄之女。爲妃。古事記大。天皇紀曰。娶須賣伊呂大。中。日子。王。之。女。詞。具。漏。比。賣。生。御。子。大。枝。王。又。曰。此。王。娶。庶。妹。銀。玉。生。大。中。津。比。賣。命。麿坂皇子。忍熊皇子。弟媛。次娶來熊田造祖。此。姓。不。詳。大酒主之女。弟媛。生譽屋別皇子。生。下。原。有。子。字。行。○。按。古。事。記。爲。神。功。皇。后。所。生。姓。氏。錄。左。京。皇。別。間。人。宿。禰。山。城。皇。別。間。人。造。河內皇別蘇宜部。首儀部。二月癸未朔戊子。幸角鹿。類聚鈔曰。越。前。國。敦。賀。郡。首。皆。曰。譽。屋。別。命。之。後。也。即興行宮。







舳ヘ。原船下ニ。而上枝掛ニ白銅鏡。中枝掛ニ十握劍。下枝掛ニ八尺瓊。

參マツ。迎于周芳沙磨之浦。而獻魚鹽地。而獻魚鹽地。史記張儀傳曰今楚下

而韓梁稱東藩之臣。齊獻魚鹽之地。此斷越之右臂也。因以奏言。自穴門至向津野大濟。類聚鈔曰長門

武加津。為東門。史記秦始皇本紀曰立石東海。上胸界中以。為秦東門。以名籠屋大濟。筑前名寄曰遠賀郡大

久爾。為西門。限沒利嶋。熱田本訓曰毛登利。通證曰今云毛豆禮嶋。阿閉嶋。

間之。為西門。限沒利嶋。熱田本訓曰毛登利。通證曰今云毛豆禮嶋。阿閉嶋。

筑前名寄曰糟屋郡阿閉嶋。今訛曰藍。為御宮。原作葛。誤。唐韻。割柴嶋。萬葉集。朝旅。作

嶋。按無題詩集釋。蓮禪詩曰阿惠嶋。為御廐。此云彌那陪。而卑下。淮南子。說林

風土記曰。嶋。縣海中。有兩小嶋。一曰河嶋。二曰資波嶋。為御廐。此云彌那陪。而卑下。淮南子。說林

訓曰。狗彘不擇。以逆見海。類聚鈔曰長門。為鹽地。既而導海路。自

山鹿岬。類聚鈔曰筑前。國遠賀郡山鹿。廻之入岡浦。到水門。見于神武天皇甲寅年紀。御船不得

進。則問熊罥曰。朕聞汝熊罥者。有明心以參來。後漢書李固杜喬傳贊曰。李杜司職

明心合。何船不進。熊罥奏之曰。御船所以不得進者。非臣罪。

大倉主

是浦口有男女二神。男神曰大倉主。女神曰菟夫羅媛。曆延

菟夫羅媛

大神宮儀式曰津布良神社。注曰大水神。兒津布良比古津布良比賣。寺嶋良。必是神之心歟。天

伊賀彦

皇則禱祈之。文選思玄賦曰湯以挾抄者。倭國菟田人。伊賀彦。曰宇陀

伊賀彦

郡伊賀見。為祝令祭。則船得進。皇后別船自洞海。洞。此云

洞海

久岐。入之。自原作白。據傍註及熱田本。改。萬葉集註釋曰。筑前風土記曰。嶋。縣東。側近有。大

洞海

潮涸不得進。南史孔觀傳曰。東討。實趨石。時熊罥更還之。自洞奉迎。皇

洞海

后。則見御船不進。惶懼之。後漢書馬援傳曰。援夫妻惶懼。忽作魚沼鳥池。

洞海

而忿心稍解。准南子道應訓曰。忿心。及潮滿。即泊于岡津。又筑紫伊觀

洞海

縣主祖。五十迹手。釋曰。筑前風土記曰。恰土郡昔者。穴戶豐浦宮。御宇足仲彥。天皇將討。球

洞海

引嶋。天皇勅。問阿誰人。五十跡手奏曰。高麗國意。呂山自天降。來日梓。之苗裔。五十跡手。是也。天皇

洞海

於斯。譽。五十跡手。曰。恪手。謂伊蘇志。五十跡手。本土可謂。恪勤。國。今謂。恰土。郡。訛也。聞。天



穴門引嶋

皇之行。拔取五百枝賢木。立于船之舳。上枝掛八尺瓊。中枝掛白銅鏡。下枝掛十握劍。參迎于穴門引嶋。而獻之。因以奏言。臣敢所以獻是物者。天皇如八尺瓊之句。以

曲妙御宇。按曲妙者。褒玉之辭。神代上紀有瑞八坂瓊之曲玉。○文選過秦論。且如白

銅鏡。以分明看行山川海原。乃提是十握劍。平天下矣。

天皇即美五十迹手。曰伊蘇志。按古謂格勤。為伊蘇志。筑前國風土記。曰譽。勝寶二年。楯原造東人。獲黃金。獻之於東人等。賜勤。臣姓。又曰伊蘇志。臣東人親族。三十四人。賜姓。伊蘇志。臣族。是勤。云伊蘇志。證也。故時人號五十迹手

之本土。曰伊蘇國。今謂伊覩者。訛也。類聚鈔。曰筑前。國。怡土郡。已亥。到儼

縣。類聚鈔。曰筑前。國。因以居樞日宮。類聚鈔。曰筑前。國。糟屋郡。香椎。加須比。○神社啓蒙。曰香

式。曰。伊蘇。宮。昔者。仲哀天皇。后息長足。姬及大臣。武內宿禰。在此行。秋九月乙亥朔己卯。詔

群臣以議討熊襲。時有神託。皇后而誨曰。天皇何憂。熊

有。神託。皇后而誨。

伊蘇國 儼縣 日宮

菅之空國

襲之不服。是菅之空國也。神代下紀。曰。豈足舉兵伐乎。愈茲國

而有寶國。譬如美女之睇。文選。宋玉招魂。曰。娥目曼睇。翰曰。睇。目。映也。此云麻

用弭枳。原在。向津國。下。據。例。有。向津國。眼炎耀之。原。耀。字。無。據。古。本。金

銀彩色。多在。其國。是謂。栲衾新羅國。焉。釋。曰。私。記。曰。師。說。曰。衾。也。栲。木。色。白。故。喻。而。言。之。但。稱。栲。衾。者。

若能祭吾者。則曾不血刃。其國必自服矣。復熊襲

為服。其祭之。以。天皇之御船。及。穴門直踐立。舊事紀國造本紀。曰。穴門。國造。纏。向。日。代。朝。途。伎。都。

所獻之水田。按。蓋。如。熊。罴。格。手。者。有。迎。名。大。田。毛。詩。小。雅。大。田。曰。大

是等物。為幣也。天皇聞神言。有疑之情。便登

遙望之。大海曠遠。而不見國。於是天

皇對神曰。朕周望之。有海無國。豈於大虛有國乎。誰神

徒誘朕。復我皇祖諸天皇等。盡祭神祇。豈有遺神耶。時神

天皇聞神言。有疑之情。

穴門直踐立

栲衾新羅國



亦託<sup>カ、リテ</sup>皇后曰。如<sup>ク</sup>天津水影<sup>ツミツカケ</sup>。押伏<sup>オシフセテ</sup>而我所見<sup>ミル</sup>國<sup>ヲ</sup>。按<sup>ニ</sup>言<sup>ハ</sup>如<sup>ク</sup>影伏<sup>テ</sup>在<sup>リ</sup>水中<sup>ニ</sup>。雖<sup>モ</sup>髣髴<sup>ト</sup>而我所見<sup>ル</sup>也。

何謂<sup>ト</sup>無國<sup>ト</sup>。以<sup>テ</sup>誹<sup>シ</sup>謗<sup>シ</sup>我言<sup>ヲ</sup>。文選非有先生論曰。以爲誹謗君之行善。其汝王<sup>イマシムコト</sup>。曰如淳曰漢書注曰誹非上之所行也。

之如此言<sup>ノ</sup>。而遂不信者<sup>ニ</sup>。汝不得其國<sup>ヲ</sup>。唯今皇后始之有胎<sup>ハ</sup>。漢書枚乘傳曰福生其子有獲焉。然天皇猶不信<sup>ハ</sup>。以強擊熊襲<sup>ヲ</sup>。不<sup>レ</sup>得勝<sup>レ</sup>。而還之<sup>ヲ</sup>。

九年春二月癸卯朔丁未。天皇忽有痛身<sup>ニ</sup>。而明日崩<sup>ス</sup>。時年五十<sup>ニ</sup>。

一。時<sup>ニ</sup>年以下五字原<sup>ト</sup>爲<sup>レ</sup>註<sup>ト</sup>。據<sup>テ</sup>古本<sup>ニ</sup>改<sup>メ</sup>。原有<sup>ニ</sup>。一云。天皇親伐熊襲<sup>ヲ</sup>。漢書五行志<sup>ニ</sup>。即知<sup>ス</sup>不<sup>レ</sup>用<sup>ニ</sup>神言<sup>ヲ</sup>。而早崩<sup>ス</sup>。九字蓋私記<sup>ト</sup>。攙入<sup>ス</sup>。馬生<sup>ハ</sup>。中<sup>ニ</sup>賊矢<sup>ヲ</sup>而崩也。於是皇后及大臣武內宿禰<sup>ヲ</sup>。匿<sup>シ</sup>天皇之喪<sup>ヲ</sup>。不<sup>レ</sup>令<sup>レ</sup>知<sup>ル</sup>天下<sup>ヲ</sup>。莊四年傳曰楚武王卒於楸木之下。令尹鬬郤莫敖屈重除道。梁澁營軍臨隨。臺丞相斯爲上。崩在外。恐諸公子及天下有變。乃秘<sup>シ</sup>之。不<sup>レ</sup>發<sup>ス</sup>。蜀志魏延傳曰亮適卒。秘<sup>シ</sup>不<sup>レ</sup>發<sup>ス</sup>。則皇后。詔<sup>シ</sup>大臣及中臣烏賊津連<sup>ヲ</sup>。續紀曰天應元年右京人正六位上柴原勝子公等之先祖伊賀都臣是中臣。遠祖天御中主。命二十世之孫意美佐夜麻之子也。伊賀都臣神功皇后御世使於百濟。便娶<sup>ニ</sup>彼土<sup>ノ</sup>女<sup>ヲ</sup>。生<sup>リ</sup>一<sup>ニ</sup>津連<sup>ト</sup>。

天皇崩御

天皇之喪

皇后命大夫領百寮令守宮中

中臣烏賊連

大三輪大友主君

物部膽咋連

大伴武以連

殯于豐浦宮

爲<sup>ス</sup>无<sup>レ</sup>火殯<sup>ス</sup>。按<sup>ニ</sup>秘<sup>シ</sup>喪<sup>ヲ</sup>故<sup>ニ</sup>无<sup>レ</sup>火殯<sup>ス</sup>。此云<sup>ニ</sup>褒那之阿餓利<sup>ト</sup>。云<sup>フ</sup>。謂<sup>フ</sup>甲子<sup>ト</sup>。大臣武內宿禰<sup>ヲ</sup>。自<sup>リ</sup>穴門<sup>ニ</sup>還<sup>ル</sup>之<sup>ヲ</sup>。復<sup>シ</sup>奏<sup>シ</sup>於<sup>テ</sup>皇后<sup>ニ</sup>。漢書外戚傳曰燒燔椁中。

內宿禰<sup>ニ</sup>。以<sup>テ</sup>從<sup>テ</sup>海路<sup>ニ</sup>遷<sup>シ</sup>穴門<sup>ニ</sup>。而殯<sup>ス</sup>于<sup>テ</sup>豐浦宮<sup>ニ</sup>。禧三十二年傳曰晉文公卒。庚辰將殯<sup>ス</sup>于<sup>テ</sup>曲沃<sup>ニ</sup>。杜預曰。

領<sup>シ</sup>百寮<sup>ヲ</sup>。令<sup>シ</sup>守<sup>ル</sup>宮中<sup>ヲ</sup>。文選出師表曰宮中府中俱<sup>ニ</sup>爲<sup>ス</sup>體<sup>ト</sup>。翰曰宮中禁中也。竊收<sup>シ</sup>天皇之屍<sup>ヲ</sup>。付<sup>シ</sup>武

領<sup>シ</sup>百寮<sup>ヲ</sup>。令<sup>シ</sup>守<sup>ル</sup>宮中<sup>ヲ</sup>。文選出師表曰宮中府中俱<sup>ニ</sup>爲<sup>ス</sup>體<sup>ト</sup>。翰曰宮中禁中也。竊收<sup>シ</sup>天皇之屍<sup>ヲ</sup>。付<sup>シ</sup>武

領<sup>シ</sup>百寮<sup>ヲ</sup>。令<sup>シ</sup>守<sup>ル</sup>宮中<sup>ヲ</sup>。文選出師表曰宮中府中俱<sup>ニ</sup>爲<sup>ス</sup>體<sup>ト</sup>。翰曰宮中禁中也。竊收<sup>シ</sup>天皇之屍<sup>ヲ</sup>。付<sup>シ</sup>武

領<sup>シ</sup>百寮<sup>ヲ</sup>。令<sup>シ</sup>守<sup>ル</sup>宮中<sup>ヲ</sup>。文選出師表曰宮中府中俱<sup>ニ</sup>爲<sup>ス</sup>體<sup>ト</sup>。翰曰宮中禁中也。竊收<sup>シ</sup>天皇之屍<sup>ヲ</sup>。付<sup>シ</sup>武



器物ヲ葬復 是年由新羅役。十月以不得葬天皇也。

書紀集解卷第八終

尾張 河村秀根 集解

男 殷根 益根 考訂

書紀集解卷第九

氣長足姬尊 古事記曰息長帶比賣命○六十九年紀曰追尊皇太后曰氣長足姬尊○按三代實錄貞觀五年詔氣長地名近江國坂田郡神功皇后

文選到大司馬記室三牋曰神功無紀濟曰高祖如神妙之功無能紀述也○隋書煬子傳曰聖略神功載造區夏

氣長足姬尊 稚日本根子彥太日日天皇之曾孫 類聚鈔親戚部曰曾孫比古爾雅云孫之子為

氣長宿禰王之女也 按古事記若倭根子日子大毗毗命紀曰娶丸途臣王之曾孫云云 氣長宿禰王開化天皇之玄孫也 母子葛城高額媛 按古事記

高材比賣生子息長宿禰王此王娶葛城之高額比賣生子 息長帶比賣命據此說則氣長宿禰王開化天皇之玄孫也 母曰葛城高額媛 按古事記

命紀曰新羅國主之子天之日矛泊多遲摩國即留其國而娶多遲摩之股尾之女名前津見生子多遲摩母呂須玖此之子多遲摩斐泥此之子多遲摩比那良岐此之子多遲摩毛理次多遲摩比多訶次清日子清日子娶當摩之咩斐生子醉鹿之諸男次妹菅由良度美故上云多遲摩比多訶娶其姪由良度美生子葛城高額比賣命○類聚鈔曰葛下郡高額○延喜式神名曰但馬國氣多郡鷹貫神社 足仲

彥天皇二年 立為皇后 幼而聰明 叡智 容貌壯麗

父王異焉 九年春二月 足仲彥天皇



財寶國

皇后得神語隨教而祭

崩於筑紫樞日宮。筑前國糟屋郡時皇后傷天皇不從神教而早崩。以爲知所崇之神。崇原作欲求財寶國。是以命群臣及百寮。以解罪改過。古事記帶中日子天皇紀曰坐殯宮更取國之大奴佐而種種求生剝逆剝阿羅溝埋尿戶上通下通婚馬婚牛婚雞婚犬婚之罪類爲國之大祓更

造齋宮於小山田邑。周語曰王即齋宮韋昭曰所齋之宮○類聚鈔曰筑前國宗像郡三山田○考曰與香椎村隣有稱聖母屋敷處相傳齋宮舊址也

月壬申朔。皇后選吉日。新序雜事曰擇吉日立太子入齋宮。親爲神主。尙書咸有一德曰眷求

命武內宿禰令撫琴。延喜式雅樂寮曰和琴長六尺二寸料絲二兩○河海鈔等木曰和琴體源鈔曰和琴我朝古神所作長五尺表五德廣六寸表六合絃柱有六表六律呂也喚中臣烏賊津使主。爲審神者。古

審神者

也。置琴頭尾而請曰。先日教天皇者。誰神也。願欲知其名。

逮于七日七夜。註詳ナリ于神代下紀八日夜之下乃答曰。神風伊勢國之百傳度逢縣之。按百傳將ニサクス、イ、ス、ノ、ミヤニレ謂レ度ニ發語拆鈴五十鈴宮。釋曰私記曰師說鈴口裂故云拆所居神。名撞賢

木嚴之御魂。按撞樹也祭神ヲアマサカルムカツヒメノ樹ヲ賢木ヲ爲レ標天踈向津媛命焉。按天踈自天降之義向津上ニ所宮ニ所居之神。是天照太神今自天降臨齋宮以教得ニ向津國也故不稱天照太神而亦問之。

撞賢木嚴之御魂

天踈向津媛

除是神有神乎。答曰。幡荻穗出吾也。袖中鈔曰波太壽壽木顯昭曰波奈壽壽木也太奈同響或曰萬葉集裏書曰穗出

所居有之也。按淡栗同訓ヲ將レ謂レ粟故云節ト云田尾吾亦皆緣語也淡安房國安房郡阿波國阿波郡皆同訓ヲ未レ知ニ何ノ地ニ是ナル也○有之原倒○元年紀曰稚日女尊誨之於尾田吾田節之淡郡。

問亦有耶。答曰。於天事代於虛事代。釋曰兼方按代ハ知也廣知天地之事

義玉籤入彦。按神代紀所謂八千玉籤上所發語嚴之事代主神有之也。原脫主字○元年紀

曰。今不答而更後有言乎。則對曰。於日向國橘小門之水底。

曰。事代主命誨之曰。祠神。吾子御心。長田國是也。

曰。吾欲居活田。長峽國是也。

曰。事代主命誨之曰。祠神。吾子御心。長田國是也。



註<sub>三</sub>子神所<sub>ニ</sub>底而水葉稚之出居神。釋曰私記曰師說水中葉甚翠。稚言此神如此葉盛出居也。名表筒男。

中筒男。底筒男神有之也。

按十一月紀曰表筒男中筒男底筒男三神誨皇后曰我荒魂令祭於穴門山田邑也又元年紀曰三神誨之曰吾

和魂宜居大津淳中倉之長峽便問亦有耶。答曰有無之不知焉。遂不言。

且有神矣。時得神語。隨教而祭。然後遣吉備臣祖鴨別。

鴨別

三代實錄曰元慶三年左京人左大史正六位上印南野臣宗雄自言其先出自吉備武彥命也吉備武彥命第二男御友別命十一世孫上天平神護元年取居地之名賜印南野姓第二男鴨別神是也朝臣之祖也

荷持田村

也。令擊熊襲國。未經浹辰。而自服焉。且荷持田村。通證曰筑前國夜須郡有野鳥

令擊熊襲國

村上方名古所山一荷持。此云能登利。有羽白熊鷲者。其為人強健。相傳熊鷲所住也。

而身有翼。能飛以高翔。是以不從皇命。每略盜人民。

鷲。而自樞日宮。遷于松峽宮。時飄風忽起。

御笠墮風。故時人號其處曰御笠也。

節南山曰彼何人斯其爲也。御笠墮風。故時人號其處曰御笠也。類聚鈔曰筑前國夜須郡栗田村。

松峽宮

節南山曰彼何人斯其爲也。御笠墮風。故時人號其處曰御笠也。類聚鈔曰筑前國夜須郡栗田村。

御笠

美加佐。辛卯至層增岐野。即舉兵。

層增岐野

擊羽白熊鷲而滅之。謂左右曰。取得熊鷲。我心則安。故號其處曰安也。

山門縣

其處曰安也。丙申轉至山門縣。則

誅土蜘蛛

誅土蜘蛛田油津媛。時田油津媛兄。夏羽。興軍而迎來。然聞其妹被誅而逃之。

夏羽

夏四月壬寅朔甲辰。北到火前國松浦縣。而進食於

玉島里

玉島里小河之側。忽值釣魚之女子等也。通證曰或曰玉島里在松浦郡濱崎。驛南半里許。

於是皇后句針爲鉤。取粒爲餌。登河中石上。而投鉤祈之曰。朕西欲求財國。若有成事者。河魚飲鉤。因以舉竿。乃獲細鱗魚。介部曰

取裳絲爲緝。登河中石上。而投鉤祈之曰。朕西欲求財國。若有成事者。河魚飲鉤。因以舉竿。乃獲細鱗魚。介部曰

財國。若有成事者。河魚飲鉤。因以舉竿。乃獲細鱗魚。介部曰

財國。若有成事者。河魚飲鉤。因以舉竿。乃獲細鱗魚。介部曰

皇后投鉤祈

到火前國松浦縣

玉島里

夏羽

誅土蜘蛛

田油津媛

山門縣

層增岐野

御笠

松峽宮

樞日宮

荷持田村

鴨別

令擊熊襲國

鴨別



梅豆羅國

也。史記天官書曰常星變希見而(希見。此云梅豆羅志)故時人號其處也。錫安由本草云鯪魚蘇敬注云一名鮎魚楊氏漢語鈔云銀口魚又細鱗魚崔禹錫食經云鮎魚而小有白皮無鱗春生夏長秋衰冬死故名也。時皇后曰。希見物也。三光之占亟用日月暈適雲風。

曰梅豆羅國。今謂松浦訛焉。是以其國女人。每當四月上旬。以鈎投河中捕年魚。於今不絕。萬葉集松浦川鈎魚娘子等歌曰波流佐禮婆和伎霸能佐刀能加波度爾波阿由故佐婆斯留吉

美麻知我互爾。唯男夫雖鈎。以不能獲魚。既而皇后則識神教有

驗。更祭祀神祇。躬欲西征。爰定神田而佃之。時引

灘河水。欲潤神田。掘溝及于迹驚岡。大磐塞之。

不得穿溝。哀九年傳曰秋吳城邦邦溝通江淮杜預曰於邦江築城穿溝東北通射陽湖。皇后召武內宿禰。捧劍

鏡。令禱祈神祇。而求通溝。史記自序傳曰爰及則雷電霹靂。則下有

故時人號其溝曰裂田溝也。皇后還詣樞日浦。通證曰舊趾。今云御嶋。解

更祭祀神祇爰定神田

灘河

迹驚岡

裂田溝

故時人號其溝曰裂田溝也。皇后還詣樞日浦。通證曰舊趾。今云御嶋。解

鏡。令禱祈神祇。而求通溝。史記自序傳曰爰及則雷電霹靂。則下有

故時人號其溝曰裂田溝也。皇后還詣樞日浦。通證曰舊趾。今云御嶋。解

髮臨海曰。吾被神祇之教。賴皇祖之靈。浮涉滄海。蜀志許靖涉江海南躬欲西征。是以今頭沐海水。沐原作漢據古本改。若有驗者。

髮自分爲兩。即入海洗之。髮自分也。皇后便結分髮而爲

髻。因以謂群臣曰。夫興師動衆。吳子勵士曰興師動衆而人樂國之

大事。成十三年傳曰國之安危成敗。後漢書傳燮傳曰成敗之事已可知矣。必在於斯。今有所征

伐。以事付群臣。若事不成者。史記晉世家曰咎犯曰。罪有於群臣。是

甚傷焉。原作吾婦女之加以不肖。漢書武帝紀曰將軍廣所任不肖師古曰肖。然

暫假男貌。強起雄略。上蒙神祇之靈。下藉群臣之助。

振兵甲而度峻浪。整艦船以求財土。若事就者。群臣共有

功。事不就者。漢書高帝紀曰恐事不成就師古曰成就也。吾獨有罪。原脫吾字。據古本補。尙書湯誥

無以爾。既有此意。其共議之。群臣皆曰。皇后爲天下計。所

萬方。既以此意。其共議之。群臣皆曰。皇后爲天下計。所



以安宗廟社稷。且罪不及于臣下。頓首奉詔。史記呂后本紀曰今皇帝不可屬天下其代

九月庚午朔己卯。令諸國集船舶練兵甲。時軍卒難集。皇

后曰。必神心焉。則立大三輪社。以奉刀矛矣。後漢書鄧禹傳曰聖策定於神心

自聚。於是使吾瓮海人。烏摩呂。出於西海。

察有國耶。還曰。國不見也。又遣磯鹿海人名草。

而令覩。數日還之曰。西北有山。帶雲橫。經

時皇后親執斧鉞。令三軍曰。吳子勵士曰吳起令三

金鼓無節。令三軍曰。吳子勵士曰吳起令三

卒不整。貪財多欲。則士

懷私內顧。必為敵

所虜。其敵少而勿輕。敵強而無屈。則姦暴勿聽。自服勿

殺。遂戰勝必者有賞。背走者自有罪。既而

神有誨曰。和魂服玉身。荒魂為先鋒。因以依網吾彥男垂見

而導師船。和魂。此云珥岐瀾多摩。荒魂。此云阿邏瀾

多摩。即得神教。而拜禮之。因以依網吾彥男垂見

得神教。而拜禮

依網吾彥男垂見

類聚鈔曰河內國丹北郡依羅與佐美攝津國住吉郡大羅於保與佐美

美攝津國住吉郡大羅於保與佐美

為祭神主。于時也。適當皇后之開胎。

適當皇后之開胎

適當皇后之開胎

適當皇后之開胎

立大三輪社。以奉刀矛矣。

吾瓮海人烏摩呂

磯鹿海人名草

皇后親令三軍

○襄十一年春秋曰春王正月作三金鼓無節。杜預曰鼓以佐士衆之聲氣也。旌旗錯亂。

○史記汲黯傳曰陛下內多欲而外施仁義。

○黃石公三略曰貪財則姦不。禁內顧則士卒淫。

○漢書枚乘傳曰人性有畏。其自有罪。既而。

○蜀志關羽傳曰曹公使張遼及羽。為先鋒。擊之。

○軍防令曰以先鋒者為第一。義解謂鋒者兵端。

○荒魂。此云阿邏瀾。荒魂。此云阿邏瀾。

○荒魂。此云阿邏瀾。荒魂。此云阿邏瀾。

○荒魂。此云阿邏瀾。荒魂。此云阿邏瀾。

○荒魂。此云阿邏瀾。荒魂。此云阿邏瀾。

○荒魂。此云阿邏瀾。荒魂。此云阿邏瀾。

○荒魂。此云阿邏瀾。荒魂。此云阿邏瀾。

○荒魂。此云阿邏瀾。荒魂。此云阿邏瀾。

○荒魂。此云阿邏瀾。荒魂。此云阿邏瀾。

○荒魂。此云阿邏瀾。荒魂。此云阿邏瀾。

○荒魂。此云阿邏瀾。荒魂。此云阿邏瀾。



伊都縣道邊

皇后則取石挿腰而祈之曰。事竟還日。產於茲土。其石今在于伊都縣道邊。

萬葉集曰筑前國怡土郡深江村子負原臨海丘上有石大者長一尺二寸六分圍一尺八寸六分重十八斤五兩小者長一尺一寸圍一尺八寸重十六斤十兩並皆墮圓狀如雞子其美者不可勝論所謂徑石是也或云此石者肥前國彼杵郡平敷之石當占而取之去深江驛家二十許里近在路頭公私往來莫不下馬跪拜古老相傳曰往者息長足日女命征討新羅國之時用茲兩石挿著御袖之中以為鎮懷所以行人敬拜此石右事傳言那珂郡伊知鄉築嶋人建部牛麻呂是也○釋曰筑紫風土記曰逸都縣子饗原有石兩顆一者片長一尺二寸周一尺八寸一者長一尺一寸周一尺八寸色白而便圓如磨成俗傳云息長足比賣命欲伐新羅國軍之際懷娠漸動時取兩石挿著裙腰遂襲新羅筑前國風土記曰怡土郡兒饗野在郡西此野西有白石二顆一顆長一尺二寸大一尺重卅一斤一顆長一尺一寸大一尺重廿九斤○筑前名寄曰近世有人盜二石去今則無之

既而搗荒魂為軍先鋒。而下行。請和魂為王船鎖。冬十月己亥朔辛丑。從和珥津發之。

考曰和珥津在對馬島上縣郡豐崎鄉北時飛廉起風。

楚辭離騷經曰後飛廉使奔屬王逸曰飛廉風伯也陽侯舉浪。

淮南子覽冥訓曰海中大魚悉浮挾

隨波不勞。隨波出。便到新羅。時隨船潮。

淮南子人間訓曰賓曰海大魚網弗能止也○南史劉穆之傳曰則大風順吹帆船。

魏志沃沮傳曰在海中得一破船隨波出○艦原作艦據壺井本改便到新羅。時隨船潮。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原有即知天神地祇悉助敷九浪。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南齊書張敬兒傳曰遇風船覆一小吏沒船下遠逮國中。

新羅王自服面縛

無所。梁書簡文紀曰攀慕。則集諸人曰。新羅之建國以來。

周禮天官冢宰曰設官。鄭玄曰建立也。東國通鑑曰新羅始祖元年朴赫居世立先是朝鮮遺民分居東海濱山谷為六材曰闕川揚山曰突山高墟曰菊山珍支曰茂山大樹曰金山加里曰明活山高邪是為辰韓六部高墟村長蘇伐公望楊山麓羅井林間有馬嘶往見得大卵剖之有嬰兒養之岐嶽夙成六部異之立未嘗為君年十三號居西于國號徐羅伐其以朴為姓者以所剖之卵似瓠俗謂瓠為朴。

聞海水凌國。若天運盡國為海乎。

史記天官書曰夫天運三百歲大變三天變一紀三紀而大備此其大數也是言未訖。

原有之間二船師滿海。旌旗耀日。

後漢書鼓吹起聲。山川悉振。新羅王遙望以為非常之兵。

漢書武帝紀曰匈奴豐馬師古曰豐失氣也○乃今醒之。

三代實錄曰貞觀十一年遣使者於伊勢太神宮奉幣告日。吾聞東有神國。謂日本。

文云我朝波所謂神明之國奈利神明之助護利賜波將滅己國。警焉失志。

何兵寇加可近來岐我朝乃神國止畏亦有聖王。謂天皇。必其國之神兵也。

何兵寇加可近來岐我朝乃神國止畏亦有聖王。謂天皇。必其國之神兵也。

何兵寇加可近來岐我朝乃神國止畏亦有聖王。謂天皇。必其國之神兵也。



後漢書皇甫嵩傳曰旬月之間神兵電掃如掃○文選七命曰此希世之神兵向曰劍能威天下故比之神兵  
而自服爾雅曰繼素組以面縛禮記檀弓曰有子蓋既祥而絲纓組纓疏曰素組當用素爲纓未用組今用素組爲纓故譏之

史記秦始皇本紀曰沛公破秦軍約降王子嬰即係以素組白馬素車舉天子ユヒカダメテシルシハフムダラ封圖籍史記蕭何世家曰走丞相府收圖籍荀子榮辱篇曰脩法則度量刑辟圖籍楊倞曰圖謂摸寫土地之形籍謂書其戶口之數也

叩頭之曰從今以後長與乾坤伏爲飼部職員令曰左馬寮頭一人掌配給穀草及飼部戶口名籍事又曰馬部六十人飼丁其不乾船柁而春秋獻馬梳及馬鞭復不煩カチヲ

海遠以每年貢男女之調按謂新羅國中戶調下文所謂金銀彩色及綾羅縑絹則重誓之曰非東日更出西且阿利那禮河且下原有除字據古本刪○松下見林異稱傳曰江ハ在三子韓觀性理大全黃河長江鴨綠江天下三大河也紀所謂阿利那禮河是也阿鴨也利綠也二字略音那禮三韓河之俗語即江再謂河者猶佛書梵漢並舉例矣返以逆流

貢ミツキテ天神地祇共討焉時或曰欲誅新羅王於是皇后曰初承神教將授金銀之國又號令三軍曰越語曰乃三軍曰章昭曰號呼也勿殺自服今既獲財國亦人自降服僖二十三年傳曰公殺之不祥史記高祖本紀曰諸將或言誅秦王沛公曰始懷王遣我乃解其縛爲飼部遂入其國中封重寶府庫收圖籍文書良諫乃封秦重寶

收圖籍文書漢書高帝紀曰樊噲張良諫乃封秦重寶即以後葉之印故其矛今猶樹于新羅之門也爰新羅王波沙寐錦釋曰私波沙寐錦新羅王名○按東國通鑑新羅第十九主奈勿王四十七年有末斯欣者質于我○東國通鑑曰新羅儒理王九年設官有二十七等一日伊伐滄二日伊尺滄三日伊尺滄四日波珍滄爲質隱三年傳曰王子仍齋金銀彩色及綾羅縑絹殊飾今之妃妾被服綾羅

封重寶府庫收圖籍文書封重寶府庫收圖籍文書

新羅王波沙寐錦波沙寐錦新羅王名○按東國通鑑新羅第十九主奈勿王四十七年有末斯欣者質于我○東國通鑑曰新羅儒理王九年設官有二十七等一日伊伐滄二日伊尺滄三日伊尺滄四日波珍滄爲質隱三年傳曰王子仍齋金銀彩色及綾羅縑絹殊飾今之妃妾被服綾羅

杖矛樹於新羅王門古事記曰余以其御杖爲新羅國主之門即以後葉之印故其矛今猶樹于新羅之門也爰新羅王波沙寐錦釋曰私波沙寐錦新羅王名○按東國通鑑新羅第十九主奈勿王四十七年有末斯欣者質于我○東國通鑑曰新羅儒理王九年設官有二十七等一日伊伐滄二日伊尺滄三日伊尺滄四日波珍滄爲質隱三年傳曰王子仍齋金銀彩色及綾羅縑絹殊飾今之妃妾被服綾羅

即以後葉之印故其矛今猶樹于新羅之門也爰新羅王波沙寐錦釋曰私波沙寐錦新羅王名○按東國通鑑新羅第十九主奈勿王四十七年有末斯欣者質于我○東國通鑑曰新羅儒理王九年設官有二十七等一日伊伐滄二日伊尺滄三日伊尺滄四日波珍滄爲質隱三年傳曰王子仍齋金銀彩色及綾羅縑絹殊飾今之妃妾被服綾羅

爲質隱三年傳曰王子仍齋金銀彩色及綾羅縑絹殊飾今之妃妾被服綾羅



高麗百濟來降

類聚鈔布帛部曰綾阿夜綾有熟線綾長連綾二足綾花文綾平綾等名野王曰綾似綺而細者也考聲切韻云紋吳越謂少綾也又曰羅此間云良云蟬翼唐韻云羅綺羅又云練加止利毛詩注曰綺練也釋名云縑其絲細織數兼於綃也今按又布帛載于八十艘船令從官軍是以新羅王常以八十船之調貢其是之緣也於是高麗

南齊書東夷傳曰高麗國與魏虜接壤大祖建元元年進號驃騎大將軍使驛常通亦使魏虜然疆盛不受制虜置諸國使邸齊使第一高麗次之○隋書東夷傳曰高麗之先出自朱蒙夫餘王嘗得河伯女因閉於室內為日光隨而照之遂孕生一男子破殼而出名曰朱蒙夫餘之臣以朱蒙非人所以生感請殺之王不聽及壯因從獵所獲居多又請殺之朱蒙棄夫餘東南走遇一大水不可越朱蒙曰我是河伯之外孫日之子也今有難而追兵且及如何得渡於是魚鼈積而成橋朱蒙遂度建國自號高句麗以高為氏○按後漢書作高句驪魏志作高句麗皆曰在遼東之東千里南與朝鮮瀋陽東與沃沮北與夫餘接百濟隋書東夷傳曰百濟之先出自高麗國其國王有都於丸都之下方可二千里戶三萬餘

子來感於我故有娠也王捨之遂生一男棄之廁溷久而不死以為神命養之其名曰東明及長高麗王忌之東明懼逃至淹水夫餘人共奉之東明之後有仇台者篤於仁信始立其國於帶方故地漢遼東太守公孫度以女妻之漸以昌盛為東夷強國初以百家濟海因號百濟一國王聞新羅收圖籍降原有於日本國密令伺其軍勢魏志王朗傳曰孝武之所下以能奮其軍勢拓其則知不可勝自來于營外叩頭而歎曰歎活板從今以後永稱西蕃

三 韓

後漢書天文志曰太白入太微犯西蕃南頭○隋書裴矩傳曰率西蕃諸胡朝貢外故稱內官是所謂三韓也○東國通鑑外記曰權近曰三韓之說矣辰韓新羅始祖赫居世所起之地新唐書曰下韓在樂浪之地又曰平壤古漢之樂浪郡則辰韓之為新羅下韓之為高句麗亦無可疑疑後漢書以為下韓在南辰韓在東馬韓在西其謂三韓在西南者蓋自漢界遼東之地而云耳非謂下韓在辰馬二韓之南也崔致遠因謂馬韓麗也下韓百濟也誤矣

皇后從新羅還之十二月戊戌朔辛亥生譽田天皇於筑紫故時人號其產處曰宇瀨也釋曰筑紫風土記曰凱旋之日至宇瀨野太子誕生有二人忽然振動裙腰挿石壓令延時蓋由此乎○源平盛衰記神功皇后征新羅事曰於筑前國有御產從茲名其處曰宇瀨莊即造宮社宇瀨明神○筑前名寄曰產宮八幡宮在糟屋郡昔謂此地曰宇瀨社在筑前國糟屋郡宇瀨村

一云足仲彥天皇居筑紫檀日宮是有神託沙麻縣主祖周防國內避高國避高松屋種原於內避高國避為句讀據古本改○按蓋縣主兄弟若一族三人名也景行天文之類也松屋種以地名者檢類以誨天皇曰御孫尊也若欲得寶國耶

內 避 高  
國 避 高  
松 屋 種



將<sup>ニ</sup>現<sup>ニ</sup>授<sup>テ</sup>之。便復<sup>レ</sup>曰琴將來。以進<sup>ニ</sup>于皇后。則隨<sup>ニ</sup>神言。而皇后撫<sup>レ</sup>琴。

於是神託<sup>ニ</sup>皇后。以誨<sup>テ</sup>之曰。今御孫尊。所望<sup>ニ</sup>之國。謂<sup>ニ</sup>熊襲。譬如<sup>ニ</sup>鹿角。記

月令<sup>ニ</sup>曰仲夏。以無<sup>レ</sup>實國也。其今御孫尊。所御<sup>ニ</sup>之船。及穴戶直踐立。所貢

之水田。名大田爲<sup>レ</sup>幣。原作<sup>ニ</sup>能祭我者。則如<sup>ニ</sup>美女之睩。而金銀多之眼

炎國。以授<sup>ニ</sup>御孫尊。時天皇對<sup>ニ</sup>神曰。其雖<sup>ニ</sup>神何謾語耶。後漢書律曆志<sup>ニ</sup>曰不

効<sup>ニ</sup>奏。何處將<sup>レ</sup>有國。且朕所<sup>レ</sup>乘船。既奉<sup>ニ</sup>於神。朕乘<sup>ニ</sup>曷船。然未<sup>レ</sup>知<sup>ニ</sup>誰

神。願欲<sup>レ</sup>知<sup>ニ</sup>其名。時神稱<sup>ニ</sup>其名曰。表筒雄。中筒雄。底筒雄。如是稱<sup>ニ</sup>

三神名。且重曰。吾名向匱男聞襲大歷五御魂速狹騰尊也。按<sup>ニ</sup>與<sup>ニ</sup>上文<sup>ニ</sup>所

之御魂天疎向津媛命同。時天皇謂<sup>ニ</sup>皇后曰。聞惡事之言。傍訓<sup>ニ</sup>擾入。婦人乎。何言<sup>ニ</sup>

速狹騰也。按<sup>ニ</sup>魂上<sup>ニ</sup>天<sup>ニ</sup>謂<sup>ニ</sup>死<sup>ニ</sup>也。於是神謂<sup>ニ</sup>天皇曰。汝王如<sup>ニ</sup>是不信。必不得<sup>ニ</sup>

其國。唯今皇后懷妊之子。後漢書章帝紀<sup>ニ</sup>曰今諸懷妊。蓋有<sup>レ</sup>獲歟。是夜天皇忽病

發以崩之。然後皇后隨<sup>ニ</sup>神教而祭。則皇后爲<sup>ニ</sup>男束裝。征<sup>ニ</sup>新羅。時神導

之。由是隨<sup>ニ</sup>船浪之。遠及<sup>ニ</sup>于新羅國中。於是新羅王。宇流助富利智于

參迎跪之。取<sup>ニ</sup>王船。即叩頭曰。臣自今以後。於<sup>ニ</sup>日本國所<sup>レ</sup>居神御子。爲<sup>ニ</sup>

內官家。無<sup>レ</sup>絕<sup>ニ</sup>朝貢。一云禽<sup>ニ</sup>獲<sup>ニ</sup>新羅王。詣<sup>ニ</sup>于海邊。拔<sup>ニ</sup>王臍肋。荀子<sup>ニ</sup>正論

臍肋楊偉曰臍膝骨也脚古脚字臍脚則別其膝骨也鄒令<sup>ニ</sup>匍匐石上。俄而斬之。埋<sup>ニ</sup>沙中。

則留<sup>ニ</sup>一人。爲<sup>ニ</sup>新羅<sup>ニ</sup>宰。後也男大口納命男難波宿禰男大矢田宿禰後氣長足姬皇尊諡<sup>ニ</sup>神

功征<sup>ニ</sup>伐新羅<sup>ニ</sup>凱旋<sup>ニ</sup>之。而還<sup>ニ</sup>之。然後新羅王妻。不知<sup>ニ</sup>下埋<sup>ニ</sup>夫屍<sup>ニ</sup>之地。獨有<sup>ニ</sup>誘

宰之情。乃誂<sup>ニ</sup>宰曰。汝當令<sup>ニ</sup>識<sup>ニ</sup>埋<sup>ニ</sup>王屍<sup>ニ</sup>之處。必篤<sup>ニ</sup>報<sup>ニ</sup>之。且吾爲<sup>ニ</sup>汝妻。

於是宰信<sup>ニ</sup>誘言。唐詩紀沈佺期移<sup>ニ</sup>禁司刑<sup>ニ</sup>詩。密告<sup>ニ</sup>埋<sup>ニ</sup>屍<sup>ニ</sup>之處。西域記四國室羅伐悉底

聽法<sup>ニ</sup>衆所<sup>レ</sup>知<sup>ニ</sup>密<sup>ニ</sup>而。則王妻與<sup>ニ</sup>國人。共議<sup>ニ</sup>之殺<sup>ニ</sup>宰。更出<sup>ニ</sup>王屍。葬<sup>ニ</sup>於<sup>ニ</sup>佗處。

時取<sup>ニ</sup>宰屍。埋<sup>ニ</sup>于王墓土底。以舉<sup>ニ</sup>王榭。空<sup>ニ</sup>其上曰。說文<sup>ニ</sup>曰空。尊卑次

宇流助富利智于

向匱男聞襲大歷五御魂速狹騰尊

金銀多之眼炎國



第。莊子天道篇曰夫尊卑先後天地之行也。固當如此。於是天皇謂神功聞之。重發震怒。原作忿。據古本。

改。尚書秦誓曰皇天震怒。大起軍衆。欲頓滅新羅。是以軍船滿海而詣之。是

時新羅國人。悉懼不知所如。則相集共議之。殺王妻以謝罪。昭七年。傳曰先

君之敝器請以謝罪。○按東國通鑑新羅沾解王三年載遣將軍于道朱君誅于老。去後我使至老

於。是從軍神。史記韓信傳曰丁壯從軍老弱轉餉。○古事談神社佛事曰住吉表筒男。

中筒男。底筒男。三神。誨皇后曰。我荒魂令祭於穴門山田

邑也。時穴門直之祖。踐立。津守連之祖。天武天皇十三年紀曰津守連賜

必宜奉定。則以踐立。爲祭荒魂之主。仍祠立於穴門山

田邑。延喜式神名曰長門國豐浦。郡住吉坐荒御魂神社三座。

爰伐新羅之明年。隱七年春秋曰伐凡伯于楚丘。春二月。皇后領群卿及

祭 荒 魂 立

踐 立

田 裳 見 宿 禰

穴 門 山 田 邑

皇后移于穴門豐浦宮

麿坂王忍熊王密謀

百寮。移于穴門豐浦宮。即收天皇之喪。從海路向京。

時麿坂王。忍熊王。天皇二年紀。聞天皇崩。亦皇后西征并皇子新

生。而密謀之曰。晉書郭傳曰常。今皇后有子。群

臣皆從焉。必共議之。立幼主。文選辨亡論曰大皇。吾等何以兄從弟

乎。乃詳爲天皇作陵。史記吳世家曰公子光詳爲足疾。索隱。詣播磨興

山陵於赤石。類聚鈔曰播磨國明石郡明石。安加之。陵。仍編船。經于淡路嶋。

運其嶋石而造之。淡路嶋當陵西南蓋。則每人令取兵。而待皇后。

於是犬上君祖。倉見別。與吉師祖。難波忌寸同祖大彥。命之後

也。攝津志曰。五十狹茅宿禰。古事記曰。以難波吉師部之。共隸于麿坂王。

因以爲將軍。令興東國兵。時麿坂王。忍熊王。

共出菟餓野。釋曰。攝津國風土記曰。雄伴郡有夢野。又曰。刀我野。○按。雄伴郡今廢。菟餓野屬西

倉 見 別

五十狹茅宿禰

菟 餓 野



赤猪咋麿坂王

而祈狩之曰。〔祈狩。此云于氣比餓利。〕若有成事。必獲良獸也。一王各居假廢。赤猪忽出之。按赤猪ハ野猪ナリ白猪ハ家猪也凡家猪ハ肉白シ野猪ハ全赤故ニ謂野猪ヲ爲ニ赤猪ト謂家猪ヲ爲ニ白猪ト以

別登假廢。昨麿坂王而殺焉。乃放テテ殺之軍士悉慄也。子孫

謀攻曰同三軍。忍熊王謂倉見別曰。是事大恠也。家語辨政ニ曰有ニ一足鳥飛ニ習於公朝下ヲ止ニ于殿前

舒翅而跳齊。於此不可待敵。孫子虛實曰凡先處ニ戰地ニ而待敵者佚則引軍更返。漢書高帝紀ニ曰沛公乃夜

引軍從屯於住吉。時皇后聞忍熊王起師以待之。儻二年傳ニ曰且請先

不聽遂起師。命武內宿禰懷皇子。橫出南海。泊于紀伊水門。

皇后之船。直指難波。于時皇后之船。廻於海中。

以不能進。更還務古水門而卜之。類聚鈔ニ曰攝津國武庫郡無古〇元亨釋書如意傳ニ曰攝州有寶山號ニ如意輪摩尼峯

荒魂不可近皇居。原作后ニ據壺井本ニ改〇文選孔融薦禰衡表ニ曰帝室皇居銑曰謂天子省閣也當居御心廣田

諸神教以鎮座。御心廣田國。

務古水門

紀伊水門

皇后還御

隨神教以鎮座

御心廣田國

葉山媛

活田長映國

海上五十狹茅

御心長田國

長媛

大津淳中倉之長映

國。延喜式神名曰攝津國武庫郡廣田神社。即以山背根子之女。姓氏錄攝津國神別曰山背根子命

十一世孫山代葉山媛。令祭亦稚日女尊。誨之曰。吾欲居活田長

峽國。延喜式神名曰攝津國八郡生田神社。因以海上五十狹茅。令祭亦事代

國海上郡下總國海上郡。舊事紀國造本紀曰胸刺國造岐閉國造祖兄多毛。令祭亦事代

主命。誨之曰。祠吾于御心長田國。亦表筒男。中筒男。

池田須磨共預。則以葉山媛之弟長媛。令祭亦表筒男。中筒男。

底筒男。三神誨之曰。吾和魂宜居大津淳中倉之長映。便因

攝津國風土記曰所稱住吉者昔息長足比賣天皇世住吉大神現出而巡行天下。乃謂斯實可住之國。遂讚稱之云眞住吉國。乃定神社。今俗略之。直稱須美乃。攝津志曰住吉郡住吉岡。住吉村松林四時蒼翠風。便因。看往來船。記略曰延曆二十五年攝津國住吉大神奉授從一位。以遣唐使。祈也。續後紀曰承。爾早船出之底。於是隨神教以鎮坐焉。延喜式神名曰攝津國住吉郡住吉坐神社四座。此浦乎去禰。



菟道

文所謂田袋見宿禰若其族奉而祭之者則平得度海。忍熊王。復引軍退。到菟道而

日高

軍之。類聚鈔曰山城國宇治郡皇后南詣紀伊國。會太子於日高。類聚鈔曰紀伊國日高郡比太加

小竹宮

以議及群臣。遂欲攻忍熊王。更遷小竹宮。和泉志曰和泉郡小竹宮古蹟在尾井村乃舊府也。○

豐耳

按和泉紀伊接壤相隣。〔小竹。此云之努。〕適是時也。晝暗如夜。已經多日。

阿豆那比之罪

時人曰。常夜行之。原有也。字。皇后問紀直祖。註于景行天皇三年紀。豐耳曰。是恠何由矣。時有一老父曰。傳聞如是恠謂阿豆那比之罪也。

小竹祝

也。按古語謂火熱為阿豆。今俗猶然以故而知。日亦陽熱於此。謂之日。為阿豆。那比。無也。猶如。曰。無日。罪。言二陽合藏其罪見。象。天無日也。問何謂也。對曰。一社祝者。共合葬歟。按老父知其合葬事。故有此對。一耳。○禮記檀弓曰。因以令推問巷里。魏志陳思王傳曰。典略曰。有一人曰。小竹祝。神社不與天野祝。釋曰。神名帳曰。紀伊國伊都郡丹都比女。神社先師說曰。高野天野。共為善友。小竹祝。逢病而之死。天野祝。哭泣曰。哭原作血。據古本改。吾也。生為交友。

武振熊

漢書蒯通傳曰。以交友言之。則不過張王與成安君。何死之無同穴乎。毛詩王風大車曰。穀則異室。死則同穴。箋曰。穴。謂塚壙中。也。則

熊之凝

伏屍側而自死。仍合葬焉。蓋是之乎。乃開墓視之。實也。故更改棺櫬。各異處以埋之。則日暉炳燦。玉篇曰。炳。明著也。○按二字。日夜有別。三月丙申朔庚子。命武內宿禰和珥臣祖武振熊。古事記曰。太子。御方者以丸途。臣祖難波。率數萬衆。魏志孫禮傳曰。吳大將軍全。令擊忍熊王。爰根子建振熊。命為將軍。魏志孫禮傳曰。吳大將軍全。令擊忍熊王。爰

武內宿禰等

選精兵。從山背出之。至菟道。以屯河北。忍熊王。出營欲戰。時有熊之凝者。額田部舊名熊凝。為忍熊王軍之先鋒。

一二云

原脫此二字。熊之凝者。葛野城首之祖也。類聚鈔曰。山城國葛野郡葛野。○檢姓氏。一二云。多吳吉師之遠祖也。按多吳。氏吉師。姓。○續紀曰。神龜三年。授正六位上。多胡吉師。手。則欲勸已衆。因以高唱之。西京雜記曰。後宮齊。歌曰。烏智箇多能。釋曰。烏智箇多。水表也。謂攝江。河潮水之處也。○厚顏鈔曰。烏智箇多。彼方地名。神名帳曰。宇治彼方。神社。

阿羅邏麼菟麼邏

摩菟。釋曰。阿羅邏。荒。麼菟。松麼。邏原。

三三五

書紀集解 卷九 神功皇后 攝政元年

三五五



麼邏珥。和多利喻祇氏。和多利、渡。祇、行。菟區喻彌珥。菟區、規。喻彌、弓。末利椰塢多

具陪。釋曰：私記曰：末利椰、會矢也。○類聚鈔調度部曰：征箭、會夜。○按：末利、丸。蓋鳴鏑之貌也。○考：曰：鳴鏑也。○釋曰：多具陪、具、弓、與、箭、取、具、之。宇摩比等破。

于摩譬苦奴知野。釋曰：奴知、等。○按：野、助語。伊徒姑播

伊徒姑奴池。伊裝阿波那和例波。伊、按。

多摩岐波屢。按：多摩、玉。岐波屢、極。將謂、內、發語、內、則、內、裡、言、內、裡、以、玉、飾、之、極、莊、嚴、也、其、連、用、命、若、世、若、一、轉、耳。

于池能阿層。仁德天皇五十年紀御製、釋曰：宇知、內、阿、會、朝、臣。餓波邏濃知波。按：餓波邏、考、羅、地名、山、城、國、綴、喜、郡、河、原、崇。

異佐誤阿例椰。釋曰：異、佐、誤、砂、阿、例、在、伊、裝、阿、○、按、椰、乎、言、無、砂、也。

波那和例破。按：謂、內、朝、臣、者、先、指、武、內、喚、之、曰、考、羅、○、按、椰、乎、言、無、砂、也。時武內宿禰。令三軍

悉令椎結。因以號令曰。各儲茲藏于警中。且佩

木刀。既而舉皇后之命。誘忍熊王曰。吾勿貪天下。唯懷

幼王從君王者也。豈有距戰耶。願共絕弦捨兵。與連和焉。

漢書高帝紀曰：泰然則君王登天業。以安席高枕。專制萬機。後漢書竇武將果欲連和。

頻有才略。專制省內。○文選東京賦曰：訪萬機。詢朝政。則顯令軍中。悉斷弦解

刀。投於河水。忍熊王信其誘言。悉令軍衆解兵。投河水

而斷弦。世說雅量曰：桓憚其爰武內宿禰。令三軍出儲弦。更張以佩。曠遠乃趣解兵。

真刀。度河進之。忍熊王知被欺。謂倉見別。五

十狹茅宿禰曰。吾既被欺。今無儲兵。豈可得戰乎。曳兵稍

退。武內宿禰出精兵而追之。適遇于逢坂以破。逢坂、在、近、江、國、滋、賀、郡、○、紀、略、曰、

其處。曰逢坂也。軍衆走之。及于狹狹浪。古事記曰：追於沙那美。○天武天皇元年紀曰：悉會於彼。

波。○按：滋賀郡中。古名蓋因湖水。而有此名。故與沙沙那美。滋賀郡。而

多斬。於是血流溢栗林。故惡是事。至于今。其栗林之果。不

狹狹浪栗林

逢坂



忍熊王敗死

進御所也。按延喜式大膳職諸國貢進果子。近江國所獻有郁子無粟子。忍熊王逃無所入。則喚五

十狹茅宿禰。而歌之曰。伊裝阿藝。釋曰將謂三十狹茅之發語。厚顏鈔曰阿吾藝同誤猶如云吾子。伊

佐智須區禰。釋曰伊五十佐狹茅須區禰宿禰。多摩積波屢。于知能阿曾餓。句夫菟

智能。按句夫頭菟智。槌劍名也。註于神武天皇戊午年紀。伊多氏於破孺破。釋曰伊多痛氏手。按於破負孺不破者。珥倍廼

利能。厚顏鈔曰珥倍。鷓鴣。類聚鈔羽族部曰鷓鴣。途保。郭璞方言注云鷓鴣野鬼小。而好沒水中也。介豆岐齊奈。考曰介豆岐潛。按

也。則共沈瀨田濟。類聚鈔曰近江國栗本郡勢多。水。瀨田。齊多能和多利珥。多利濟。和伽豆區苦利。

阿布彌能彌。釋曰阿布彌。近江能彌海。齊多能和多利珥。齊多瀨田和伽豆區苦利。

梅珥志彌曳泥麼。按梅目珥志語。助彌見曳泥不。異積廼倍呂之茂。異積。生廼倍。延呂之

於是探其屍而不得也。然數日之後。後原在出

於菟道阿。玉篇曰阿。水岸也。武內宿禰亦歌曰。阿布彌能彌。齊多能和多

利珥。介豆區苦利。多那伽彌須疑氏。釋曰多那。田名伽彌。上田名上川與。宇治川一流也。須疑。過。雄略天皇十一年紀。

爲攝政元年

爲攝政元年

于泥珥等邏倍菟。釋曰于泥。宇治珥。於等邏倍菟。捕也。冬十月癸亥朔甲子。

群臣尊皇后曰皇太后。是年也大歲辛巳。即爲攝政元年。

羣臣尊皇后曰皇太后。是年也大歲辛巳。即爲攝政元年。蔡邕獨斷曰秦漢以來少帝即位。后代之攝政。稱皇太后。詔不制。漢興。惠帝崩。少帝弘立。太后攝政。哀帝崩。平帝幼。孝元王皇后以太皇太后攝政。和帝崩。殤帝崩。安帝幼。和意鄧皇后攝政。孝順崩。冲帝質帝。桓帝皆幼。順烈梁后攝政。桓帝崩。今上即位。桓思養后攝政。則后臨前殿。朝群臣。后東面。少帝西面。群臣奏事。上書皆爲兩通。一詣太后。一詣少帝。

二年冬十一月丁亥朔甲午。葬天皇於河內國長野陵。延喜式諸陵曰。惠我長野西陵。

三年春正月丙戌朔戊子。立譽田別皇子爲皇太子。因以都

於磐余。是謂若櫻宮。是以下五字原爲註。據例改爲大書。○帝皇編年紀曰磐余稚櫻宮。大和國十市郡磐余池。里是也。○大和志曰古蹟池內村。

五年春三月。癸卯朔己酉。新羅王遣汗禮斯伐。傍註曰。音勃。

毛麻利叱智。富羅母智等。朝貢。仍有返先質。微叱許智伐旱

之情。元年紀曰微叱許智波珍干岐。○傍註曰許智。紇。○釋曰伐旱。新羅人弘仁私記曰冠。是以名也。私記曰代音勃是上干岐也。干岐三位伐旱。一位然則先爲三位。今爲二位。

立皇太子  
譽田別皇子  
都於磐余  
若櫻宮  
新羅王朝貢  
汗禮斯伐  
毛麻利叱智  
富羅母智

河內國長野陵



誂許智伐旱而給之曰史記高祖本紀曰乃給爲調應劭曰給欺也音殆索隱曰章昭云給詐也劉氏云給欺負也何休曰給欺也

者汗禮斯伐毛麻利叱智等告臣曰我王以坐臣久不還

悉沒妻子爲孥沒原作沒誤○孥熱田本作孥字書相通○襄二十八年傳曰以害鳥

律冀慙還本土知虛實而請焉皇太后則聽之因以副

葛城襲津彥而遣之古事記大倭根子日子國玖疏命紀曰建內宿禰之子并九葛城長江

別曰布敷首道守朝臣鹽屋連小家連下神等此裔也又共對馬宿于鉏海水門

按續紀延曆十年忍海原連賜朝野宿禰亦此裔也

卑城進時新羅使者毛麻利叱智等竊分船及水手載微叱旱

岐令逃於新羅乃造芻靈禮記檀弓曰塗車芻靈自古有之鄭玄曰芻靈東茅爲人馬謂之靈者神之類置微

叱許智之牀原脫許字據上文補下同詳爲病者告襲津彥曰微叱許智

忽病之將死襲津彥使人令看病即知欺而捉新羅使者二

焚殺新羅使者

葛城襲津彥  
對馬鉏海水門

新羅使者令逃微  
叱旱岐於新羅

攻新羅

踏鞠津

草羅津

漢人等之始祖

桑原

佐原

高宮

太子拜角鹿寄飯

大神

十三年春二月丁巳朔甲子命武內宿禰從太子令拜角鹿

凡四邑漢人等之始祖也按新羅人爲漢人猶如下今俗謂三期鮮人爲唐人

忍海類聚鈔曰大和國忍海郡於之乃美顯宗天皇即位前紀當世詞人歌曰野麻騰能飲斯能毗稜母能婆於戶農瀾能莒能拖哥紀難屢都奴婆之能瀾野○皇極天皇元年紀歌曰野麻騰能飲斯能毗稜母

草羅城還之漢書高帝紀曰攻陽三日拔之師古曰破城邑而取之若拔樹木拜得其根本○東國通鑑曰新羅慈

是時俘人等爾雅釋詁曰俘取也疏曰李巡曰囚敵曰俘伐執之曰取今桑原類聚鈔曰大和國葛

以火焚而殺東國通鑑曰新羅訥祇王八年秋新羅初堤上如倭死之弟未斯欣自倭來初

太子拜角鹿寄飯

書紀集解

卷九

神功皇后

五年一十三年



筭飯大神。仲哀天皇二年，紀曰：幸角鹿，興行宮而居之。是謂筭飯宮。○延喜式神名曰：越前國敦賀郡氣比神社七座。○古事記曰：建內宿禰命率其太子於高志前，之角鹿，造假宮。

而坐其地，伊香沙和氣大神之命見於夜，夢云：以吾名欲易神子之御名，爾言禱白之恐隨命，易奉亦其神詔，明日之且應幸於濱，獻易名之幣，故其且幸行濱之時，毀鼻入鹿，魚既依一浦，於是御子

命曰：予神云於我給御食之魚，故亦稱其御名。號御食津大神，故於今謂氣比大神也。癸酉太子至，自角鹿。是日皇太后。

宴太子於大殿。皇太后舉觴。以壽于太子。後漢書明帝紀曰：集朝堂，奉觴上壽。註曰：壽者，人之所欲，故卑下奉觴進酒，皆云上壽。因以歌曰：虛能彌企破。釋曰：虛能，此彌企，和餓彌企那羅儒。區之能伽彌。區之，奇伽彌，神等虛豫。

須。伊破，巖多須，立私記曰：周玖那彌伽未能。周玖那，少伽未，神私記曰：少彥神，等。豫保枳保枳茂苦陪之。等豫，豐保枳，祝茂苦陪，求ナリ。○古事記作：母登，訶武保枳保。

積玖流保之。釋曰：訶武，神玖流。摩菟利虛辭彌企層。釋曰：摩菟利，祀。阿佐孺。塲齊佐佐。釐頭古事記傍訓曰：阿佐，餘孺，不塲齊，飲。○釋曰：佐佐，武內宿禰。為太子。

答歌之曰：許能彌企塲。伽彌雞武比等破。釋曰：伽彌，釐比等，人。曾能菟豆彌。會能，其菟。于輸珥多氏氏。于輸，白多氏，立私記曰：師說古時，于多比菟菟。○按：菟豆彌，鼓。白邊立鼓，以其聲助杵歌也。

且。伽彌雞梅伽基。雞梅伽基，想像之語。許能彌企能。阿椰珥于多娜濃芝作沙。釋曰：阿椰珥，褒物之辭于多，轉娜濃芝，樂也。○原本有：三十九年是年，也大歲已未，十一字。為本文，有魏志云：明帝景初三年六月，倭女王遣大夫難斗米等詣郡，求詣天子，朝獻。太守鄧夏遣吏將送詣京都。也。四十一字，為註，又有：四十年，三字。為本文，有魏志云：正始元年，遣建忠校尉梯携等奉詔書印綬，詣倭國也。二十四字，為註，又有：四十二年，四字。為本文，有魏志云：正始四年，倭王復遣使大夫伊聲者，掖耶約等八人，上獻。二十五字，為註，古本及清家本并無之，後人所加，明矣。

四十六年。春三月乙亥朔。遣斯摩宿禰于卓淳國。傍訓曰：卓音得。○釋曰：曰任那國之別種也。

告斯摩宿禰曰：甲子年。甲子年，四年。七月中。百濟人。久氏。彌州流。傍訓曰：彌州，流。○原註：於斯摩宿禰者，不知何姓，人之也。十一字，古本無私記，攬入。

曰氏音蹄。莫古三人。到於我土曰。百濟王聞東方有貴國。貴，上。賓至則以班加一等益處。章昭曰：貴國，大國也。而遣臣等。令朝其貴國。故求道。

日本二字，古本無，傍訓，攬入。○周語曰：貴國，之。賓至則以班加一等益處。章昭曰：貴國，大國也。而遣臣等。令朝其貴國。故求道。

遣斯摩宿禰于卓淳國

卓淳王末錦早岐



路。以至<sub>ル</sub>于斯上<sub>ニ</sub>。若<sub>シ</sub>能教<sub>テ</sub>臣等<sub>ニ</sub>。令<sub>レ</sub>通<sub>ス</sub>道路<sub>ヲ</sub>。則<sub>レ</sub>我王<sub>必</sub>深<sub>ク</sub>

德<sub>ニ</sub>。君王<sub>ヲ</sub>。時<sub>ニ</sub>謂<sub>フ</sub>久氏等<sub>ニ</sub>曰<sub>ク</sub>。本聞<sub>ク</sub>東有<sub>ニ</sub>貴國<sub>一</sub>。然未<sub>レ</sub>

曾有<sub>レ</sub>通<sub>ス</sub>。不知<sub>ク</sub>其<sub>レ</sub>道<sub>ヲ</sub>。唯海遠浪嶮。則乘<sub>テ</sub>大船<sub>一</sub>。於<sub>レ</sub>是久氏等曰<sub>ク</sub>。

然即當今不得<sub>レ</sub>通也。不若更還<sub>之</sub>。備船舶而後通矣。仍曰。

若有<sub>ニ</sub>貴國使人來<sub>一</sub>。必應告<sub>テ</sub>吾國<sub>ニ</sub>。如此乃還<sub>ト云</sub>。爰斯摩宿禰。即

以<sub>テ</sub>儼人爾波移<sub>ヲ</sub>。遣<sub>テ</sub>于百濟國<sub>ニ</sub>。慰勞其王<sub>ヲ</sub>。與<sub>テ</sub>卓淳人過古二人<sub>ヲ</sub>。

時百濟肖古王<sub>ヲ</sub>。而厚遇焉<sub>ヲ</sub>。仍<sub>レ</sub>以<sub>テ</sub>五色綵絹各

一疋<sub>ヲ</sub>。及角弓箭<sub>ヲ</sub>。幣爾波移<sub>ヲ</sub>。便復開<sub>テ</sub>寶藏<sub>ヲ</sub>。

深之歡喜<sub>ヲ</sub>。而厚遇焉<sub>ヲ</sub>。仍<sub>レ</sub>以<sub>テ</sub>五色綵絹各

王深之歡喜而厚遇

慰勞百濟國王

爾波移

過古

百濟肖古王

路。以至<sub>ル</sub>于斯上<sub>ニ</sub>。若<sub>シ</sub>能教<sub>テ</sub>臣等<sub>ニ</sub>。令<sub>レ</sub>通<sub>ス</sub>道路<sub>ヲ</sub>。則<sub>レ</sub>我王<sub>必</sub>深<sub>ク</sub>

德<sub>ニ</sub>。君王<sub>ヲ</sub>。時<sub>ニ</sub>謂<sub>フ</sub>久氏等<sub>ニ</sub>曰<sub>ク</sub>。本聞<sub>ク</sub>東有<sub>ニ</sub>貴國<sub>一</sub>。然未<sub>レ</sub>

曾有<sub>レ</sub>通<sub>ス</sub>。不知<sub>ク</sub>其<sub>レ</sub>道<sub>ヲ</sub>。唯海遠浪嶮。則乘<sub>テ</sub>大船<sub>一</sub>。於<sub>レ</sub>是久氏等曰<sub>ク</sub>。

然即當今不得<sub>レ</sub>通也。不若更還<sub>之</sub>。備船舶而後通矣。仍曰。

若有<sub>ニ</sub>貴國使人來<sub>一</sub>。必應告<sub>テ</sub>吾國<sub>ニ</sub>。如此乃還<sub>ト云</sub>。爰斯摩宿禰。即

以<sub>テ</sub>儼人爾波移<sub>ヲ</sub>。遣<sub>テ</sub>于百濟國<sub>ニ</sub>。慰勞其王<sub>ヲ</sub>。與<sub>テ</sub>卓淳人過古二人<sub>ヲ</sub>。

時百濟肖古王<sub>ヲ</sub>。而厚遇焉<sub>ヲ</sub>。仍<sub>レ</sub>以<sub>テ</sub>五色綵絹各

一疋<sub>ヲ</sub>。及角弓箭<sub>ヲ</sub>。幣爾波移<sub>ヲ</sub>。便復開<sub>テ</sub>寶藏<sub>ヲ</sub>。

深之歡喜<sub>ヲ</sub>。而厚遇焉<sub>ヲ</sub>。仍<sub>レ</sub>以<sub>テ</sub>五色綵絹各

王深之歡喜而厚遇

慰勞百濟國王

爾波移

過古

百濟肖古王

一疋。小爾雅曰倍兩謂之疋。及角弓箭。類聚鈔調度部曰角弓。都能由美爾雅註云。一棺中有并鐵鈹四十枚。說文曰鈹。銅鐵璞也。幣爾波移。幣原作便。復開寶藏。記。中庸曰草木生之禽獸居之寶藏興焉。以示諸珍異曰。周禮夏官曰山師。使吾國多有是珍寶。史記高祖本紀曰珍寶盡。欲貢貴國。不知道路。有志無從。今付使者。有之欲以求封。尋貢獻耳。後漢書明帝紀曰諸。今上原有然猶。二字古本無。於是爾波移。奉事而還告。志摩宿禰。便自卓淳還之也。

四十七年夏四月。百濟王使久氏。彌州流。莫古。朝貢。朝。上原有。字古。時新羅國調使與久氏共詣。於是皇太后太子譽田別尊。大歡喜之曰。先王所望國人。今來朝之。隱十有一年春秋曰。痛哉不逮于天皇矣。群臣皆莫不流涕。仍檢校二國之貢物。於是新羅貢物者。珍異甚多。百濟貢物者。少賤不良。便問久氏等。

百濟新羅朝貢

久氏

彌州流

莫古



新羅人奪百濟王  
貢物

推問新羅之罪

千熊長彦

曰。百濟貢物。不及新羅。奈之何。對曰。臣等失道。至沙比。上文所謂

新羅人。捕臣等。禁囹圄。禮記月令曰。命有司省囹圄。鄭玄曰。囹圄。所禁守繫者。若今別獄。疏。新羅二字。衍。

經三月。而欲殺。時久氏等。向天而咒詛之。曰。蔡云。囹圄。牢也。圍止也。所以止出入。皆罪人所舍也。

新羅人。怖其咒詛。而不殺。則奪我貢物。因

以爲己國之貢物。以新羅賤物。相易。爲臣國之貢物。謂臣等

曰。若誤此辭者。及于還日。當殺汝等。故久氏等。恐怖而

從耳。後漢書應劭傳曰。邊將恐怖畏其反叛。是以僅得達于天朝。時皇太后。譽田別尊。

責新羅使者。因以祈天神曰。當遣誰人於百濟。將檢事之

虛實。當遣誰人於新羅。將推問其罪。便天神誨之曰。令武

內宿禰。行議。說文曰。議。語也。徐曰。定事之宜也。因以千熊長彦。爲使者。當如所

願。法華經方便品曰。如我昔所願。今者已滿足。原分註有千。一云千熊長彦。千以下四字。熊長彦者。分明不知其姓。人十二字。上本無。蓋私記。攙入。

〔武藏國人。今是額田部〕神代上紀曰。天津彥根命。此茨。額田部。連等。遠祖也。〔槻本首等之始祖也。〕

類聚鈔曰。攝津國西成。郡槻本。都木乃毛止。按。百濟人所撰。而不詳其姓氏。蓋職麻那那加比。所引之者。備異聞也。後倭此。

跪者。蓋是歟。於是遣千熊長彦于新羅。責以濫百濟

之獻物。禮記禮器曰。君子以爲濫矣。鄭玄曰。濫。亦盜竊也。後漢書班超傳曰。遣子勇。隨獻物。

四十九年春二月。以荒田別。按。姓氏錄。右京皇別曰。大野朝臣。上毛朝臣。同祖豐城入彥。命四世孫。大荒田別。命之後也。又田邊。史佐自努。公廣來津。

鹿我別。舊事紀國造本紀曰。浮田國造。志賀高穴穗。連皆此裔也。爲將軍。則與久

氏等。共勒兵而度之。至卓淳。因將襲新羅。時或曰。兵衆少

之。不可破新羅。更復奉上沙白蓋盧。傍註。蓋音狎。按。卓淳。人也。請增軍士。

即命木羅斤資。沙沙奴跪。原註。有是二人。不知其姓。人也。但木羅斤資者。百濟將也。十九字。上私記。攙入。領精兵。與

沙白蓋盧。共遣之。俱集于卓淳。擊新羅而破之。因以平定

比自焮。南加羅。傍註。焮音益。檢三字書。按。加羅。韓蓋同。梁書百濟傳曰。爲高句麗所破。衰弱者。累年遷居南韓地。喙國。

擊新羅而破之

荒田別別

沙白蓋盧  
木羅斤資  
沙沙奴跪

平定七國  
比自焮  
南加羅  
喙國



加卓多  
羅淳羅

賜南蠻于百濟王

百濟王子貴須

四邑自然降服

比辟  
布彌  
古支中利

百濟王盟之

辟支山

古沙山

安羅。多羅。各任那十國之一。卓淳。加羅。任那十七國之一。仍移兵。西廻。至古奚津。按：德慈錄全羅道。有古卓郡古卓縣。屠。南蠻忱彌多禮。漢書高帝紀曰：諸侯

及王子貴須。東國通鑑作：近仇首。○續紀曰：延曆九年，津連真道等上表言：貴須王者，百濟始興。臣宮原宿禰雁高，宿禰亦此裔也。亦領軍來會。晉書石季龍載記曰：請盡。時比利。辟中。布彌支。

羅斤資等。共會意流村。今云：州流須祇。相見欣感。韓文賀：太陽不。厚禮送遺之。史記齊世家：桓公。唯千熊長彥。與百濟王。于百

濟國。登辟支山盟之。支原作：友。據釋：改。○隱元年春秋：曰：邾。儀父盟于蔑。疏曰：凡盟禮。復登古沙山。共居磐石上。時百濟王。盟之曰：若

敦草爲坐。敷原作：數。據：壹井本。改。○西域記：二十三國。摩臘婆國。曰：賢愛服。弊故衣。敷草而坐。恐見火燒。且取木爲

坐。恐爲水流。故居磐石而盟者。示長遠之不朽者也。襄二十四年傳：曰

雖久不廢。此是以自今以後。千秋萬歲。史記梁孝王世家：曰：上與梁王燕飲。嘗從容言曰：千秋萬歲。後傳：於王。無

絕無窮。常稱西蕃。春秋朝貢。則將千熊長彥。至都下。厚

加禮遇。晉書羊曼傳：曰：敦以。其士望。厚加禮遇。亦副久氏等。而送之。

五十年春二月。荒田別等還之。夏五月。千熊長彥。久氏等。至

自百濟。於是皇太后歡之。問久氏曰：海西諸韓。既賜汝國。今何事以頻復來也。久氏等。奏曰：天朝鴻澤。舊唐書明皇紀：曰：總。軍國。之大猷。施。雲雨。之鴻澤。

遠及弊邑。隱四年傳：曰：敝邑。以。賦。與。陳。蔡。從。○宣十二年公。吾王歡喜踊躍。法華

不任于心。故因還使。以致至誠。禮記中庸：曰：唯天下。至誠。爲。能。盡。其。性。○宋書王弘傳：曰：冀。

雖逮萬世。何年非朝。皇太后。勅云：善哉

汝言。法華經藥王菩薩本事品。是朕懷也。增賜多沙城。爲往還路驛。

荒田別等還之

多沙城